

編者 趙廷爲  
教育部頒布新課程標準編者

簡易師範學校學生用

# 教育概論

趙廷爲著

大華書局出版



輯編準標程課布頒部育教照遵

用適範師村鄉範師易簡

論 概 育 教

著 爲 廷 趙

版 出 局 書 華 大 海 上

## 編者序

本書是遵照教育部頒布的簡易師範學校課程標準及鄉村師範學校課程標準而編成的。本書材料的分量，適敷第一學年上下兩學期教學之用。除指導學生精讀本書外，教員更應叫程度較優的學生，把各章所附的參考書目，詳加研究，作為一種補充的閱讀。

在教學本書時，教師應不僅叫學生精讀本書，並略讀各種參考的書目，更應在相當可能範圍內，充分供備參觀、實習、研究、實驗、報告等活動。關於教學本科目的方法，在課程標準的教法要點中，已有所指示，希望教學本書者加以參考，並遵照實行。作者已盡力用淺顯明瞭的文字，表達極難使一般初中程度的師範生領受的思想；但仍恐不免有抽象的語句，這却要靠教學本書者詳加解釋了。作者在百忙之中，能夠抽暇寫成這部書，全仗着孟憲承、莊澤宣、羅廷光、夏承楓、周予同……諸先生

的著作，供作者的參考。此外劉真先生對於作者，也幫了不少的忙。對於他們，作者要深深地表示感謝！作者雖已盡力防止錯誤，但以時間的匆促，或仍不免有所疎忽，希望讀者加以指教，以備再版時訂正。

二十四，五，十三，於南京。



# 目次

第一編 教育之意義及目的	一
第一章 緒論	一
第二章 個人的發展	一六
第三章 社會的適應	三六
第二編 教育之組織	五六
第四章 教育機關	五六
第五章 學校系統	七五
第六章 教育行政	一〇〇
第三編 課程教學和教師	一一九
第七章 課程	一一九

目次

一

520  
203  
2

第八章	教學(一)	一四一
第九章	教學(二)	一六四
第十章	教師的專業	一七九
附錄	中西人名及名詞對照表	

# 第一編 教育之意義及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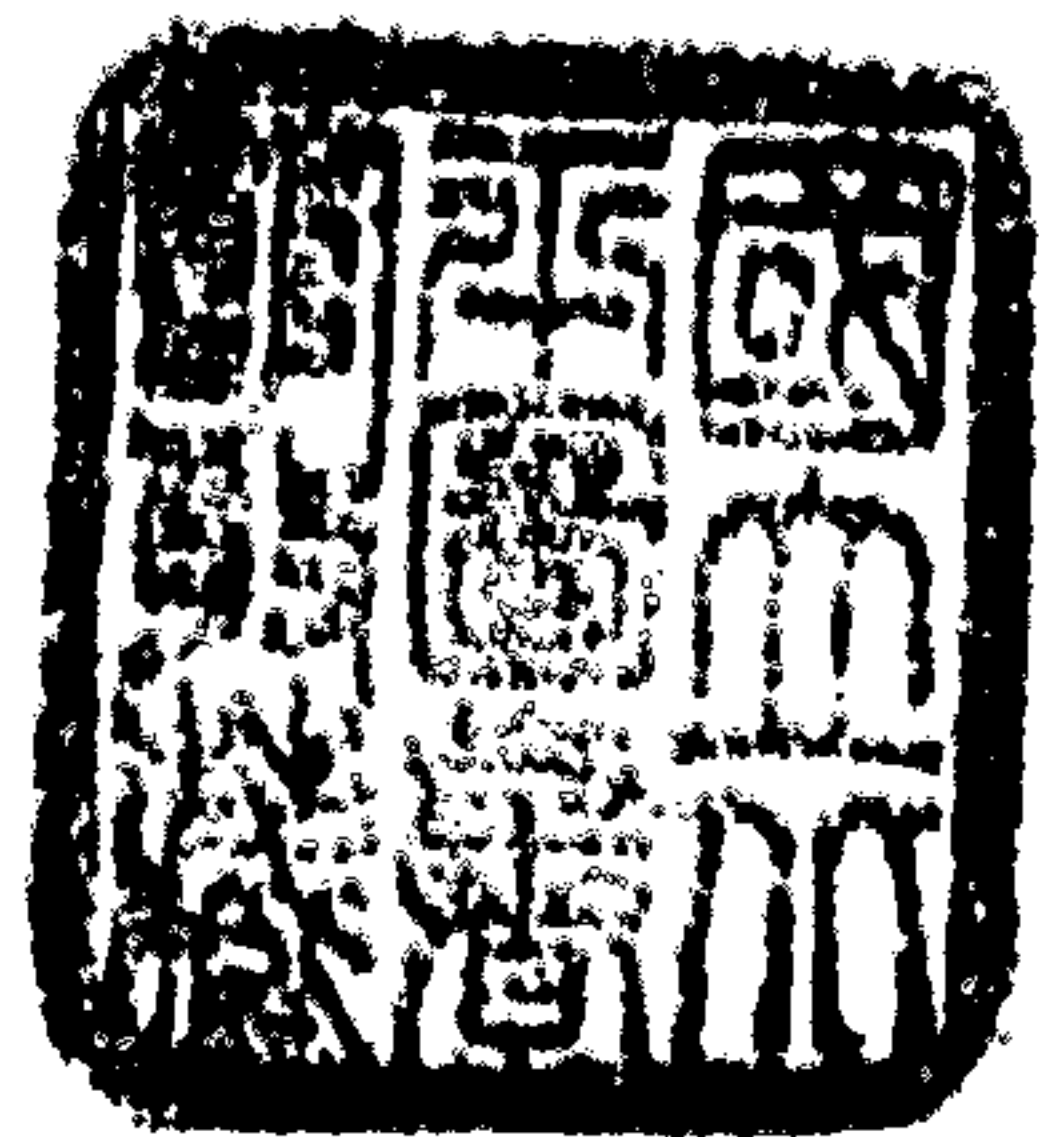
## 第一章 緒論

### 一 教育的意義

教育是發展

用最簡單的解釋，教育可以說是一種發展的過程。人在一生中所有的發展，普通分爲成熟和學習兩方面；這兩方面的發展，都爲遺傳和環境兩種因素共同所決定。小孩的咿啞學語，一面表示環境供給了空氣刺激聲帶，一面表示原有的（遺傳）發音可能性應刺激而起反應。所以近來一般心理學者，都承認遺傳和環境對於人類的發展，是同樣的重要。

但因人類的幼稚期特長，所以個人在他所經過的整個發展歷程中所受的環





境的影響，較之遺傳更爲巨大。初生的嬰兒，他的一切活動比起成人來，真是極其簡單而無能。由這樣一個無能的嬰兒變爲一個能力健全的成人，乃是人類在環境中逐漸發展的結果。

在心理學上，遺傳包括個人所有得自先天的特性，而環境則係泛指外界一切足以影響個人的活動的事物而言。所以從廣義說，凡環境中足以影響個人發展的種種活動，都是教育。

不過這種廣義的教育，是無意的或非正式的；至於我們通常所說的教育，大概都指狹義的教育而言。這種狹義的教育，是人們在一種控制了的环境裏（學校）有意地施行的，所以牠更能迅速地有效地使個人得到完滿的發展。

這樣的根據着「發展」的概念來解說教育的，在過去和現在的教育學者中，可謂頗不乏人。十八世紀的盧梭，（Rousseau）（註一）首先在他的不朽的名著愛彌兒這部教育小說裏，發出對於兒童自然發展的贊頌。稍後的裴斯泰洛齊，（Pestalozzi）



（註二）更明白地給教育的定義爲：「教育是人類一切知能和才性的自然的、循序的、和諧的發展。」

晚近的杜威，（Dewey）（註三）是高唱「教育即生長」說的。他的教育的定義是：「教育是改造人的經驗，使經驗能增加意義，並具指導後繼經驗的能力。」這所謂的改造，在他便是表示着生長的歷程。生長和發展這兩個名詞，在杜威的著述中，不僅未予區別，並且有時加以互用而下着「生活即是發展，發展，生長即是生活」的結論。由此可見杜威的教育理論，也是以發展一概念爲出發的。

#### 發展與改變

用「改變」的概念來解釋教育的意義的，是桑代克（Thorndike）

和該次。（Gates）（註四）他們以爲教育的作用在於改變個人和環境。因爲人類原有的種種天性和外界環境中所包括的種種事物，往往阻礙個人完滿的發展，所以教育對於個人和環境，都要加以適當的改變。

其實這改變的涵義與發展並沒有什麼兩樣。因爲他在根本上也是泛指着一



種繼續不斷的發展的過程。所以這裏我們用發展一詞來解釋教育的意義，實在是足以代表當今多數教育家的共同的見解。

## 二 教育的目的

### 發展和適應

前面說教育是發展的過程，那末，教育的目的，當然是不外使兒童獲得完滿的發展。但人爲社會的動物，他要依託社會而存在；所以教育的目的，一面固在使兒童完滿的發展，而一面還要使兒童對於社會的生活，能有妥善的適應。更確實的說來，因爲兒童的發展，不能離開了社會的環境，所以兒童每次的更進的發展，就使兒童對於社會生活更妥善的適應。發展和適應，可說是一事的二面，就兒童方面說，我們用發展一名稱；但若就社會生活一方面說，我們就要用適應一名稱了。教育可說是發展，同時又可說是適應。在現代一般哲學者和教育學者中，提出這兩概念來說明教育的目的，也頗不乏人。例如開欣斯泰納（Kerchensteiner）（註五）說：

一、教育的目的，在把一定的文化價值（宗教、道德、知識、藝術、生產技能等）輸入兒童經驗中，使他能自由地發展他的能力而謀社會的幸福。」

又，施勃郎格 (Spranger) (註六) 也說：

「教育的目的，在將各種客觀的價值（生理的、經濟的、審美的、理智的、宗教的）輸入兒童經驗中，以完成他的整個的有效能的自樂的人格。」

他們在這裏雖未明白的提出發展和適應等名詞，但他們所說的所謂「兒童經驗」和「文化價值」或「客觀價值」也就已暗示着發展和適應的概念了。

生活的準備

另外，也有以準備的概念來說明教育的目的的。例如斯賓塞 (Spencer)

(Spencers) (註七) 說：

「教育的目的，在準備吾人之完全生活。」

這生活準備說，在過去是被一般人誤解了的。因為他們聽了杜威的「教育即生活」說以後，便以為教育不必準備將來的生活。其實，杜威的主張和斯賓塞的主



張，在根本上並沒有什麼衝突；不過他們的着重點有不同而已。精密的說起來，「教育是由生活準備生活。」（Education is preparation of life by life）斯氏準備生活的主張，並沒有錯誤；不過他僅指出教育的目的，而並未言及方法；杜氏則更進一步指出，要達到「準備生活」的目的，應該採用生活的教育方法（即所謂生活教育。）所以我們說，他們兩人的教育主張，在根本上是並不衝突的。

兒童的發展是對於社會生活求得繼續不斷的適應，那末，教育的近的目的，固在使兒童由適應現時的社會生活，而得到完滿的發展；而其遠的目的，却在逐漸地、無形地準備着將來的社會生活了。

具體的教育目標

教育的目的，不論是在現時兒童的發展，或將來生活的適應，但這畢竟只是一些抽象的概念。我們在教育實際上所要解決的，却是那幾方面的社會生活應該設法使兒童去適應或準備，分析起來，這就是所謂一項一項的具體教育目標了。所以近年美國有些教育專家，常常應用「活動分析法」去調查和統



計社會上各種必需的活動，以定立種種具體的教育目標。根據他們研究的結果，社會全部的生活，大概不外可分爲下列四方面：（一）健康方面的生活；（二）公民方面的生活；（三）職業方面的生活；（四）休閒方面的生活。所以現在教育上所定的各種具體目標，便在使兒童滿足這四方面生活的需要。

我國現行小學教育目標

我國的現行的小學教育目標，可以說就是按照上述四種生活的需要而定立的。根據現行小學課程標準所載，小學教育的總目標爲：「小學應根據三民主義，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發展兒童身心，培養國民道德基礎及生活所必需的基本知識和技能，以養成知禮、知義、愛國、愛羣的國民。」分析起來，則爲下列八項：（一）培養兒童健康的體格；（二）陶冶兒童良好的品性；（三）發展兒童審美的興趣；（四）增進兒童生活的知能；（五）訓練兒童勞動的習慣；（六）啓發兒童科學的思想；（七）培養兒童互助團結的精神；（八）養成兒童愛國愛羣的觀念。

現在我國小學教育的設施，便在謀這八項具體教育目標的實現，以求兒童對於現社會的基本生活，能作妥善的適應。

### 三 教育的職能

前面只是泛論教育的意義和目的，現在我們可以比較具體地說一說教育的職能和必要了。關於教育的職能，這裏可以分爲下列幾方面來說：

#### 發展個人知能

人在初生時，能力非常薄弱，甚至對於極簡單的環境，都不能作正當的適應。但是教育却可以使他逐漸地得到完滿的發展；換言之，就是使他的生活能力逐漸增進。等到他有了完滿的發展或健全的生活能力以後，那末，即使遇到極複雜的環境，也可以應付裕如了。

#### 傳遞社會文化

所謂社會文化，乃是人類過去的生活經驗累積的結果。因爲人類的生命有限，對於過去的經驗不能一一去直接地獲得，於是便要藉教育的力量，



去間接地授受。所以教育在這一點，可說是負了替人類傳遞社會文化的責任。

保持國家獨立

個人對於國家，如同細胞對於有機體一樣；假若一個國家裏面個個人都能得到完滿的發展，那末，整個的國家，便可在國際上保持其獨立的地位。否則，恐怕就沒有存在的可能。教育在直接方面固在使個人得到完滿的發展；然在間接方面，也可算是在保持國家的獨立了。所以現在假若一個國家不能夠用教育的力量，去訓練牠的人民，使具有生存、自衛、行使公權的能力，則人民不能夠捍衛國家，而國家怕也就不容易存在了。

增進人類幸福

桑代克說：「現在雖最文明的國家，亦未思及開國際法庭以解決國際爭論，或設國際警察以防止國民的暴動與犯法行爲。甚至若以整個的國家而犯盜竊、殺人、放火等罪，尙被視爲是一種榮譽的事。」（註八）這可以說是對於現在人類幸福的反面的最沉痛的描述了。在他以爲預防這種紛爭的最有效的手段，是藉教育的力量，使一般人覺悟這種紛爭爲無謂的罪惡。假若教育的力量真能夠達

到這種地步，那末，我們也可以說教育是具有增進人類幸福的職能了。

#### 四 教育的必要

讀者看過了前面教育的意義、目的和職能幾節以後，也許會想像到教育爲什麼是必要的了。不過這裏我們爲着想增加讀者對於教育的信念起見，還是不惜繁瑣地一一列舉教育的必要的理由。其實，這些理由，我們已在前面幾節裏有着充分的暗示了。

這裏，我們所提出的教育的必要的理由，大概不外下列幾點：

(一) 兒童原有的能力非常薄弱，對於任何簡單的環境，都不能去作妥當的適應，所以必賴教育的力量得到完滿的發展，以適應現時生活的需要。

(二) 兒童本來雖具有一種自然的學習的能力，但這種自然的無人指導的學習（即指受廣義的教育）是遲緩的，不經濟的，且往往誤入歧途，所以必賴正式的教



育（即指狹義的）去對於他的學習加以正當的指導。

（三）現代世界情形日趨複雜，且時有變動；個人必賴一種正式的教育，迅速地  
和繼續不斷地學習，然後才能對於現時的複雜的社會生活，去做妥善的適應。

（四）人類過去所有的累積了的經驗，不能直接傳之兒童；同時，這許多累積已  
久的經驗，也無法使兒童全盤地接受。所以必賴一種正式的教育，把這種種經驗選  
擇了傳遞給兒童，使兒童能夠很經濟地獲得各種重要的經驗，以應付現時生活的  
需要。否則，不但個人無法生存，就是全部的社會文化，也有中途漸滅的危險。

從以上四點看來，不論是對於個人人格的發展，或是對於社會文化的促進，教  
育都屬非常的重要。那末，我們就要準備着擔任這種工作的人們，一面固然欣幸於  
所任工作的價值的巨大；可是同時也應爲着這工作的重要而益加警惕呢！

#### 【本章提要】

（一）用最簡單的解釋，教育可以說是一種……的過程。

(二)從廣義說，凡環境中足以影響個人發展的種種活動，都是……。

(三)狹義的教育是人們在一種……的環境裏……的施行的，所以牠更能迅速地有效地使個人得到……。

(四)晚近的杜威，是高唱「……」說的。

(五)教育的目的，一面固在使兒童獲得完滿的發展，一面還要使兒童對於社會的生活能有……。

(六)杜威的主張和斯賓塞的主張，在根本上並沒有什麼衝突，不過他們的……有同而已。

(七)精密的說起來，教育是由……準備……。

(八)社會全部的生活，大概不外下列四類：(一)……的生活，(二)……的生活，(三)……的生活，(四)……的生

活。

(九)因為人類的生命有限，對於過去的經驗不能一一去直接地獲得，於是便要藉……的力量去間接地授受。

(十)不論是對於個人人格的發展，或是對於社會文化的促進，教育都屬非常的……。

【註釋】

(註一)盧梭，法國人，一七一二年六月生於瑞士之日內瓦，一七七八年七月卒於巴黎。平生著述頗多，其中以懺

悔錄、民約論、愛彌兒諸書最為著名。

(註二)裴斯泰洛齊，瑞士人，一七四六年一月生於沮利克，一八二七年二月卒於浦魯葛。為著名的教育實際家。



對於貧苦的兒童教育，最爲熱心。平生著述不多，僅有隱士之黃昏、利奧那特與革特魯德等書。

(註三) 杜威，美國人，一八五九年生於弗曼州的柏林頓城。先後在芝加哥哥倫比亞等大學教授數十年，爲當代哲學和教育學的大師。關於這兩方面的著述極富，在我國已有譯本的，如民本主義與教育、哲學之改造、學校與社會、思維術等，均係現世的權威著作。

(註四) 桑代克，美國人，一八七四年八月生於馬薩諸塞州的威廉茲堡城。現任哥倫比亞大學師範院教育學研究所心理部主任。氏初研究動物心理，繼研究教育心理及統計，關於這方面的著述特多。該次爲氏弟子，曾與氏合著有教育的基本原理等書。

(註五) 開欣斯泰納，德國人，生於一八五五年，卒於一九三二年。著有公民教育要義、性格意義和性格教育、工作學校要義、教育原理等書。

(註六) 施勃郎格，德國人，現任柏林大學教授，以研究教育哲學著名。

(註七) 斯賓塞，英國人，生於一八二〇年，卒於一九〇三年。對於教育學、哲學、社會學都有深刻的研究。著有社會靜學、教育論、生物學原理、社會學原理、心理學原理、倫理學原理等書。

(註八) 見 Elementary Principles of Education 第十面。

## 【研究問題】

(一) 試舉出五種我國古代學者對於教育二字的解釋。

(二) 說文上說：「教，上所施，下所效也；育，養子使作善也。」你以為這種對於教育的解釋，我們所說的「發展」有沒有什麼關聯？

(三) 在西文裏，教育二字的語源是怎樣來的？有着怎樣的涵義？

(四) 試詳述教育和遺傳的關係。

(五) 我們說，教育的目的，一方面要顧及個人的發展，一方面還要顧及社會的需要，（適應）你以為這話是不是矛盾的？如不是，你能不能舉出理由？

(六) 有些人對於教育的目的的說法，是和我們不同的，你試就所知道的舉出幾種加以批評。

(七) 試舉出幾件具體的事實來說明教育的職能和必要。

(八) 試對「教育萬能說」或「教育無能說」加以討論。

【參考書籍】

(一) 鄒恩潤譯民本主義與教育（商務）第四章。

(二) 孟憲承譯教育哲學大意（商務）第一章。

(三) 鄧肯功編教育學大綱（華通）第一二兩章。



- (四) 趙廷爲著新課程標準與新教育法(開明)第二章。  
(五) 孟憲承編教育概論(商務)第一二兩章。

## 第一章 個人的發展

### 一 遺傳的和習得的行爲

人在環境中所有的發展，是他的行爲由學習而得到的變化。但什麼是行爲？初生的嬰兒有些什麼遺傳的行爲？行爲怎樣由學習而得到變化等等，便是我們現在所要討論的問題了。

行爲的解釋

什麼是行爲？心理學上是用  $S \rightarrow R$  的公式來解釋牠的。在這公式裏， $S$  代表刺激 (Stimulus)  $R$  代表反應 (Response) 箭號則指示  $S$  與  $R$  的聯結。所以簡單說來，行爲是刺激和反應的聯結。

一切行爲，都有其生理的基礎。就行爲的普通生理而論，身體上各種器官可分為三種：(一) 受納器官：這種器官常與外物相接觸，其作用在接受外來的刺激，凡一

切感官如視、聽、嗅、味等都屬於這一類。(二)傳導器官：這種器官的作用，在傳達一切刺激，使受納器官和運動器官互相聯絡，神經系統全屬於這一類。(三)運動器官：這類器官的作用，在發生各種運動，凡一切肌肉和液腺都屬於這一類。

人類所有的行爲，可概分爲潛伏的和外表的兩類。前者係指不表現於有機體的外部，而非外人所容易直接觀察到的行爲而言，如我們的思維及別的不易直接察看的身體活動都是；後者係指表現於外部，而爲外人所能直接觀察的行動而言，如飲食、運動等都是。

#### 遺傳的行爲

凡一切不學而能的行爲，我們普通稱之爲遺傳的行爲。人類所有的遺傳的行爲，大概都是固定的而不易加以變化的。這種固定的不易變化的行爲，約可分爲下列幾類：(一)生理的動作。這如食物的消化、排泄、呼吸、血液的循環等是。當兒童呱呱墮地時，這些生理的動作，就是很完備的。(二)反射和本能。「反射是人類極簡單的行爲，但何種行爲應歸入反射，殊難確定，大抵比較簡單、常見、迅速，而



在誕生時即已完備的動作，我們稱之爲反射。這如眼閃、噴嚏、呵欠、打噎等都是。至於本能，過去的心理學者，也是把牠認爲遺傳的行爲的。但因過去一般心理學者對於本能的分類多不一致，故關於本能的有無的問題，在心理學上迄今猶未解決。照將來的趨勢，本能的名詞，或根本廢棄不用。不過據我們的立場看來，本能只是一種較反射稍爲複雜而易變化的行爲型式而已。(三)感情和情緒。感情係指快感和不快感而言，這如嬰兒對於一種新奇的事物所表現的快感，或對於一種討厭的事物所表現的不快之感是。情緒是指較感情更爲激動而有筋肉或液腺的反應的一種行爲而言，這如嬰兒因行動被阻礙而發生的忿怒，因驟然的刺激而發生的恐懼，因他人的撫摸而發生的歡愛等是。

#### 習得的行爲

人類的遺傳的行爲是很少的，我們平時在社會生活中所有的一切活動，大抵都是學習的結果。這種學習的結果，不管是一種知識、技能或理想，我們通稱之爲習得的行爲。怎樣從很少的遺傳的行爲習得許多複雜的行爲？這就談到



所謂學習的過程了。

## 二 學習的過程

因爲人類的學習較爲複雜，且不易實驗，故心理學者往往藉動物學習的實驗來說明人類學習的過程。關於動物學習的實驗，非常衆多，茲擇要敘述三種如下：

柏扶洛的實驗

俄國生理學者柏扶洛，(Pavlov) (註1) 曾作一代替刺激的實驗。他的實驗的手續，是在每次以肉飼狗的時候，即搖鈴一次；這樣繼續多次以後，僅僅搖鈴而不給以肉吃，狗也會流出涎水。原來「流出涎水」是對於「食物」的自然反應，但對於「鈴聲」則爲一種代替的反應。「鈴聲」對於「耳聽」是一種自然的刺激，但對於「流出涎水」則爲一種代替的刺激。這種代替作用的形成，乃是學習的結果。

這種代替刺激的實驗，後來逐漸爲一般行爲主義的心理學者所採用。這些心



理學者採用的結果，對於學習過程的解釋，頗多新的發見。雪門司 (Symonds) 氏最近以伊文司生理學最近的進步一書第十四章為根據，提出學習定律二十三條，(註二) 悉用代替刺激的術語，加以說明。華真 (Watson) 更以交替反應的概念來討論情緒，他說：「在黑暗中，夜晚在墳墓邊，當打閃時，以及在許多情境中所發作的怕懼，大概都是交替的情緒反應。」(註三) 同時，斯密士 (Smith) 和車塞銳 (Cuthrie) 在一本頗帶行爲主義色彩的書裏，公開認定交替反應為一切學習的基礎。(註四)

#### 桑代克的實驗

桑代克曾用小雞作迷宮的實驗。他的實驗的手續，是從雞羣裏取一隻小雞，放在一個只容由一曲徑逃出的迷宮內。小雞在內亂跑亂叫，最後逃回雞羣。若如此繼續實驗，小雞逃出迷宮的時間便逐漸減少，多次以後，小雞一進迷宮，便從容由通路逃出。關於這種實驗的結果，桑氏是用嘗試錯誤來解釋牠的。在他看來，動物對情境發作種種肌肉的反應，經一種盲目的逐漸進行的歷程，無效的反應一一歸於淘汰，有效的反應漸漸加強起來，最後，這情境與反應間遂成功一種牢固



的結合。桑代克認定嘗試錯誤的學習，決非只限於動物。人類的學習，也可用這原則去解釋。

庫列的實驗

庫列 (Wolfgang Köhler) (註五) 是德國人，他在歐戰時，曾於非洲西北岸的一個島上，做過猩猩學習的實驗。他的實驗的手續，是在猩猩高不可攀的地方懸着一隻香蕉，另外在牠的旁邊擺了兩根竹竿，這竹竿都是一頭粗一頭細的，若把一竿的細頭插入另一竿的粗頭中，便可接成一根長竿，足夠擊落香蕉之用。這猩猩初次看到香蕉，因無法取得，便來玩弄兩根竹竿。在玩弄竹竿的當兒，忽然把這兩根竹竿連接起來，舉以擊落香蕉。關於這實驗的結果，庫氏是用「頓悟」(Insight) 一詞來解釋牠的。他以為猩猩所以能接起兩根竹竿，完全是由於牠在觀察整個情境的當兒，忽然明瞭其中的關鍵。這種意識作用，就是所謂頓悟。

在庫列看來，一切動物的學習，都是在整個情境中遇着困難或問題，好比是一個完形發現了罅缺似的，而設法求其滿足；所以學習的要素是頓悟或了解。

因爲上述三種動物學習實驗的結果不同，所以各人對於學習過程的解釋，也便不同。吳偉士曾經說：「關於學習過程，現在正進行着三角式的辯論。我們有各種的事實，也有不能解釋一切事實的各種理論。我們有嘗試錯誤的事實，和效果的理論；我們有交替反應的事實，和替代（練習）的理論；我們也有頓悟的事實，和補足缺陷的理論。」（註六）但是究竟那一種的理論較爲可靠，這還有待於心理學者的繼續研究。

動物學習和人類學習

以上所舉，雖都是關於動物學習的實驗；但人類的學習和動物的學習，並無根本差異之處，所不同者，不過人能利用語言（出聲的或不出聲的語言）而已。如某種學習，用不到語言的習慣，則人類學習比動物學習未見得十分的優勝，但如用到語言時，人類能夠走學習的捷徑，不知占着多少的便宜。所以我們用動物學習的實驗來說明人類學習的過程，實在沒有什麼不適當的地方；只是人類的學習比起動物來，更加經濟吧了。



### 三 發展的順序

現在，我們應該討論到兒童發展的順序了。

發展的分期

兒童的發展，在性質上是逐漸的。其間很少驟然的變化，足供我們以確定的分期的標準。但一般心理學者為說明兒童發展過程的便利起見，往往憑着個人的假定加以劃分。這裏，我們姑照現代教育的階段，大體分為四期：（一）幼兒期，自初生至六歲，約相當於幼稚教育的階段；（二）兒童期，自六歲至十二歲，約相當於小學教育的階段；（三）少年期，自十二歲至十八歲，約相當於中等教育的階段；（四）青年期，自十八歲至二十四歲，約相當於高等教育的階段。

幼兒期

這幼兒期也有再把牠分為三個階段的，即自生後至一週歲為嬰兒期；自一週歲至三歲左右為孩提期；自三歲至六歲左右為幼童期。在嬰兒期的一年中，兒童身心發達，非常迅速。身體方面，身長及各部，均特別進步，故一週來的兒童，較



初生時要大二倍有餘。心智方面，除行爲漸成爲有意識外，並知認人、辨聲、假哭和假笑。孩提期的特徵，爲模倣行爲的開始發達，故又稱爲模倣期。在這期中，說話和走路的行爲業已發生。身體方面，體重比身長增加尤快，皮膚感覺逐漸敏銳，每以觸物爲快。心智方面，漸知自身與他人的關係，對於他人的痛苦常表同情，也因他人的快樂而自覺快樂。到幼童期，模倣性仍非常旺盛，喜作表演遊戲。在身體方面，較大的筋肉運動，已能操縱自如，惟較細小的複雜動作，尙未能完全支配。心智方面，想像與記憶力漸強，推論與概念，也有顯著的進步。

在幼兒期的兒童，大概都在家庭或幼稚園受一種非正式的教育。教育的材料，像童話、故事、手工、遊戲、唱歌等，多注重於兒童感覺和運動的訓練。這時期的教育者，應該特別留意於兒童身體方面的養護，凡一切重要的習慣，都可在這時期令兒童養成。

### 兒童期

在這期中，兒童身體方面的發展，最著者爲乳齒的脫落和永久齒的



產生。大腦則在七八歲時已經長足。各種器官及肌肉漸臻完備，並且彼此也漸能互相合作。心智方面，漸有羣的觀念，故喜作共同遊戲。同時，因社交性開始發達，於是競爭心、同情心、自尊心等也漸發生。此外，對於空間、時間等知覺，漸形明確，並能運用種種抽象的思考，觀察事物。

這時期的兒童，大概已在小學校裏受一種正式的基本的教育。擔任這時期教育的教師，應該順從兒童遊戲和模倣的本性，引導他們作種種正當的學校作業。

### 少年期

在本期的開始，男女的發育，逐漸分化。女童的發育通常早於男童。大概女童約在十三歲，男童約在十五歲，身體生長的比率，便達到了最高度。他們在身體方面，心房肺量加大，骨骼體力加強。生殖器官，尤有顯著的變化。精神方面，情慾逐漸旺盛。崇拜英雄的心理，開始發達。此外，好自負、好幻想，也是本期特有的現象。

少年期的教育，大概都是在中等學校施行的。這時期的教育者，對於一般血氣方剛的少年，在身體方面，應該多勸其作適當的運動；在精神方面，則隨時應該加以

有益的指導。這樣，藉以免除他們行爲的越軌和思想的謬誤。

**青年期** 在這時期，男女身心各方面，都漸成熟。身長、體重，及各器官的發育，快要中止。同時，他們的一切的行爲，也與從前不同。例如遇事沉着，喜用思考等是。此外，知識漸形豐富，觀察也日趨周密。若在這時已具有確定的人生觀，往往可以維持終身不易。

這時期的青年，大多數已投入社會服務，只有很少數的還在大學或專門學校繼續他們的學業。這時期的教育者，應該指導他們養成專門的技藝或高深的學問，使能對於社會有所貢獻。

#### 四 個性的差異

前面所述兒童在各期中發育的特徵，只是一般的現象。其實兒童不管在身體方面或心理方面，他們個別間的差異都是非常的巨大。現在我們可以略舉身體、學



力、智慧三方面的個別差異爲例來說。

身體的差異

兒童在身體方面，不論是身長、體重或其他任何部分，個別間都有很大的差異。有人曾調查一二〇個十五歲兒童的體重，結果發見他們體重的分配情形有如下表：(註七)

體重(磅)	人數
60—70	2
70—80	7
80—90	10
90—100	33
100—110	28
110—120	15
120—130	17
130—140	4
140—150	2
150—160	2
N = 120	

從上表中，我們可以看出同一年齡的兒童，他們身體最重的達至一百五十餘磅，最輕的僅有六十餘磅。其間相差竟有九十磅之多。

學力的差異

關於學力的差異，我們可以寇梯斯(Coates)算術測驗的結果爲例。下表是一班第八年級學生在這測驗上面所得的成績。(註八)

分數	人數
17	1
16	1
15	0
14	1
13	3
12	3
11	4
10	8
9	4
8	4
7	6
6	4
5	6
4	2
3	0
2	1

從上表中，我們可以看出同一年級的兒童，他們算術成績最好的得到十七分，成績最壞的僅有二分，其間相差竟有十五分之多。

智慧的差異

智慧（註九）和體重學力一樣，也有很大的個別差異。推孟（Terman）

用智力測驗，測驗了九百零五個兒童，結果發見他們的智慧商數（即實足年齡和智慧年齡的比率，普通用IQ代表。）的分配情形如下：（註十）

智慧商數

佔兒童總數的百分比

五五—六五

33%

六五—七五

23%

七五—八五

8.6%



八五—九五	20.1 %
九五—一〇五	33.9 %
一〇五—一一五	23.1 %
一一五—一二五	9.0 %
一二五—一三五	2.3 %
一三五—一四五	.55 %

從上面智慧商數的分配中，我們可以看出智商最高的達到一三五以上，最低的還在六五以下。前者將近所謂天才，而後者則已經算是低能了。（註十一）

個性差異的分配

個性差異的分配，是循着一定的規則的。從以上所舉的各種差異的事實看來，在體重方面，最重的和最輕的都佔少數，大多數的兒童都居中間。學力和智慧的分配也是如此。大概不論是測量兒童那一方面的差異，結果都會得到這樣的分配。在統計學上，所謂常態分配，便是指此而言。這種常態分配，若畫成一

圖形，便成功一種對稱的鐘形的曲線，即所謂常態曲線。（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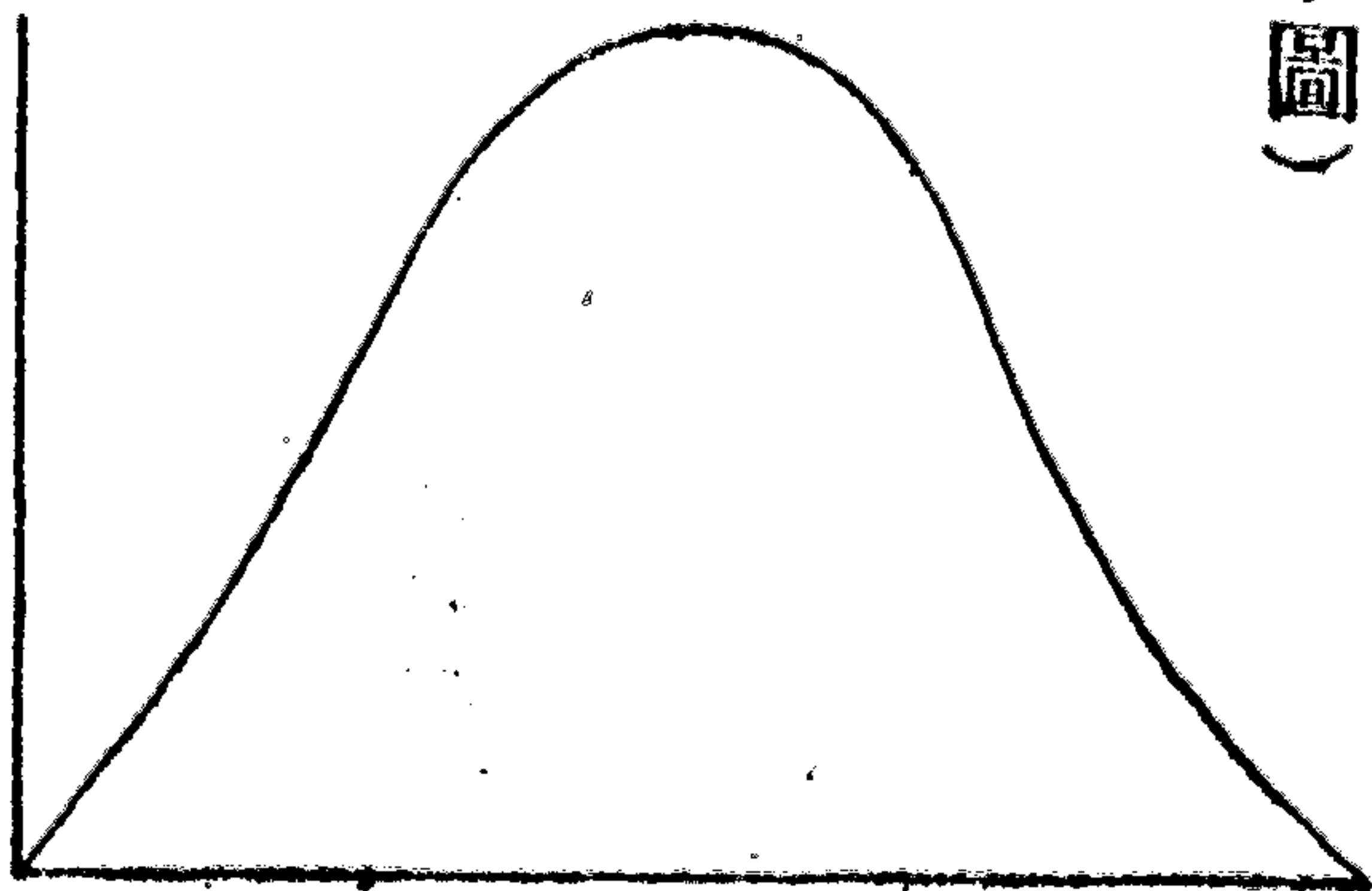
在這圖上，橫線表示一種能量的單位（如智商是）縱線表示人數。若以上面所舉智慧商數的分配來解釋這圖，就是：智商最高的和最低的在其兩端，都是少數。中材的人在高峰之下，這高峰即代表多數人所集中的地方。

個性差異的因素

關於個性差異的原因，根據過去許

多心理學者的研究，有的謂由於遠祖或種族的不同，有的謂由於近祖或家庭的差別，有的謂由於偶然的變移，有的謂由於訓練或教育的影響。歸納起來，總不外乎所謂遺傳和環境兩個因素。至於這兩因素的孰輕孰重，直到現在還是心理學上爭論不休的問題。主張遺傳論者，以爲人之所以成爲天才或低能，完全爲遺傳所決定，有天才而雖遇環境的挫折，也終必出人頭地。反之，主張環境論者，根本否認所謂天才和低能等名詞，他們曾大膽地說，

常態分配曲線





若給他們以一打健壯的兒童，他們可以在特別的環境裏把這些兒童造成各式各樣的人物。

個性差異與教育

兒童在各方面既有極顯著的個別差異，那末，我們在教育實施上，不論是目的、方法或教材，均須特別加以採擇，以適應兒童個別的需要。關於這，却、康二氏（Chapman and Cowrie）曾提出六個要點，作為辦理教育的方針。（註十二）茲為介紹於後：

第一，對於個別差異，應有充分的了解。

第二，學校的教育，應具有更擴大的目標。

第三，教育的設施，應適應兒童個別的差異與需要。

第四，如果個人有什麼特長的地方，並且那種特長，對於社會與個人的生活上，是有利益的，那末，學校應該努力去發展他的特長。

第五，學校對於各種的活動與職業，應重新估定牠們的價值。

第六，學校應給受教育的人一種深刻的了解，即每一個人，因為他受了特殊的遺傳與環境的薰陶，對於社會上，自應有一種特殊的服務，決不是別人可以代庖的。

【本章提要】

- (一)人在環境中所有的發展，是他的行爲由……而得到的變化。
- (二)就行爲的普通生理而論，身體上各種器官可分爲三種：(一)……器官，(二)……器官，(三)……器官。
- (三)人類所有的……行爲，大概都是固定的而不易加以變化的。
- (四)俄國生理學者柏扶洛曾作一……的實驗。
- (五)桑代克認定……的學習，決非只限於動物，人類的學習，也可用這原則去解釋。
- (六)在庫列看來，一切動物的學習，都是在整個情境中遇着困難或問題，好比是一個完形發現了罅缺似的，而設法求其滿足；所以學習的要素是……或……。
- (七)人類的學習和動物的學習，並無根本差異之處，所不同者，不過人能利用……而已。
- (八)兒童的發展，在性質上是……的，其間很少驟然的變化，足供我們以確定的分期的標準。
- (九)兒童不管在身體方面或心理方面，他們個別間的……都是非常的巨大。
- (十)兒童在各方面既有極顯著的個別差異，那末，我們在教育實施上，不論是目的、方法或教材，均須特別加以





- (註十一)在心理學上，普通稱智商在七〇以下的為低能；一四〇以上的為天才。
- (註十二)見程其保譯述之教育原理八〇面。

【研究問題】

- (一)根據范壽康編教育概論(開明出版)第三章略述兒童養護的要點。
- (二)試舉三種具體的事實來分別說明交替刺激、嘗試錯誤、和頓悟的學習原則。
- (三)參看陸志韋訂正的比納西蒙智慧量表，並約略說明牠的內容。
- (四)比較詳細地說明人類學習優勝於動物學習的地方。
- (五)試就你所知道的關於男女差異的事實說出幾件，你以為這些差異的事實足夠作為男女分校的根據嗎？
- (六)試略評程其保氏所提出的適應個性差異的六個要點。

【參考書籍】

- (一)艾偉編初級教育心理學(商務)第三章。
- (二)趙廷為編教育心理學(開明)第七章。
- (三)程其保譯述教育原理(商務)第五章。
- (四)陸譯教育心理學概論(商務)第二十一章。



(五) 謝譯現代心理學派別 (商務) 第三章。

(六) 陳編教育概論 (中華) 第二章。

(七) 孟編教育概論 (商務) 第一章。

## 第三章 社會的適應

### 一 個人和社會

我們在緒論裏說：教育的目的，一面在使兒童獲得完滿的發展，一面還要使兒童對於社會的生活能有妥善的適應。關於兒童的發展，我們已在前面一章加以討論；現在我們是應該說到社會的適應了。

什麼是社會

照一般的解釋，所謂社會，只是代表許多個人的總稱。其實這種說法，並不十分的正確。因為社會固然以個人為基礎；但若僅是單純的自然人加自然人的總和，不必就能成爲一個社會。嚴格地講起來，社會實在是建築在個人與個人間共同的關係和共同的行爲的基點之上的。所以社會一詞，乃是指具備共同關係表現共同行爲的人羣而言；換句話說，凡具備共同關係和表現共同行爲的人羣，都



可名爲社會。

人類生活的維持，一面固有賴於自然界對於種種的生活資料的供給；但在另一方面，要想取得這種自然界所給予的生活資料，又非假力於一種共同的勞力、工具，以及彼此互助合作的理想不可——這些，就是前面所說的共同關係和共同行爲了。所以實際上，可以說從來不會有過真正脫離社會而單獨生存於自然界的個人。魯濱遜在荒島上過生活的時候，在表面上看，雖然可以說是不靠着社會，完全獨立的生活；但是要知道他所吃的食物，所用的器具，那一樣不是從他以前所賴以生活的社會中得來的。像魯濱遜那樣簡單的生活，尙且不能完全自給，進步的生活當然更要依賴社會了。

個人和社會的交互適應

個人的生活，固然要靠社會供給他的需要才能維持；但是同時社會也必須能夠滿足個人的需要才易存在。這一種的關係，就是我們現在所說的交互適應了。

適應一詞，在教育學上並不是只指示着消極的順應，牠還含有積極的變更或控制的意義。所以桑代克說：「人類對於環境的適應，可以分三面說，即是或變更自己，或變更環境，更或雙方變更。」（註二）

這種個人和社會交互適應的事實是很顯然的。從個人方面說，君主專制國家和民主共和國家的國民，在行爲上便有很大的差別。君主專制國家裏面的國民，他以忠君或服從領袖爲最高的社會道德；但在民主共和國家裏面的國民，他却可以享有平等自由的生活。從社會方面說，君主專制的國家，在過去固然曾經是人類的最高的政治組織；但現在則逐漸演變爲民主共和的國家了。所以我們說，個人對於社會的適應，並不僅是消極的被牠所宰制，同時也能夠積極的把牠加以改變，使之更能滿足自己的需要。

個人和社會的關係既已明瞭，現在我們可進而討論社會的組織、活動和演變了。



## 二 社會的組織和活動

### 社會的組織

所謂社會組織，就是兩個人以上為共同的活動而有的團體。但因共同活動的範圍不同，所以社會組織也有許多種類。在社會學上，通常是按照着各種組織關係上的親疏而把牠們分別為初級的 (Primary social groups) 和次級的 (Secondary social groups) 兩種。在初級的社會團體內，各個分子的關係最為密切，相互間都能直接接觸，因而發生共同行為和共同生活。像家族、遊戲團體、鄰里等組織，都屬於這類的社會團體。至在次級的社會團體內，則各個分子間缺乏直接的接觸，他們僅有間接的共同關係、共同行為和共同生活。像都市、國家等組織，都屬於這類的社會團體。

### 家族

家族在從前是一種極重要的社會組織，也可以說是人類合作的、文化的最簡單的團體。個人身心的發展，老早的便在這裏面進行。在原始社會裏，人類生

活簡單，個人可以從本族裏年長的前輩，習得種種謀生的技能、知識和理想。所以家族在那時儼然成了一種小規模的生產的或經濟的中心。但自歐洲工業革命以後，生產的工具和方法有了突然的改變，於是生產的中心，也漸由家族移入工廠，從前所謂的家庭工業，現在一變而為工廠工業了。因此，家族這種的社會組織，也逐漸減少牠對於個人的影響而有日趨崩潰之勢。

#### 遊戲團體

遊戲團體也是各處都有，差不多和家族一樣的普遍。無論野蠻或文明的民族，都有遊戲團體的組織，無論什麼年齡的人，也都參加遊戲活動。遊戲和勞動，可以說是同樣的重要。一個人終日遊戲而不做生產的勞動，固無法生存；但若終日勞動而不去做一點遊戲，在實際生活上也是不可能的。兒童在極小的時候，就開始從事各種遊戲，他在各種遊戲中，不但可以獲得身體的鍛鍊，同時還可藉遊戲團體的參加而養成互助、合作、同情等態度。所以有人說，遊戲是人類幼年最重要的課業。



鄰里

鄰里 (Neighbourhood) 也是一種重要的社會組織。最初的鄰里，就是小的部落，現在則兼指各種鄉區裏的村落而言。這種組織，不僅在過去有很大的勢力，就是在現在的英、美、丹麥，牠的勢力也依然存在。在政治方面，如英國的憲政，便是由村落社會的自治制度蛻變而來；瑞士小邦的集合，也大都如同較大的鄰里集合的方式。在經濟方面，如丹麥近幾年來各地農村發展的成績，大半倚恃先進的鄰里爲之榜樣。丹麥整個國家的經濟，可以說完全靠着那些小農村的活動，因此，鄰里的經濟生活十分發達。此外，鄰里的風俗、習尚、禮儀等，對於個人也有絕大的威權。所以鄰里這種社會的組織與個人生活的關係，是非常密切的。

國家

國家是現在社會生活中最重要的組織，我們無時不與國家接觸，也就無時不受牠的影響。在以前，種種社會事業如農、工、商、教育等，都是自然地發展，絲毫不受國家的干涉。現在是國家立了許多法令，設了許多官吏，專門計劃或管理這些事業。所以國家的勢力，可以說是異常的偉大。



原來國家這種組織，是經過很長久的時間纔成立的。人類由家族、部落逐漸地演變，遂成功了這種複雜的、有力的政治組織。最初的國家，範圍還小，大概只相當於現在的一個都市。譬如古代希臘的國家，便都是市府國家。以後這種市府國家漸漸地擴大，纔組成聯邦或聯盟，現在歐、美國家的組織，大半便是採取着這種形式的。

#### 社會的活動

社會的活動和組織是有着密切的關聯的。例如有了遊戲的組織，遂發生了所謂休閒的活動；有了國家的組織，遂發生了所謂政治的（或公民的）活動。這種種種組織和活動的產生，都在滿足人類生活的需要。人類爲着滿足其簡單的生活的需要，於是便不能不有家族、田莊、工廠、商店等的組織和生產、分配、交換等活動。爲着調整各個人間衝突矛盾的行爲，於是便不能不有部落、國家等的組織和法、律、政治的活動。同樣爲着滿足人類較高級的生活的趣味，於是便不能不有藝術科學以及其他種種所謂文化的組織和活動。

現在社會的組織一天一天的複雜，因而人類社會的活動也就逐漸的加多但



是我們若仔細地把這些活動加以分析，也可以把牠們歸爲幾個大的類別的。例如  
龐錫爾（Bonser）說：

「吾輩試縱覽人類的需要與事業，（活動）便可發現吾人生活中時間與精力，大部分皆用之於衣、食、住、生命之維持，健康之增進及原料之供給。爲欲達此種目的，故必憑藉充分之技能、工具，與明確之知識，因此而漸有分工、專業、合作諸事業。生命之維持，與健康之增高，端賴各人對於生產、運輸、分配、消耗諸事各盡其責任。除此種事業——不論個人的與團體的——以外，尙有各種事業，如意在調節人羣間之關係與動作，以及人民所發生之政治的事業。其事統在用法律、慣例與風俗以爲共同之遵守而謀公共之幸福。以上各種事業，大都屬於人類之工作。但除工作以外，人類更有遊戲的需要——爲休養的動作。其報酬不在動作以外之結果，而在動作所有愉快之本身。吾人於閒暇時，常欲從事各種遊戲，如閱書、欣賞音樂、藝術、遊歷，及其他足以使本身發生愉快之動作。」

從以上各種繁複的活動中，吾人亦可略見人類行爲不外起源於以下之各種需要而求其滿足：

(一) 健康——生命之保存與攝養之注意。

(二) 實際的能力——能利用文明生活中之工具、符號，與其他慣例，如所操業務上所需之特殊技能。

(三) 公民資格——對於社會的制裁，各種調節的歷程，與公民的、團體的事業，能實行合作。

(四) 休養——利用閒暇使生活高尚而豐富。」(註三)

我們在緒論裏所說的健康、職業、公民、休閒等四種生活，就是以這種分類為根據的。

### 三 社會的演變和教育



### 演變的意義

所謂演變，可以說就是個人和社會交互適應的過程。我們在前面說，適應是含有消極和積極兩種意義的：人類對於社會，並不只是消極的順應，而且還要加以積極的改造。在這順應和改造的過程中，社會的組織和活動，是不斷地有着改變。這改變的順序，就是社會學上所說的演變了。

### 社會演變的大概

從歷史上看，人類社會的變化已很多了。在原始社會裏，人類爲了冀求物質生活的維持，而有社會型式的產生。這最初的社會型式，普通稱之爲部落。部落內無所謂血緣關係，也沒有固定的住所。因爲靠着漁撈或狩獵維持生活，所以往往選擇水草和野獸很多的地方居住。等到這個地方的水草和野獸缺乏以後，於是又要遷往他處。這些流蕩的部落，原來組織非常鬆懈，後來爲着抵抗自然界和異類的迫害，便由自然的聯合，變成嚴密的集團。同時又因生產工具和方法的逐漸改良，亂交禁律的確定，遂產生了所謂民族社會。

這民族社會是以血緣爲中心的。在人口稀少的時代，單靠血統的關係，還可以



勉強維持牠的存在；但到社會人口已經有了大量的增加，各種關係漸形複雜以後，血統也就失去了牠原有的作用。在這時候，社會學上所說的封建社會產生了。

所謂封建社會，簡單的說起來，就是建立於以土地為最主要生產資料的經濟結構之上的社會制度。在這種社會裏面，農奴是唯一的生產分子，一切上層階級，都成為他們的領主而寄生其上。換言之，封建制度的基礎，為廣大的封疆，這廣大的封疆，是靠一般農奴的勞力來維持的。所以在這種社會裏面，已漸形成了治人和被治兩個階級的對立。

這封建制度的社會，一直維持到十八世紀工業革命以後，才開始部分的崩潰。在歐、美，因為工業革命給與了他們許多新的生產工具，從而生產的方法和生產的手段，也便與前大不相同。從前的生產手段是直屬於生產者的，但現在却屬於了少數的資本家。於是資本主義的壽命，便從此開始。

在這資本主義的社會裏，階級的對立更加顯明。一方面是出賣勞力的工銀勞



働者，一方面是坐擁鉅資吸取剩餘價值的資本家。因為雙方利益的衝突，所以在這種社會裏面，便時常呈現着勞資鬥爭的種種不安的狀態。

至於現時，則歐美的資本主義社會，似將逐漸地崩潰；而一種真正的「民有、民治、民享」的社會，似將漸漸地會得建立起來了。到了那時，人類社會裏面，自然是不容許有任何階級的存在了。所以社會的組織演化到這個階級，可以說是人類的一大進化。

#### 演變中的教育

教育是隨着社會的演變而演變的。在原始社會裏，教育的內容，不外實用的和宗教的兩端。前者的作用，在使兒童學習漁獵、造具、戰爭等的技能，以獲得生活的資料；後者的作用，在使兒童明瞭風習、儀式等的價值，以冀求精神的安慰。不過這種種的教育，都是無意的或非正式的，所以兒童的學習，只靠着對於各種生活的直接參與。

在封建社會裏，教育是少數的地主和貴族的專利品，而與大多數的平民和農



奴絕緣。在歐洲方面，所謂武士教育或文雅教育，便都是以教育一般貴族和地主的子弟爲目的的。中國封建社會的教育，也是一樣，其最大的作用，可以說只是在於士大夫階級身分的粉飾。

在資本主義的社會裏，因爲資本主義的經濟組織的本身需要文字，所以一般資本家爲着養成國民具有較高效率的勞働力起見，便倡行了一種充滿了自利性的所謂普及教育，從而教育的機會又漸光顧到一般平民的身上。但是這般平民所享有的教育機會仍屬有限，因爲在這種社會裏面，教育是要錢買的，一個人所受的教育的多寡，乃以所出的資本的數量而定。所以資本主義社會的教育，是十足商品化了的。因爲教育成了商品，於是教育便爲少數的富有者所獨佔；因爲被少數人所獨佔，於是教育便與社會上一般勞働者分離，而只作了少數人裝飾身分的工具。

在現時，教育的理想和設施整個的有着澈底的改變。因爲社會應建立於平等的概念之上，所以教育應不爲某一階級所獨佔，而是全體分子所共享的權利。在這



種社會裏面，全體的兒童或青年，不論血統、階級、宗教、性別等的差異，都有同等權利，受其天才限度內最高級的教育。同時，教育的內容，也有着很大的轉變，就是牠已漸漸與勞働密接而不只是少數人裝飾身分的工具。這樣看來，教育演變到這種階段，也可算是一大進步了。

#### 四 現階段的中國社會和教育

##### 現階段的社會

我們要想明瞭現階段的中國社會是怎樣的一個社會，必先明瞭現階段的中國社會所寄託的經濟組織。對於中國目前的經濟組織，我們只能說牠是變態的畸形的。牠不是直接的由封建農業經濟蛻變而進為典型的資本主義經濟，牠是在這二者之間過渡着。所以現在是：一方面舊有的農業經濟，因受帝國資本主義的侵蝕而日就崩壞；一方面新興的民族資本主義經濟，又為帝國資本主義所箝扼而不能充分發展。在這種變態的畸形的經濟組織之下，直接掌握中國整個



的經濟權的，那只是國內的買辦階級。

這班買辦階級，一方面爲帝國資本主義者在中國購買原料；一方面爲帝國資本主義者在中國推銷商品。在這種原料與商品的買賣過程中，他們賺取了一部分商業上的利潤。而這一部分商業利潤的累積，便構成了他們的經濟基礎。

建築在這種經濟基礎之上的社會，是怎樣的一個社會呢？社會史的研究者是這樣回答的：

「從最下層的農戶起到最上層的軍閥止，是一個宗法封建社會的構造，其龐大的身分階級不是封建領主，而是以政治力量執行土地所有權並保障其身分的信仰的士大夫階級。中國資本主義受這個勢力的桎梏，所以不能自發的發展。自帝國主義的經濟勢力侵入以後，上層社會除兼地主與資本家的殘餘士大夫階級而外，新生了以帝國主義資本爲中心的資本階級。在都市，資本階級與無產階級的對立，已有『見端。』在鄉村，全國耕地大半屬於地主而爲佃田，農民土地問題形勢極



爲嚴重。——中國社會便是這樣一個社會。」（註三）

### 現階段的教育

中國現階段的社會，雖還未完全脫去封建社會的外衣，但是中國現階段的教育，却是十足地資本主義化了的。因爲我們曉得，中國現行的教育制度，是從資本主義的國家移植來的。這種教育，可以說是具有兩個顯著的特徵：一是公民的，其目的在造就一班能夠選舉的選民，以維護所謂議會制度；一是產業的，其目的在造就一班最有效的技術人才，以便資本家施行其大量的高度的生產。所以中國目前教育上最流行的口號就是：普及國民教育，提倡生產教育。前者爲達到造就選民這個目的的手段；後者爲達到造就技術人才這個目的的手段。

但是這兩種教育目的和前面所說的中國目前的經濟組織，都是互相矛盾的。因爲中國現在既是買辦階級掌握經濟權的時期，國民經濟因民族資本的不得發達而顯露着支離的形態。在這種情形之下，那種應統一的國民經濟而產生的定型的議會政治，自然無從實現了。而且即使中國目前真正爲着政治上的需要而厲行



公民教育，但中國大部分的國民，也將因生計的艱難而沒有享受的機會。

至於所謂生產教育，那更與買辦階級的利益發生對面的衝突，因為這班人既只以獲取商業上的利潤為目的，而不去直接參與生產部門，他們根本是不需要這種技術人才的。而且假若這種技術人才一天一天的加多，國營企業一天一天的發達，則買辦階級所藉以維持其經濟生命而販賣的外貨，自必受國貨的抵制而不得暢銷。因為這種種的關係，所以他們對於生產教育，是並不表示歡迎的。這些，就是目前中國的經濟組織與教育目的的矛盾。

現階段的中國社會，既然和教育有着這樣的矛盾，所以在教育上現在便發生了種種的病態。中國的一般教育者們，雖也曾為着救治這病態而開了許多藥方——例如歷次的教育改革方案——但因這些藥方都只注意到病的表層，而忽視了病的根源，所以至今尙未見有顯著的效驗。那末，今後怎樣地使中國的教育設施和社會組織相適應，就成為教育上的一大問題。



【本章提要】

- (一) 凡具備共同關係和表現共同行爲的人羣，都可名爲……。
- (二) 適應一詞，在教育學上並不是只指示着消極的順應，牠還含有積極的……或……的意義。
- (三) 所謂社會組織，就是兩個人以上爲共同的活動而有的……。
- (四) ……在從前是一種重要的社會組織，也可以說是人類合作的、文化的最簡單的團體。
- (五) 最初的……，就是小的部落，現在則兼指各種鄉區裏的村落而言。
- (六) 在以前，種種社會事業如農、工、商、教育等，都是自然地發展，絲毫不受……的干涉。
- (七) 所謂……，可以說就是個人和社會交互適應的過程。
- (八) 所謂封建社會，簡單的說起來，就是建立於以……爲最主要生產資料的經濟結構之上的社會制度。
- (九) 教育是隨着……的演變而演變的。
- (十) 今後怎樣地使中國的教育設施和……相適應，就成爲教育上的一大問題。

【註釋】

(註一) 見 Thorndike and Gates: Elementary principles of Education Chap. I. P. 4.

(註二) 見鄭沈合譯龐錫爾著設計組織小學課程論第一章。原著者爲美國著名小學教育專家。

註二見陶希聖著中國社會的史的分析總論。

【研究問題】

- (一) 試詳述歐洲工業革命對於近代社會演變的影響。
- (二) 試略述中國近代社會演變的軌迹。
- (三) 就你自己的觀察，現在中國社會的結構是怎樣的？
- (四) 本章說中國現在的教育有着種種的病態，你能詳細地指出這病態嗎？
- (五) 你以為救治中國現在教育的病態，應該從教育本身着眼，還是應該從社會組織着眼？為什麼？

【參考書籍】

- (一) 鄭沅合譯設計組織小學課程論（商務）第一章。
- (二) 陶孟和著社會與教育（商務）第十一、十二、十三章。
- (三) 沈吳合編教育社會學通論（南京）第三章。
- (四) 陶希聖著中國社會的史的分析總論（新生命）
- (五) 孟編教育概論第二章。
- (六) 周予同劉真合作中國教育現狀之剖視。



第一編 教育之意義及目的

第三章 社會的適應

五五

## 第二編 教育之組織

### 第四章 教育機關

#### 一 家庭

從廣義說，教育既然代表環境中足以影響個人發展的種種活動，所以整個環境中所有的各種社會組合，都可算是教育的機關。這裏為敘述便利起見，先從個人最早接觸的環境——家庭說起。

學習的開始

人類最早的學習，可以說是在家庭裏面開始進行的。初生的嬰兒，他所得自遺傳的行爲，真是十分的簡單。但到出世不久，他便由學習而獲得種種新的行爲了。兒童心理學專家蓋塞爾（A. Gesell）形容一個一天大的嬰兒啼哭行爲



說：

「他對每個嶄新的刺激號哭——一旦被抱起，便放聲大哭；靜睡下去，鴉雀無聲。在二星期內，他的社會環境，完全改變了這個刺激與反應的關係。他睏在搖籃內，哭個不停；一旦被抱起，便停止不哭。倘在二星期內學會了這個，在兩個二星期內，在二月內，在四月內，他有什麼不能學會呢？」（註二）

普通的兒童，大概在一歲左右便開始學習說話。據斯密士（A. H. Smith）的研究，十三個八個月的兒童，沒有一個能說話；十七個十個月的兒童，平均每個能說一個字；五十三個一歲的兒童，平均每個能說三個字。但語言的學習一旦實際開始，於三五年內，便表現一種驚人的長足的進步。二歲兒童的字彙，平均為二百七十二；由二歲到三歲，平均增加四百五十；由三歲到四歲，平均增加三百十八；由四歲到五歲，平均增加二百零二；由五歲到六歲，平均增加二百七十三；六歲兒童平均已習得二千五百六十二字。（註三）由三歲到六歲的兒童，平均每天差不多學會一個字。這樣看

來，兒童學習能力的雄厚，真夠驚人了。所以保羅（Jean Paul）說：「生後三年間所得的知識，比較大學三年間所得的知識爲大。」

#### 家庭教育

兒童學習能力的雄厚，在另一方面，實在暗示着家庭教育的重要。兒童時代，教育學上通常稱爲「成形時代」，這是說兒童的活動猶如水泥一般，富有可塑性，人生的基本習慣大半都是在這個時代形成的。兒童怎樣在家庭中養成好的習慣，這可以陳鶴琴所寫的本身的經驗爲例來說：

「他（二鳴）早晨起來，就吹洋號，我低着聲對他說：『不要吹，媽媽，妹妹還睡着呢。』他一聽見我的話，就不吹了。你要叫他不吹洋號，你自己須先要低着聲同他說話。所謂正己而後正人。倘使你亢喉高聲同他說，那末，他也不肯聽你的話而不吹洋號的。後來有一天，我吃中飯後在客廳裏打盹。他進來對他母親說話，一看見了我睡覺，他便低着聲對母親說：『爹爹睡了，』就不作聲了。這種顧慮別人安寧的動作，是逐漸養成成功的。」（註三）



這樣看來，要想使兒童在家庭中養成種種優良的習慣，作父母的必須加以適宜的指導。關於這，陳氏又根據他自己的經驗，寫出十一個很有價值的原則，（註四）現在介紹於後：

（一）對於教育小孩子，做父母的最好用積極的暗示，不要用消極的命令。

（二）積極的鼓勵比消極的刺激好得多。

（三）小孩子既好模倣，做父母的一方面要以身作則，一方面還要替他選擇環境，以支配他的模倣。

（四）做父母的不可常常用命令式的語氣指揮他們的小孩子。

（五）做父母的不應當對小孩子多說「不！不！」如果已經說出，則不應當由從小孩子的意思而再行更改。

（六）別人做好的事情或壞的事情的時候，做父母的應當以辭色來表示贊許和不贊許的意思給小孩子聽，給小孩子看。

(七)我們應當按照小孩子的年齡，知識予以適當的作事動機。

(八)待小孩子不要姑息，也不要嚴厲。

(九)不要驟然命令小孩子停止遊戲或停止工作。

(十)做父母的應當同小孩子作伴侶。

(十一)採用遊戲式的教育法。

關於兒童行爲方面的教導，這只是家庭教育的一方面；在另一方面，牠還要注意於兒童身心健康的保持和增進。所以對於兒童養護的理論和方法，做父母的也應具有豐富的知識。

## 二 學校

### 特別設置的環境

兒童在家庭中所受的教育，是一種非正式的。這種非正式的教育，因在進行時沒有確定的計劃，所以兒童由這方面所獲得的真正的學習或行



爲的變化，常不免要經過許多無謂的浪費。而且社會組織日趨複雜，專靠家庭一小部分的教育，兒童也不能完全習得適應社會生活的種種技能、知識和理想。因此，社會便特別設置一種教育的環境，使兒童在裏面受正式的教育。這種特別設置的教育環境，就叫做學校。

學校的環境，有許多特殊的優點：第一，學校的環境是簡單的。凡成人社會中較繁複而不易使兒童了解的事物，多已擯斥在學校以外了。這樣一來，兒童在學校中生活，不至茫無頭緒。第二，學校的環境是純潔的。在成人社會中，常有許多不良的事實，不宜使兒童接觸。所以在學校的環境內，我們只保留社會裏面好的事實，而把不良的事實，排除淨盡。第三，學校的環境是廣大的。凡一切人類的思想、習慣與知識，以及各地各國的風俗人情，都可使兒童在學校中研習。第四，學校的環境把兒童的經驗，由簡單而進於繁複，循序漸進而加以排列。因此兒童對於環境的適應，更加便利。

### 教育環境的推廣

學校這種特別設置的教育環境，固有上述種種的優點；但若



與社會生活相隔絕，也是異常的危險。舊式學校的兒童，往往不明實際生活的情形，甚至於五穀不分，毫無常識可言。這都是由於學校和社會生活相隔絕的緣故。所以現今一般思想較新的教育家，時常唱出「學校社會化」和「教育生活化」等口號，而有些較新式的學校，也漸在校內設立販賣部，組織學生自治機關等，以訓練兒童適應社會生活的能力；並且常常帶領兒童到校外去參觀自然界和社會的現象，並於回校之後，加以討論研究。這樣一來，兒童的教育環境愈加推廣，則教育和生活也可逐漸接近，而兒童所受的教育，當不再僅為抽象的符號，並且具有真實的意義了。

關於學校的系統、課程、教學方法等，以後還要分別加以較詳盡的敘述，這裏姑且從略。

### 三 職業組織



在做上學

在原始社會裏，兒童自幼在無意識中觀察成人的行爲，模倣成人的動作。到了相當的時候，自己的力量和技能可以自立了，便去參加成人的生產的勞作。這時候無所謂教育，無所謂訓練，兒童應有的知識、技能和理想，都是由直接參與各種職業組合的生產勞作獲得的。

後來社會組織漸形複雜，社會事業亦日趨分工。於是做農的專耕種，捉魚的專捉魚，造工具的專造工具。專營一門職業的人，可以積蓄了他門長久的經驗，把自己的工作做得更精更巧。到這時候，兒童便可先選定一種職業，從那種職業裏本領高的人去學習，這就產生了所謂徒弟制度。

徒弟制度

工業革命以前，徒弟制度在歐、美各國，都很盛行，政府方面，並有法律加以規定。中國的徒弟制度，則頗屬簡單。大都由匠師自由招致他人之幼年子弟或其自己之子弟，從事學習。學習期限，通常三年。學習期中，在招致之徒弟，或由其父母與匠師訂一口頭契約，酌貼匠師學費若干，或免費學習，概視各種手工業之性質而



異。匠師對於徒弟，一面自由使用他的勞力，一面教以粗易的技術。三年學習期滿，或給以細微的工資，留爲自己的助手；或任其獨立經營，予以自由發展的機會。

到工業革命以後，大規模的工廠制度代替了家庭式的手工業。從前的匠師與徒弟的關係，現在一變而爲資本家與勞動者的關係。廠主與勞工間既無私人親密的關係，也就無從施行個別的教學。同時，新式的生產工具和技術，又應用着許多科學的知識，沒有相當的教育基礎的工人，根本便不易了解和使用。於是，新式的職業學校和職業補習學校，便代徒弟制度而興起了。

#### 職業學校

職業學校是社會爲訓練兒童生產技術特設的一種教育機關。兒童所應有的生產技能、知識和理想的獲得，都在這裏有計劃地進行。在現在徒弟制度已經不行以後，一般平民子弟要想獲得一種生產的技術，便只有投入這種學校了。

在中國，政府方面近年爲提倡生產教育起見，也在極力擴充職業學校的數量。但因國內生產事業尙未發達，各種職業學校畢業的學生，反不如往時出師的徒弟，



易於獲得工作的機會。這可說是我國職業教育上當前急待解決的問題。

#### 職業補習學校

職業補習學校，是爲一般不能以全部時間就學的勞働青年而設的。這種學校的產生，大都由於職業界本身的提倡。十九世紀以後，歐美各國便以補習教育列爲義務教育者。現在歐美各國所有的這種補習學校，種類非常繁多，有的附設於各種職業團體，有的則由國家單獨經營。

中國的現行學制，雖也將補習學校列入系統；但因國內生產事業落後，少數的企業家，多不願以其有限的資本謀一般勞工教育的便利；而政府方面，也因經費關係，無力於正式教育以外另設各種補習學校，所以直到現在，這種爲勞働青年所特設的補習學校的數量，還是很少。

#### 四 文化組織

#### 宗教和藝術

在現今，談到宗教和教育的關係，也許不會引起大家十分的注意

的。但若我們翻開中世紀的西洋教育史來一看，便不得不驚異着那時宗教對於教育的影響的巨大。在那時，歐洲各國的教育權，差不多完全是被一班基督教的僧侶所操縱的。現代平民小學的產生，我們也不能否認路德在宗教運動中所盡的一部分的功績。在中國，魏晉以後，禪林的講學制度，便是宗教在教育方面所留下的痕迹。至於現在一般教會在國內所設立的各種學校，那更是所謂直接的教育機關了。

藝術在從前也曾發生過相當的教育的作用，在沒有學校制度以前，藝術教育如繪畫、戲劇等，便就在私人的作業室裏進行。到現在，藝術已列為學校的正式課程，而各種藝術展覽會的舉行，越發推廣牠對於教育的作用了。

#### 圖書館和巡迴文庫

圖書館原只是私家藏書的地方，並不公開地供人使用。自十九世紀以後，美國首先提倡公共圖書館運動，歐洲各國相繼興起，現在世界各國的圖書館事業都非常發達。中國的公共圖書館，各省也時有增加。據中國教育年鑑所載，教育部十九年度統計，全國圖書館共一二七三所。



巡迴文庫的辦法，是以一定的圖書箱或車，在其所巡迴的區域內輪流遞送。也有在公衆場所或遊覽處的一隅，陳列新聞雜誌和淺易圖書，以便公衆閱覽的。這較之固定的圖書館，更易收推廣教育的效用。

#### 博物院

博物院也是極富有教育作用的文化組織。現在世界上規模最大的博物院，爲英國倫敦的大英博物院。我國現有的北平故宮博物院，及古物保存所，雖也粗具規模，但可惜入門取費，一般民衆還不易有入內參觀的機會。

#### 體育場

體育場設立的目的，在謀一般民衆健康的保持和增進。其任務不外：(一)鼓舞民衆運動的興趣，(二)給予民衆運動的機會，(三)指導民衆運動的方法等項。據教育部統計，民國十九年度全國共有體育場一四〇〇所。

#### 社會教育和民衆教育

像上列的圖書館、博物院、體育場以及其他的通俗講演所、劇場、電影場、民衆茶園、音樂會、民衆教育館等，這種種文化的組織，都是屬於現在所說的社會教育範圍以內的。社會教育一名詞，現在通常拿來代表民衆教育，而在教

育法規上，民衆教育更是包括在社會教育以內，例如現在教育部社會教育社所掌轄的事務，便列有民衆教育及識字運動等事項。原來在我國，這識字運動是被視爲民衆教育的中心活動的。現在教育部既然把牠列入社會教育的範圍以內，那末，所謂民衆教育，只不過成爲教育上的一個名詞而已。

#### 學術團體

學術團體，可以說是最高的文化的源泉。牠與教育的關係，是很容易看得出來的。在沒有學校以前，這種學術團體，牠便會直接的負起傳播教育的種子的責任。像十七世紀倫敦所成立的皇家學會，便是一般科學者自由結合的學術團體，當時被稱爲「無形的大學」。在我國，這種自由結合的學術團體，近年也日漸加多。其中歷史較久的，如中華職業教育社、中國科學社等，都曾對教育方面有着很大的貢獻。

## 五 國家



### 國家與教育

國家與教育的關係，是很顯然的：「第一，教育是國家行政範圍內的事務，國家應該決定並且推行一定的教育政策。第二，國家的組織，國民的性質與精神，常反映在教育上。一國的教育不容易脫除他的國家的印象。第三，教育是國家的基礎，無論在什麼形式的國家裏，人民與執政的人都須受相當的教育。無論從那一方面觀察，國家與教育的關係，都很密切。」（註五）

國家與教育既然有着密切的關係，所以國家在實施教育以前，一定有牠所預定的教育宗旨和實施方針。這種宗旨和方針，不論已否為法律所規定，牠對於全國的教育，都會發生很大的效力。例如英、美雖無法定的教育宗旨和方針，但牠們的中央教育行政機關，却也有關於教育目標的小冊子刊行，以便全國的教育設施有所遵循。

### 中國現行的教育宗旨和實施方針

中國自實施新教育後，教育宗旨曾經幾度的變更。民國十八年三月，中國國民黨召開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又議決改定教育宗旨

和實施方針如下：

### 甲 教育宗旨

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爲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

### 乙 實施方針

前項教育宗旨之實施，應遵守下列之方針：

(一) 各級學校之三民主義之教育，應與全體課程及課外作業相貫連。以史地教科，闡明民族主義之真諦；以集團生活，訓練民權主義之運用；以各種之生產勞動的實習，培養實行民生主義之基礎。務使知識道德，融會貫通於三民主義之下，以收篤信力行之效。

(二) 普通教育，須根據總理遺教，以陶融兒童及青年「忠、孝、仁、愛、信、義、利、平」之國民道德，並養成國民之生活技能，增進國民生產能力爲主要目的。



(三)社會教育，必須使人民認識國際情況，了解民族意義，並具備近代都市及農村生活之常識，家庭經濟改善之技能，公民自治必備之資格，保護公共事業及森林園地之習慣，養老恤貧，防災互助之美德。

(四)大學及專門教育，必須注重實用科學，充實學科內容，養成專門知識技能，並切實陶融為國家社會服務之健全品格。

(五)師範教育，為實現三民主義的國民教育之本源，必須以最適宜之科學教育，及最嚴格之身心訓練，養成一般國民道德上，學術上最健全之師資為主要之任務。於可能範圍內，使其獨立設置，並盡量發展鄉村師範教育。

(六)男女教育機會平等。女子教育，並須注重陶冶健全之德性，保持母性之特質，並建設良好之家庭生活及社會生活。

(七)各級學校及社會教育，應一體注重發展國民之體育。中等學校及大學專門，須受相當之軍事訓練。發展體育之目的，固在增進民族之體力，尤須以鍛鍊強健

之精神，養成規律之習慣爲主要任務。

(八) 農業推廣，須由農業教育機關積極設施。凡農業生產方法之改進，農民技能之增高，農村組織與農民生活之改善，農業科學知識之普及，以及農民生產消費合作之促進，須全力推行，並應與產業界取得切實聯絡，俾有實用。

【本章提要】

(一) 人類最早的學習，可以說是在……裏面開始進行的。

(二) 保羅說：「生後三年間所得的知識，比較……三年間所得的知識爲大。」

(三) 關於兒童行爲方面的教導，這只是家庭教育的一方面；在另一方面，牠還要注意於兒童……的保持和增進。

(四) 社會特別設置一種教育的環境，使兒童在裏面受正式的教育。這種特別設置的教育環境，就叫做……

(五) 學校這種特別設置的教育環境，固然有上述種種的優點；但若與社會生活相……，也是異常的危險。

(六) 職業學校是社會爲訓練兒童……特設的一種教育機關。兒童所應有的生產技能、知識和理想的獲得，都在這裏……進行。



(七)在中國，魏晉以後，禪林的講學制度，便是……在教育方面所留下的痕迹。

(八)學術團體，可以說是最高……的源泉。牠與……的關係，是很容易看得出來的。

(九)國家與教育既然有着密切的關係，所以國家在實施教育以前，一定有牠所預定的教育……和實施……

(十)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期民族……，民權……，民生……，以促進世界大同。

### 【註釋】

(註一)見謝循初作教育政策與學習能力一文所引，此文載教育新潮月刊第三卷第四期。

(註二)同註一。

(註三)見陳鶴琴著家庭教育第一一八面。

(註四)見上書第三章。

(註五)見陶孟和著社會與教育第二百面。

### 【研究問題】

(一)試詳述家庭教育和學校教育的關係。

(二)社會教育、民衆教育、成人教育、通俗教育等名詞，我們通常怎樣加以區別？

- (三) 在上述的各種文化組織中，你以為那一種和教育的關係在現在最為密切？為什麼？
- (四) 試列舉十種教育作用最顯著的廣義的教育機關。（本章所述的除外）
- (五) 根據我國現行的教育宗旨和實施方針，略評我國目下的教育。

【參考書籍】

- (一) 陶孟和著社會與教育（商務）第十三章。
- (二) 陳鶴琴著家庭教育（商務）第三、十兩章。
- (三) 陳選善等編職業教育之理論與實際（中華職教社）第一章。
- (四) 中國教育年鑑（開明）甲編。
- (五) 孟編教育概論第三章。



## 第五章 學校系統

### 一 學制的起源和發展

什麼是學制

所謂學制，就是國家實施教育時對於一班未成熟的兒童和青年所劃分之確定的學習進行的階段。這些以年度為單位的學習階段，上下銜接起來，便成功一個完整的學校系統。所以學制就是學校系統的簡稱。

不過有些人常把學制和教育制度混為一談，這是非常的錯誤。就範圍說，學制只是教育制度的一部分，牠是僅指現行各級學校制度而言的；而教育制度則包括全部教育事業的章則，除學制外，教育行政、教育經費等，也都屬於教育制度的範圍以內。

學制的起源

學制既是指各級學校的制度而言，那末，學制當然是隨着學校的

產生而產生的。在原始社會，因為還沒有如現在這種為教育而特別設置的學校，自無所謂學制。後來社會組織日繁，各種事業漸趨分工，於是專施教育的學校遂以成立。這時一班負教育責任的人，隨着社會的需要，便創出一些可以適應社會需要的教育制度和方法，使受教育者得以循序漸進。又因這種制度和方法逐漸為一般人所採用而成為一種通行的規律，於是政府方面為謀實施國家整個教育便利計，更加以法律的規定，使全國奉行，這就成為一種正式的學制。所以學制的產生，我們可以說，也是以社會的需要為根據的。

#### 學制的發展

最初的學制，固然是極其簡單；但因社會的需要日增，受教育的人日益加多，於是學制的內容，也就漸趨複雜起來。現行各國學制的各部分，可以說，都是有其歷史的背景的。就發展的次序說，最早者為大學和專業學校，其歷史的背景，實導源於中古時代。亞拉伯人征服埃及和西班牙以後，在各重要都市設立學校，教授算術、幾何學、物理學、生物學、醫學、法學等，是為中世紀大學教育的萌芽。到十一世



紀時，意大利便正式創設撒列諾（Salerno）和波羅那（Bologna）大學，以研究醫學和法律。此後法國的巴黎大學，英國的牛津、劍橋大學，德國的哈得堡、來比錫大學等，也相繼設立。其組織完備者大抵分神、醫、法、哲四科，所以這些大學也竟可說是專業學校，因為牠們訓練出來的大都是些神、醫、法、哲各種專門人才。

其次發生的是學院（Academy）和文法學校（Grammar School）牠們的歷史背景遠在文藝復興的時代。有些學院和文法學校在中古時代固已略具雛形，但到文藝復興時代，其組織才漸趨完備。這些學校大抵都為貴族子弟升入大學而設，其課程則以古代語文為主；因為那時大學裏講學和著述，無論何種科目，都是用拉丁語的。

至於為平民子弟所設的小學，直到十六世紀時才隨着宗教改革運動者的提倡而發生。這時一班宗教改革運動者為欲使每個兒童都有閱讀聖經的興趣和能力，於是在各地設立小學，教授兒童聖經、禱告、儀節等。同時又因中歐自由市發達，商



人也紛紛設立小學，以養成兒童讀、寫、算的技能，和灌輸兒童普通的商業常識。這種種的小學，到了十八世紀，因產業革命的激動和民主政治的抬頭，突然勃興起來。但是一班佔有特殊身分或資產者的子弟，仍然由文法學校或預備學校直升大學，而不願在這種小學去受一種生活的基本訓練。這樣一來，小學便與大學和大學的預備學校截然分開，而獨自成爲一條求學的途徑，現在學制上所謂的雙軌，就是指這而說的。

#### 雙軌制和單軌制

因爲各國的歷史背景和社會需要的不同，所以各國學制的發展，也就不能趨於一致。從普通構造上說，現在世界各國的學制，大體可分爲「雙軌」和「單軌」兩類。所謂雙軌制，就是大多數的民衆子弟和少數的富人子弟，在學習進程上遵循着兩個並行的軌道的制度。在這種制度之下，民衆子弟入小學校，富人子弟入預備學校，前者很少有受高等教育的機會，而後者則大都準備升入大學。至於所謂單軌制，乃是全國兒童和青年在某種限度之內，遵循着學習上同一的



軌道的制度。在這種制度之下，全國兒童不論貧富階級、血統、宗教等的差別，都要在同類學校內受若干年共通的基礎教育，而且還可隨其能力與志願得有享受高等教育之平等的機會。

但在雙軌制的制度之下，一班平民受了小學教育以後，常又發生更多教育的需要。政府方面爲了適應這種需要和厲行國民訓練，除一面延長小學教育的年限外，同時又設立了種種繼續小學以上教育的機關。比較普通的是高等小學、職業學校和補習學校。英、法兩國的高等小學和大學預備的「中學」相當，所不同者只是在課程方面，前者注重平民生活的基本知能，而後者注重古典文字以爲升學的準備。至於職業和補習學校，其設立的目的，大都在謀一班平民就業的便利。

#### 學制發展的趨勢

就學制發展的趨勢說，現在各國的學制，都有逐漸由雙軌制進爲單軌制的傾向。這是因爲平民主義思潮的高漲，人人都有教育機會均等的要求之緣故。美國爲了適應這要求，便首先澈底地採用了單軌制。牠以中學完成了大

學預備和小學延長的兩種任務。英、法兩國的現行學制雖都仍是雙軌的，但對於優秀的小學學生，已漸與以轉入預備學校的機會。至於德、意、日等國的學制，現在也於雙軌的形式中深寓單軌的精神。關於這許多國家學制的現狀，讀者可參閱比較教育或學制的專書；下面，我們把英、法、德、美四國的現行學制，作一簡括的敘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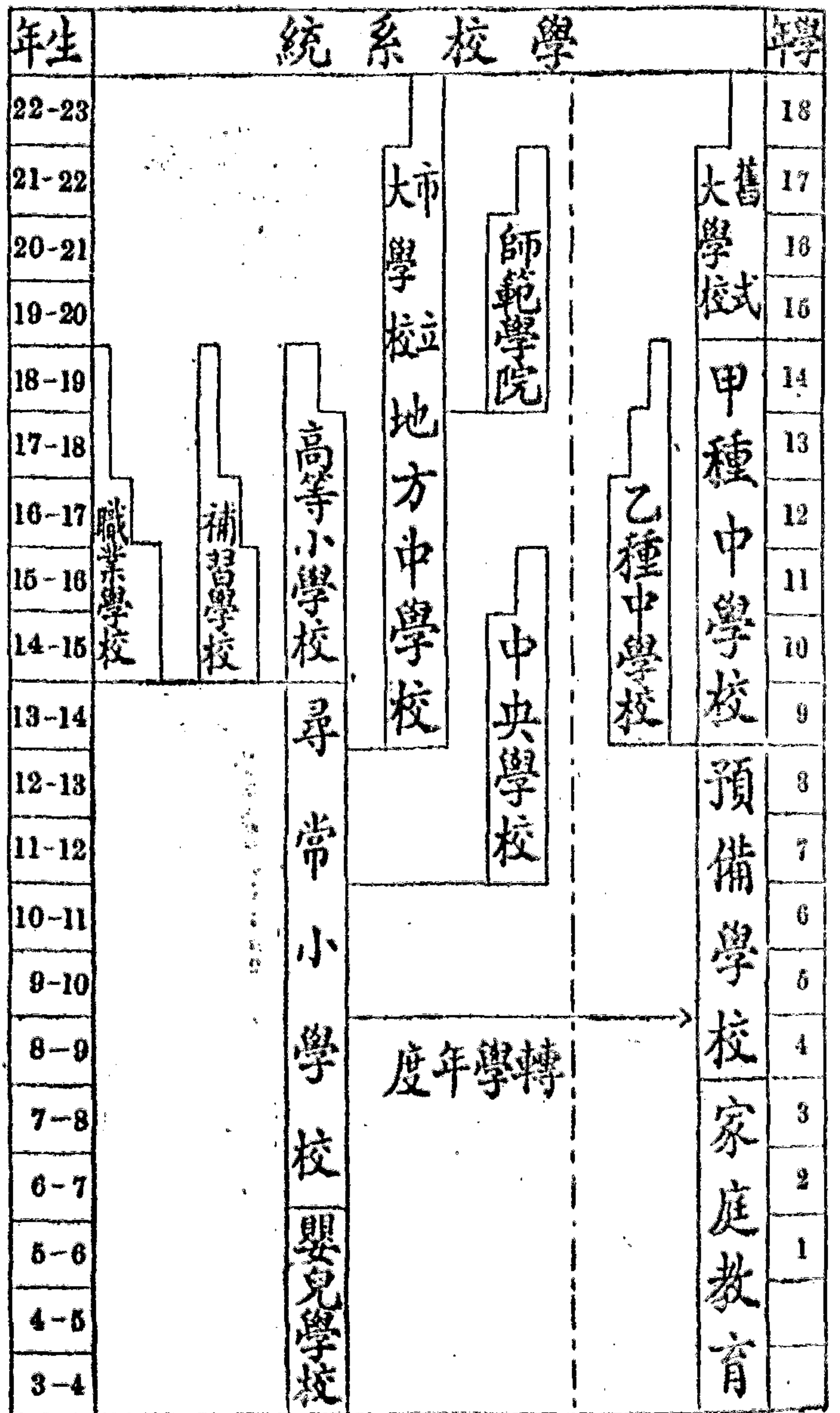
## 二 英法德美的現行學制

### 英國的學制

英國現行的學制爲雙軌制，民衆子弟和富人子弟在教育上所遵循的軌道不同，下圖中的虛線即表示兩個軌道的界限。（一）民衆子弟，自三歲至五歲進嬰兒學校，兩年畢業。畢業後可升入尋常小學校，修業年限爲九年。尋常小學校的畢業生在升學上有三條路徑：即第一，升入高等小學校，修業年限自四年至五年不等；第二，升入各種職業學校，修業年限自兩年至五年不等；第三，升入補習學校，修業年限至少必須兩年，但也有延長至五年的。再，這種尋常小學校的肄業生，又有三



英 國 學 制 圖



種轉學的機會：即第一，修畢小學第四年級功課的，若欲受舊式中學和大學教育，可轉入預備學校，修業年限為五年；第二，修畢小學第六年級功課的，若欲獲得職業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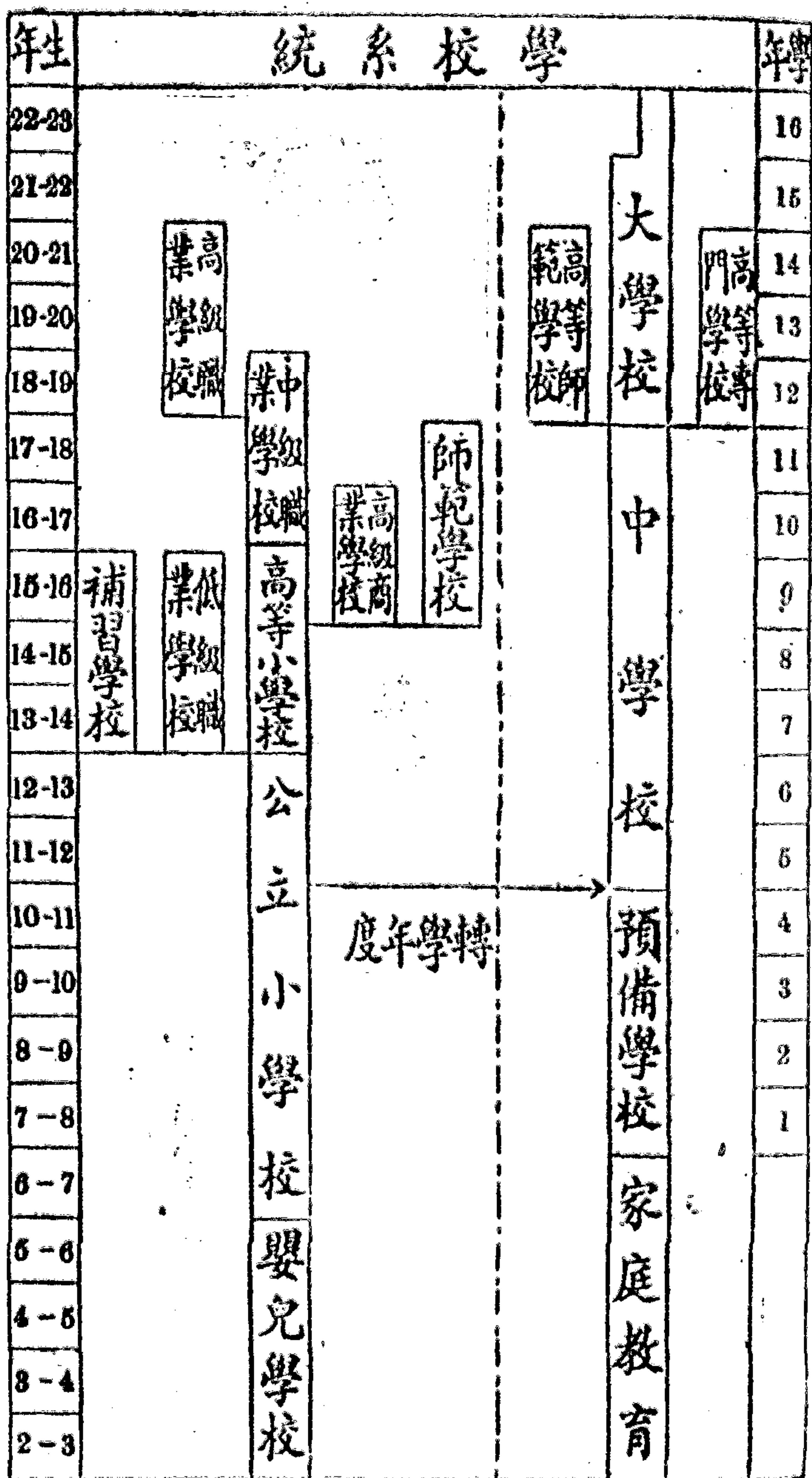
的實用知識，可轉入中央學校，修業年限自四年至五年不等；第三，修畢小學第八年級功課的，若欲受平民化的高等教育，（即升入市立大學校）可轉入地方中學校，修業年限為六年，畢業後可直升市立大學校，但於修完五年級功課時，若志願在作中小學校教師，也可轉入師範學院，其修業年限自三年至四年不等。（二）富人子弟，自三歲至八歲，大抵都受家庭教育，八歲以後，才進預備學校。五年畢業後，可直升甲種中學校或乙種中學校，修業年限大抵均為六年。畢業於此類中學者，都可升入舊式大學校，（如牛津、劍橋等大學。）其修業年限自三年至五年不等。

#### 法國的學制

法國的學制，也是雙軌的，從下圖中的虛線上，可以看出：（一）民衆子弟，自兩歲起，即入嬰兒學校，修業四年。畢業後可升入公立小學校，修業年限為七年。其畢業生在升學上有三條出路：即第一，可升入高等小學校，修業年限自三年至四年不等；第二，可升入各種低級職業學校，修業期限為三年；第三，可入義務的補習學校，修業期限普通也為三年。至於這種公立小學校的學生，若欲取得受高等教育



法 國 學 制 圖



的機會，則可於修畢第五年級功課時，轉入中學校，這可算是平民子弟和富人子弟求學軌道中唯一的溝通的路線。又高等小學校的肄業生，可轉入修業二年的中級

商業學校或修業三年的師範學校；高等小學校的畢業生，可升入中級職業學校，三年畢業，其修完二年功課的學生，也得轉入高級職業學校。（二）富人子弟，自兩歲至七歲大抵都受家庭教育，七歲以後，才進預備學校，修業期限為四年。畢業後可直升中學校，七年畢業後有三條升學的途徑：即第一，升入大學校，修業期限自四年至六年不等；第二，升入高等師範學校，修業期限為三年；第三，升入各種專門學校，修業年限也大都為三年。

#### 德國的學制

德國的學制，現在有人稱牠為「準單軌制」，因為牠的現制正是由雙軌制進化到單軌制的一種過渡的形態。（如下圖）照現制，全國兒童在六歲以前入幼稚園或受家庭教育。幼稚園的畢業生或具有同等程度的兒童，都進四年的基礎學校。（即國民學校的前四年）全國兒童，無階級地位的差別，均須受這四年的共通的基本訓練。這種基礎學校的畢業生，在升學上有下面幾條出路：即一，可升入高級國民學校。（即國民學校的後四年）高級國民學校的畢業生可升入各種修業



德國學制圖

年	統系校學										轉
22-23											17
21-22	校學門專等高及校學大										16
20-21											15
19-20											14
18-19											13
17-18											12
16-17											11
15-16											10
14-15											9
13-14											8
12-13											7
11-12											6
10-11											5
9-10											4
8-9											3
7-8											2
6-7											1
5-6											
4-5											
3-4											

兩年至三年的初級職業學校，或修業兩年至四年的補習學校。其修畢第七年級功課的學生，則可轉入專為鄉村天才兒童而設的改造中學校，修業年限為六年；二，可

升入修業六年的中間學校，畢業後得升入中級職業學校。此種中級職業學校，修業年限自兩年至三年不等；三，可升入各種九年制中學，如圖中所列的高級實科、革新文實科、革新文科、文科、文實科、德意志中學校等；四，可升入各種六年制中學，如圖中所列的初級實科、前期文實、前期文科中學校等。畢業於這種六年制中學的學生，可依其性質升入各種九年制中學（如圖中箭號 $\downarrow$ 所示）而畢業於各種九年制中學的學校，則均得升入大學校（修業期自三年至五年不等）及高等專門學校。（修業期通常為三年）

#### 美國的學制

美國的現行學制，為純粹的單軌制。在這種制度之下，全國兒童享受教育的機會是均等的。照下圖所示，未滿六歲的兒童，可入幼稚園，受三年的幼稚教育，畢業後大都是進八年制或六年制的小學校。八年制小學校的畢業生，在升學上有三條途徑：（一）可升入各種職業學校，修業期限大抵為三年；（二）可升入四年制的中學校；（三）可入補習學校，修業期自兩年至四年不等。六年制小學校的畢業



美國學制圖

年學	學 校 系 統					年學				
24-25	畢業院					10				
23-24						門學校	高等專	大學校	教師學院	18
22-23										17
21-22	習學校	職業及補	中學校	中學校	高級初級	16				
20-21						15				
19-20						14				
18-10						13				
17-18	小學校					12				
16-17						11				
15-16						10				
14-15						9				
13-14						8				
12-13						7				
11-12						6				
10-11						5				
9-10						4				
8-9						3				
7-8	2									
6-7	1									
5-6	育教稚幼									
4-5										
3-4										

生可升入初級中學校，三年畢業。畢業後可直升高級中學校，修業也為三年，這樣聯貫起來，就是普通所謂的一六三三制。至畢業於四年制中學校或六三三制的高級

中學者，其升學途徑則有下列幾種：（一）可升入專為訓練小學教育工作人員的州立師範學校，修業期自二年至三年不等；（二）可升入專為訓練中等教育工作人員的州立教師學院，修業期為四年；（三）可升入高等專門學校，修業期自三年至四年不等；（四）可升入大學校，修業期為四年。大學畢業生則可升入修業兩年至三年的畢業院。

### 三 中國學制的沿革和現狀

過去學校教育的追述

中國自清末實施新教育以後，才有所謂正式的學制。在這以前，不管官立或私立的學校，大都沒有有一種完備的而可成爲系統的制度。所以現在我們所能追述的，只不過是過去各時代學校教育設施的概況而已。

照普通的見解，以爲周代便已有了很完備的學制；但現存的典籍多爲偽書，實不足依爲根據。所以現在爲避免敘述的錯誤起見，最好從史料較爲可靠的漢代說



起。漢代的學校，有中央設立的和地方設立的兩種，前者包括太學、辟雍、鴻都門學、四姓小侯學等；後者包括學校、庠、序等。太學爲博士弟子修學的地方，辟雍爲養老、大射，與儒生講學的地方，鴻都門學爲藝術專門學校，四姓小侯學爲專授諸經的貴族學校。至於地方設立的庠和序，則相當於現時的小學；學和校則相當於現時的中學。魏、晉、南北朝、隋代的學校，大抵因襲漢制，比較簡陋，無足記述。唐時中央設立的學校有國子學、太學、四門學、律學、書學、算學、崇玄學等。國子學、太學、四門學略似近代的大學，生徒多爲官吏階級的子弟；律學、書學、算學、崇玄學略似近代的專門學校，一班平民子弟和小官吏的子弟都可入學。外又設弘文、崇文、廣文諸館，專爲皇族、貴族、高級官吏子弟入學和研究之所。至於地方政府設立的學校，在首都則有京都學，在都督府則有都督府學，在州有州學，在縣有縣學，以收容一班吏民的優秀子弟。五代因軍事控惚，無教育可言。宋代的學校，也可分爲中央設立的和地方設立的兩種，前者如國子學、辟雍、四門學、廣文館、律學、算學、書學、醫學、武學、宗學、內小學等，所授生徒，多係貴



族子弟；後者如州學、軍學、監學、縣學、州小學、縣小學等，則係爲一班吏民子弟而設。此外，各處又有書院，爲私人講學之所，其性質頗似近代大學的研究院。元代以異族入主中國，其學制亦簡陋，無足記述。明代承元之後，對於教育，頗爲重視。其中央設立的國子監，（分設南、北、二京）規模遠大於唐、宋，吏民優秀子弟，均有入學資格。此外，中央又設有武學、宗學和孔、顏、孟三氏學，以爲一班武官子弟、皇族和三氏的後裔入學之所。地方政府設立的學校，則有府學、州學、衛學、縣學、社學等，一班平民子弟，均可入學。至於各地的書院，也頗發達。清代教育設施，多沿明制。其在中央設立的學校有國子監、覺羅學、宗學、八旗教場官學、八旗蒙古官學、景山官學等，生徒多爲一班官吏和宗室子弟；地方設立的學校有府、州、縣、衛、社、運司、土苗等學，一班平民子弟均有入學資格。此外，各地的書院也仍舊存在，不過多以考試帖括爲主要課程而已。

## 新式學制的產生和修訂

中國新式學校的創辦，（註一）雖始於清代同治初年；而新式學制的制定，則遲至光緒二十八年。（壬寅）這學制的規劃，頗爲詳盡，內分學校爲



六級：曰蒙學堂，曰尋常小學堂，曰高等小學堂，曰中學堂，曰高等學堂，曰大學堂，可以按級遞升。不過這學制頒布後，並未實行。次年（癸卯）復由張之洞、張百熙等重訂，另頒奏定學堂章程，較前制更爲詳盡。此後除略經修改數處外，大致沿用，以迄清末。及至民國元年，教育部爲適應當時政體，乃對舊制加以修訂。其中最大的變更爲：（一）舊制將通儒院列於學校系統之內，共爲二十六年；新制之大學院不列入系統之內，全部祇十八年。（二）新制將小學減去二年，中學減去一年，專門學校程度提高。（三）新制取消獨立的高等學堂，僅於大學附設預科。這制施行到民國四年，全國教育聯合會提議修改，傾向於德國的雙軌制，但結果並未實現。到了民國十一年，全國省教育會聯合會又發動改正學制，教育部知學制改革之不可免，遂召集了一個學制會議，對於聯合會的草案加以修正。旋即公布學制系統圖如下，同時並說明其改革標準爲：（一）適應社會進化之需要，（二）發揮平民教育精神，（三）謀個性之發展，（四）注意國民經濟力，（五）注意生活教育，（六）使教育易於普及，（七）留各地方伸縮餘

圖制學一十民

學生年	階	統系校學	學年
	不	大學院	
23-24	定		18
22-23	四		17
21-22	年	大學校	16
20-21	至	專門學校	15
19-20	六		14
18-19	年		13
17-18	六	師範科	12
16-17	年	中學校 (高級)(初級)	11
15-16			10
14-15		職業科	9
13-14			8
12-13			7
11-12	六	(級高) 小學校	6
10-11	年	(級初)	5
9-10			4
8-9			3
7-8			2
6-7			1
		園稚幼	

地。因這學制所根據的標準較新，所以後來又有所謂「新學制」的名稱。



現行的學制  
 新學制施行到現在雖還沒有明文加以改訂，但自民國二十一年

中國現行學制圖

年	生	段	統 系 校 學				年	
22-23		高等教育		研究院			17	
21-22				大學(學院)			10	
20-21					專修科	專科學校	15	
19-20							14	
18-10				特科			13	
17-18		中等教育	幼稚師範科	師範學校	中學	(高級)	高級職業學校	12
16-17								
15-16			簡易師範學校		(初級)		10	
14-15						初級職業學校	9	
13-14						補習學校	8	
12-13		初等教育			小學	(高級)	(初級)	7
11-12								
10-11							5	
9-10							4	
8-9							3	
7-8						2		
6-7						1		
					幼稚園			

第二編 教育之組織 第五章 學校系統

二十二年國民政府和教育部先後公布小學法、中學法、師範學校法、職業學校法以及小學規程、中學規程、師範學校規程、職業學校規程以後，事實上，學制已經大有變更。照現制，整個教育系統，共分初等、中等、高等教育三段。初等教育包括幼稚園、小學和屬於小學性質的補習學校；中等教育包括普通中學、各種師範學校、高初級職業學校和屬於中學性質的補習學校；高等教育包括大學、專科學校和研究院。至各級學校學生入學之年齡及修業之年限，均如上圖所示，茲不復贅。

#### 四 各級學校的職能

##### 幼稚園

兒童在未入小學以前，其教育普通雖在家庭施行，但亦有於特殊之機關，受一定期間之教育者。這種機關，可分為兩種：一種是收容嬰兒，專為身體之保護，謂之託兒所；一種是收容幼兒，除為身體之保護外，又兼施以類似小學低年級之教育，謂之幼稚園。



幼稚園爲整個教育系統的起點，其職能在於協助家庭，教養幼兒，以促進幼兒身心之自然的發展。所以牠所着重的，不外是幼兒健康的保持和增進，以及各種基本習慣的養成。

**小學** 依現代各國的通例，小學教育大都屬於義務性質，爲一般國民所必須受的基本教育。歐美先進國家，其國民所受的義務的小學教育的期限，普通都在七年或八年以上。我國因受社會經濟的限制，暫以小學的前期四年定爲義務教育年限。但截至今日，全國失學兒童數仍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所以政府方面最近爲推行義務教育起見，特准各地設立簡易小學及短期小學，以謀義務教育的早日普及。

關於小學的職能，照最近國民政府公布的小學法所載，在於發展兒童之身心，培養國民之道德基礎，及生活所必需的基本知識和技能。

**中等學校** 這裏所謂中等學校，係泛指普通中學、職業學校和師範學校而言。民國十一年頒布新學制後，高中實行分科制，職業和師範原都是其中的一科。後來因



爲高中分科有許多事實上的困難，於是便逐漸將師範學校和職業學校獨立設置，使與普通中學成爲鼎足而立的形勢。

照現制，普通中學分爲初級和高級兩段，修業期限均爲三年。職業學校也有初級和高級兩段的劃分，初級職業學校招收小學畢業生，或從事職業而具有相當程度者，修業年限一年至三年；高級職業學校招收初級中學畢業生或具有相當程度者，其修業年限爲三年；又招收小學畢業生或具有相當程度者，其修業年限爲五年或六年。師範學校招收初級中學畢業生，修業年限三年；並得附設修業一年的特別師範科或修業二年至三年的幼稚師範科。又各地爲急需造就義務教育師資起見，得設簡易師範學校或於師範學校及公立初級中學內附設簡易師範科；前者入學資格爲小學畢業生，修業年限四年；後者入學資格爲初級中學畢業生，修業年限一年。

普通中學的職能，在於繼續小學之基礎訓練，以發展青年身心，培養健全國民，



並為研究高深學術及從事各種職業的準備。職業學校的職能，在於培養青年生活的知識，與生產的技能。師範學校的職能，在於以嚴格之身心訓練，養成小學的健全師資。(註二)

#### 大學和專科學校

大學和專科學校，統屬於高等教育的階段以內，牠們在性質上的差別，即是前者注重高深學術的研究，後者注重實用技術的訓練。所以有人說，大學之於專科學校，近似高中之於職業學校，大概便是就此點而言。照現制，大學招收高級中學畢業生，修業年限為四年。（只醫學院為五年）專科學校的入學資格與大學相同，其修業年限為二年或三年。

大學的職能，在於研究高深學術，養成專門人才；專科學校的職能，在於教授應用科學，養成技術人才。(註三)

#### 【本章提要】

(一)所謂學制，就是國家實施教育時對於一班未成熟的兒童和青年所劃分之……的學習進行的……。

- (一) 從普通構造上說，現在世界各國的學制，大體可分爲……和……兩類。
- (二) 現在各國的學制，都有逐漸由……制進爲……制的傾向。
- (三) 德國的學制，現在有人稱牠爲「……」，因爲牠的現制正是由雙軌制進化到單軌制的一種過渡的形態。
- (四) 美國的現行學制，爲純粹的……制，在這種制度之下，全國兒童享受教育的機會是……的。
- (五) 漢代的學校，有中央設立的和地方設立的兩種，前者包括……等；後者包括……等。
- (六) 中國新式學校的創辦，雖始於清代……初年，而新式學制的制定，則遲至光緒……年。
- (七) 小學的職能，在於發展……；培養國民之……；基礎，及生活所必需的基本……和……。
- (八) 普通中學的職能，在於……；小學之基礎訓練，以發展……；培養……；並爲……及從事各種職業的準備。
- (九) 大學的職能，在於研究高深學術，養成……；人才；專科學校的職能，在於教授……；科學，養成……；人才。

【註釋】

(註一)這裏所謂「新式學校」係與從前的那種「舊式學校」對待的名詞。因爲從前的舊式學校，只是一種取士的機關，和後來這種新式學校的涵義迥然不同。

(註二)見現行中學法、職業學校法和師範學校法。

(註三)見現行專科學校組織法和大學組織法。



【研究問題】

- (一) 試述雙軌制與單軌制的優點和缺點。
- (二) 有人說，民國十一年所訂的新學制是受美國學制的影響，這話有什麼根據？
- (三) 前年國聯教育考察團曾對中國的學制加以批評，（請閱中國教育之改進第十一章）你對於他們的批評有什麼意見？
- (四) 試列舉蔣夢麟等最近所提議的修正現行學制的要點，並加以批評。

【參考書籍】

- (一) 教育部編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開明印行）甲乙兩編。
- (二) 邱椿著學制（商務）第一、二、三、四、五、八各節。
- (三) 周予同著中國學校制度（商務）現代編。
- (四) 孟憲承編教育概論第四章。

## 第六章 教育行政

### 一 教育行政的意義及其系統的構成

#### 教育行政的意義

自從近代教育成爲國家的事業以後，一個國家的教育的管理，其權漸不屬於教會或私人，而操之於代表全體人民的政府。政府爲維護和增進全體人民的福利，並保持其自我生存起見，也不得不將整個的教育事業收歸掌握，而視爲國家重要行政的一部。所謂教育行政，就是政府站在行政的立場，用最經濟的和最有效的方法去計劃、組織、監督、改進教育的事業，以達到國家教育的理想或目的。

因爲教育的事業是異常的繁鉅，所以教育行政的範圍也就異常的廣大。普通包括：（一）教育行政的組織及學校系統的規定；（二）學校的行政和組織；（三）教育



事項的監督和管理；(四)教育事項的視察和指導等。若以所處理的事項的類別來分，則教育宗旨的確定，教育行政的組織，教育制度和課程標準的釐訂，教學的視導，教育人員的聘任，教育經費的籌劃和分配等，無不屬於教育行政的範圍以內。

#### 國家教育行政系統的構成

教育行政的範圍，既是這樣的廣大，國家為對全部教育事業施政的便利起見，便不得不有各種教育行政機關的設置。就普通的情形來說，各國中央都有最高機關，為統率全國教育行政的中樞；復於此種最高的教育行政機關之下，依次將全國分為若干省區，和市、縣學區等類，以辦理各該區域內的教育事業。這種種機關上下聯貫起來，便構成了一個完整的國家教育行政系統。

因為教育和政治分離不開，所以一國的教育行政，便和其全部的政治組織有着密切的關係。現代各國的政治組織既不盡同，因而在教育行政上也就產生了「集權」和「分權」兩種不同的制度。採取集權制的國家，以為集權制可以樹立整齊劃一的教育標準，實現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和增進教育行政的效率。採取分



權制的國家，以爲分權制可以適應地方的特殊需要，獎勵教育的自由試驗，和培養人民對於教育的興趣。兩者如能運用得當，固均有其優點；但若運用不當，也會發生種種的缺陷。譬如前者易使教育事業，固定呆板，趨於機械；後者易使地方行政，散漫紊亂，難以統整。

不過就目下的情形看來，各國的教育行政，都有逐漸傾向折衷二制的趨勢。實施集權制的德法，國內已有一部分教育人士覺悟到他們國家教育行政制度的過分集中與硬化，而努力於地方分權的鼓吹。反之，在實施分權制的英美方面，又漸有轉注集權制的傾向。如英國自一九一八年費薛案（Fisher's Act）通過後，地方教育計劃，便須呈由教育部核准方能施行；地方教育經費不足時，也可請求中央酌量補足。同時，政府又可派遣視學官視察公私立學校，使其適合中央所規定的標準。美國自歐戰時通過斯密司休斯（Smith-Hughes）議案後，政府對於職業教育和家事教育，也已採取集權的方式。



至於現在各國教育行政系統的內容，下面我們就要分別加以具體的說明。

## 二 德法英美四國教育行政的大概

上節說：德、法是實行中央集權制的國家，英、美是實行地方分權制的國家，那末，我們現在可以按照着這個線索來敘述他們的教育行政的概況。

德國

德國聯邦政府於內政部設教育科，更設全國教育委員會，以便各邦交換意見。全國分十八邦，各建立中央教育行政機關。現在姑以普魯士邦的教育行政爲例來說：

普邦的中央教育行政機關名科學美術及國民教育部。(註一)內部人員分總務、大學及學術機關、中等教育、初等教育及師資訓練、體育、美術教育、成人教育八司。每司各置司長一人。

邦下分十二省，省設教育理事部，(註二)爲普邦中等教育的主管機關。省長任主

席，所在地縣長爲主任，理事七人或八人，則以省縣視學任之。

省下分爲若干府，府設教會及學務局，(註三)以府長爲主腦，或由府長將其職權付託於該局幹事。該局之構成人員有行政、教育、建築、醫術、法律各種專家，均由府長任用。

府內復分爲城區和鄉區，均設教育委員會，由官吏、專家、牧師、公民共同組織。

法國

法國的教育行政系統，最爲整齊嚴密。中央設公共教育及美術部。(註四)

內分會計、美術、職業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六司。另外還有兩個教育上最高的立法或顧問的機關和團體，一爲最高教育會議，一爲教育參議會。前者設立的目的是在審議全國的教育問題，而後者則以討論關於教員之聘任事件爲主。

法國的第二級教育行政單位爲大學區，全國分爲十七個大學區，每區設大學院，院長卽爲該大學區內教育行政最高長官，同時並兼任該區大學校長。此外也有一個教育上的立法機關，名爲大學區參議會。其職責爲討論關於區內中等教育的



一切問題。

法國的第三級教育行政單位是省，全國分八十九省。省長兼任該省的教育長官，但其職權祇限於小學教育。每省也有一個教育上的立法機關，名為省教育參議會，以審議該省一切小學教育問題為主。

法國最小的教育行政單位是縣，縣下又分有市區和鄉區。縣長、區長均兼任該區域內教育行政長官。外又各設教育參議會，為各該區域內教育上的立法機關。

**英國** 英國的中央教育行政機關稱教育部，對於全國的教育只負輔導的責任，而沒有實在的權限。內設部長、政務次長、常務次長各一人。全部分總務、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師範教育、衛生教育、實業教育、庶務、會計、法律、調查、報告等司；並設威爾斯教育管理處。此外，教育部還有兩個直轄機關，一為參議會，其職權略如法國的最高教育會議，專為討論教育部交議事項而設。一為特別調查與報告委員會，其職權為調查和報告世界教育情形。

英國的地方教育行政，以地方議會為主體。地方教育行政單位有「府」、「市」、「市」、「小府市」四種，各由地方議會下設教育委員會，管理各該區域內教育行政事宜，並以教育局為執行機關。

美國教育行政制度，如同英國一樣，也是自由演進的結果，所以各邦有其特殊制度，而並無所謂國家教育行政系統。聯邦政府的內政部，雖有教育局的設置，但除管理、調查、統計及刊物外，祇於亞拉斯加（Alaska）區域有行政的權力。此外另有職業教育董事會，專司分配國庫對於各州職業教育的經費。但董事會係官民合組，不能稱為中央教育行政機關。

就現時情形看來，州實為教育行政的最大單位。州設教育董事部，為立法機關。董事部下設教育督察長，負責執行全州教育行政事宜。

美國地方教育行政區域，以州下的「郡」、「市」、「鎮」、「區」等為單位。區的範圍最小，現有逐漸廢除的趨勢；郡、市、鎮範圍較大，都各有其教育立法機關及行



政機關，其組織略與州同。

### 三 中國教育行政制度的沿革和現狀

新教育行政制度的產生

中國古代雖曾一度具有教育行政制度的雛形，（註五）但是後來因為國家實行科舉取士之法，這種粗簡的行政組織的雛形遂中途消滅。直到滿清末葉，政府採用近代學校制度，始於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創設教育行政制度。這時中央置學部，各省置提學使署，各縣置勸學所，分司教育行政事務。

民國成立以後，學部改為教育部，置總長、次長各一人，總長為國務員之一。下設總務廳及普通教育、高等教育、社會教育三司。外設參事、視學、技正若干人。並專置京師學務局，管理京師中小學以及通俗教育事宜。各省設教育廳，廳長下設總務、普教、社教、專門留學三科及視學若干人。各縣設勸學所，所長下設勸學員、事務員若干人。民國十一年，教育部召開學制會議，決改勸學所為教育局，並通過縣教育行政



機關組織大綱及特別市教育行政機關組織大綱等案。縣市教育局設局長一人，視學及事務員若干人。縣市下酌劃學區，區設教育委員一人，辦理本區的教育事務。

十六年，國民政府定都南京，改教育部爲大學院，管理全國學術及教育行政事宜。內設正、副院長各一人，參事二人至四人，祕書長一人，祕書四人至六人。設祕書總務、高等教育、普通教育、社會教育、文化事業六處。除祕書處事務由祕書長兼理外，其餘五處各設處長一人及科長、科員若干人。外設大學委員會，依大學委員會組織條例，審議全國學術教育上一切重要事項。至各省則取消教育廳，就全國各地之教育經濟及交通狀況劃爲若干大學區，每區設大學一所，置大學校長一人，綜理大學區內一切學術與教育行政事項。內分評議會、祕書處、研究院，及高等教育、普通教育、擴充教育三處。至各大學區內縣、市教育局，則直屬於該大學區。

十八年，大學院制廢止，仍改大學院爲教育部；省教育廳制也恢復原狀。現行教育行政制度，係於此後幾經修正而成。



現行教育行政系統

照現制，教育部爲中央教育行政最高機關，隸屬行政院，內設部長一人，政務次長、常務次長各一人，祕書、參事、督學若干人。復分總務、高等教育、普通教育、社會教育、蒙藏教育各司，分理部務。教育部職權爲管理全國學術及教育行政事務，並對各地最高行政長官負有指示監督執行部令之責。

地方教育行政機關，分爲省、縣兩級。省設教育廳，廳長下設祕書、督學、技正、編審員及總務、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各科科長若干人。其內部組織，得由各省政府於不背中央法規內自由規定。

縣設教育局，局長下分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各課，課長得由督學兼任。其經費較少的縣份，更得呈請省政府改局爲科，附設於縣政府。各縣爲教育行政便利計，可將全縣劃爲若干學區，每區設區教育委員一人，秉承局長意旨，辦理本區教育事宜。

此外，直隸於行政院的特別市和隸屬省政府的普通市，也有教育行政機關的設置；其組織大致與省教育廳和縣教育局相似，不過範圍較小而已。

#### 四 教育行政事務的種類

關於各國中央及地方的教育行政機關，以上兩節，已經大略地敘述一下；但是這種種機關所處理的究竟是什麼事情呢？這裏想就中國的情形來加以說明。

概括地說，教育行政的事務，可以分爲下面幾類：

(甲)計劃 教育行政的第一步工作，可以說就是計劃，因爲無論是對於教育事業的興革，教育經費的籌措，教育人員的任免，或其他與教育行政有關的事項，教育行政機關均須預先加以精密的計劃。在訂定這種計劃的時候，一方面要根據上級機關所頒布的規程和法令，一方面也應顧及當地的實際情形，這樣才可使所訂的計劃適合本地的需要，而且易爲上峯所批准。

(乙)執行 執行的事件，可以分爲兩類：一是上級的命令，一是自訂的計劃。教育行政機關對於這兩類事件，都應切實執行。不過在執行的時候，有一點應該特別



注意，就是所謂「執行」的意思，只是一種職能的運用，而非威權的行使。

(丙)視導。在計劃或命令已經執行以後，教育行政機關便可繼以視導的工作。所謂視導，就是一方面要施以消極的視察，一方面施以積極的指導。視察可以明瞭所屬機關對於命令或計劃實際奉行的程度；指導可以幫助所屬機關解決在實施命令或計劃時所發生的種種困難。所以現在負視導責任的各級督學，其視察所至，得調閱各項簿冊，檢查學生名額，試驗學生成績，而對於各種違反法規事項，更得隨時糾正。

(丁)報告。報告可以說是教育行政機關最普通的一種工作。對於本身施政的結果，固然應該根據正確的統計或估量編成報告，供給上級機關的審核和一般實際工作者的參考；同時對於各種與教育行政有關事件，也應隨時編印報告，公諸社會，使教育行政的實施更多便利。所以英國的教育部內特別有一種調查與報告委員會的設置，專以調查和報告世界的教育情形。



以上祇是簡略地把各種教育行政機關所處理的一般事務分類說了一下，但因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所守的範圍不同，自然他們所負的行政事務也有差別。讀者如欲得到更詳盡的說明，可參閱最近頒布的各級教育行政機關組織法和辦事細則，這裏姑且從略。

## 五 教育經費的來源和分配

教育既是國家的事業，則舉辦教育事業所需的經費，自應由國家供給。不過在經費的籌措和分配上，常視所用於教育事業的性質而有中央地方之分。英國教育經費，一部分由國庫津貼，一部分由地方自籌。其中學經費，半數來自國庫；小學經費，多由地方擔任。美國教育經費，雖有中央及州政府共同補助，但大部分仍出自地方。德國教育經費，以由各邦及地方負擔為原則，邦政府負擔最高行政機關、教師訓練及學務視察等費用，餘則由邦與地方分任。法國教育經費情形，與德相似，亦由中央



與地方共同擔任。關於學校建築及設備費用由地方自籌，薪金及師資訓練等則由國庫支出。至於中國目下的教育經費狀況，大致如下：

#### 教育經費的來源

中央教育經費為行政費的一部，由中央按照教育文化事業費的預算撥給。其來源取自鹽稅、關稅、煙酒稅、印花稅、煤油稅、郵包稅、捲煙稅、礦稅及國有事業等收入。依民國二十年度國家預算，支出八九三·三三五·〇〇〇元，內教育文化費佔一六·七九四·〇〇〇元，約當全額百分之二而強。但因年來軍費浩大，財源枯竭，即此微量的教育經費，也常有指留不發的情形。所以近時有很多人倡議以各種專款或基金劃為教育經費，藉謀教育經費的獨立，但因礙於事實，迄未實現。

省教育經費的來源，也多取自於省稅。省稅收入，大概以田賦及其附加稅、屠宰稅、營業稅、契稅、牙稅等為大宗。教育經費由省庫按照預算撥發；但也有指定數項稅收為教育專款，另由特設機關經管發放的，如江蘇在革命前曾指定捲煙、屠宰、牙稅



爲教育經費，且設有管理處專司其事。國民政府成立後，捲煙稅改爲統稅，由中央經收，乃以田畝劃歸省有，作爲教育專款。至於其他各省，雖也努力於教育經費獨立的爭取，但很少成效。

縣教育經費的來源，更加複雜。各省的情形不同，而一省內的許多縣份也各殊異。不過大概說來，可以分爲各種雜稅和教育款產兩種。前者包括田賦的縣附加稅、契稅、屠宰稅、牙稅的縣附加稅、特捐（如鹽斤加價普及教育畝捐之類）雜捐（如貨物雜捐營業雜捐之類）等，後者包括原有書院學田、廟產、房租息金等。這種種的教育經費的收入，或由縣財政委員會撥發，或由縣教育款產委員會單獨經營。

#### 教育經費的分配

中央的教育經費，大概分別用於（一）國立大學和專門學校；（二）教育部和其附屬的機關；（三）中央教育文化機關及文化設施的各項經費；（四）中央教育補助費等。依據民國十九年度教育部統計：用於（一）項者，計一·一·一七·七·七三五元；用於（二）項者，計五四八·三四四元；用於（三）項者，計二·二



○六·三九六元；用於（四）項者，計四八〇·〇〇〇元。

省教育經費的收入，大概分別用於（一）行政費，（二）補助費，（三）留學費，（四）特別費，（五）省立學校及各教育機關經常費。此外，還有些省份分擔一部份所在的國立大學的經費。

縣教育經費的收入，大都用於行政用費，縣立小學、民衆學校、社教機關等方面。總之，關於中國教育經費的分配，照目下情形看來，凡屬於高等教育學術研究及文化事業的用費，多由中央負擔；屬於中等教育、社會教育及實驗事業的用費，多由省負擔；屬於初等教育及一般社會教育事業的用費，則多由縣負擔。這種分配的弊病，國聯教育考察團曾經加以明白地指斥，（註六）所以教育經費分配的合理化，乃是目前中國教育行政上一個急待解決的問題。

#### 【本章提要】

（一）所謂教育行政，就是政府站在……的立場，用最……的和最……的方法去計劃、組織、監督、改進……的事

業，以達到國家教育的……或……。

(二) 採取集權制的國家，以為集權制可以樹立……的教育標準，實現……的理想，和增進……的效率。

(三) 採取分權制的國家，以為分權制可以適應……的特殊需要，獎勵……的自由試驗，和培養……對於教育的興趣。

(四) 德、法是實行……權制的國家；英、美是實行……權制的國家。

(五) 法國的第一級教育行政單位為大學區，全國分為……個大學區，每區設大學院，院長即為該大學區內最高長官。

(六) 英國的中央教育行政機關稱……，對於全國的教育只負……的責任而沒有……的權限。

(七) 光緒三十一年創設……制度，這時中央置……，各省置……，各縣置……，分司教育行政事務。

(八) 民國十六年，國民政府定都南京，改教育部為……，管理全國學術及……事宜。現在仍改為……。

(九) 概括地說，教育行政的事務，可以分為下面幾類：(甲)……；(乙)……；(丙)……；(丁)……。

(十) 中央的教育經費，大概分別用於：(一)……；(二)……；(三)……；(四)……等。

(十一) 省教育經費的收入，大概分別用於：(一)……；(二)……；(三)……；(四)……；(五)……等。

(十二) 教育經費分配的……，乃是中國目前教育行政上一個急待解決的問題。



【註釋】

（註一）原文爲：Ministerium für Wissenschaft, Kunst und Volksbildung 其職權詳載於常著德國教育制度。

（註二）原文爲：Provincialschul Kollegium 其職權詳於常著。

（註三）原文爲：Abteilung für Kirchen und Schulwesen 其職權詳於常著。

（註四）原文爲：Ministere de L'instruction publique des Beaufarés 其職權詳常著法國教育制度。

（註五）據禮記周禮等書所載，西周時代的教育行政制度已很可觀。那時關於教官與教科，學齡與學則等都有規定。讀者可參看周予同著中國學校制度上古篇。

（註六）國聯教育考察團於所著中國教育之改進一書中謂，中國各級學校學生平均教育費與各級學校教員平均薪金之差異，均似太大，該團認此種現象乃係教育經費分配不合理的結果。

【研究問題】

（一）試按照本章所述，繪一簡略的中國現行教育行政系統圖。

（二）報告本縣教育行政機關組織的情形。

（三）教育經費是否應該獨立？並說出理由。

(四) 調查本省教育經費的來源和分配的現狀。

【參考書籍】

- (一) 常導之著德國教育制度 (鍾山書局) 第一章。
- (二) 常導之著法國教育制度 (文化學社) 第一章。
- (三) 夏承楓著現代教育行政 (中華書局) 第四、五兩講。
- (四) 杜佐周著教育及學校行政原理 (商務) 第二、三兩章。
- (五) 姜琦邱椿合著中國新教育行政制度研究 (商務) 第二、三兩章。



## 第三編 課程教學和教師

### 第七章 課程

#### 一 課程的意義

一般所謂課程

在一般人看來，所謂課程，只是學校日課表上所排列的各種科目的總稱。甚至有些在學校裏面服務多年的教師，也會隨時地這樣告訴你：兒童在上學期所習的課程是國語和算術，在這一學期所習的課程又增加了衛生和自然。他們以為：只有排列在日課表上的纔得稱為課程；只有這種課程纔是兒童學習的唯一的對象。

這種課程的概念，顯然是錯誤的。因為我國過去的一般教育者對於課程有了

這種錯誤的概念，所以我國過去的學校教育便沒有產生令人十分滿意的效果。本來在學校裏面是對於各種科目學習得很好的學生，可是出了學校以後，集會不懂規則，聽講不守秩序，對於一切社會的活動，都不能很適當地去參與。要是學校教育的效能確是如此的低微，那末，「教育的目的在使兒童更有效地參與社會生活」一語，不就根本令人懷疑嗎？所以我們若想對於這個疑問加以澈底的解答，便不能不先研究課程的真正的意義。

#### 課程的真義

照新近一般教育家的解釋，課程代表兒童在學校環境內所從事的活動，及其排列的一般的次序。（註一）讀書、演算、寫字、繪畫等，固在學校課程的範圍之內；可是除了這種正常的學習活動以外，凡兒童在學校環境內所進行的集會、講演、遊藝以及其他所謂的一課外作業」等，我們也是應該把牠看作學校課程的一部而為兒童學習的對象的。因為課程的涵義，必定是如此的寬廣，然後我們才敢相信學校教育確能使兒童將來更有效地去參與社會生活，以達到教育的真正目的。



課程好像一座橋梁

可是兒童學習了課程，究竟怎樣就會更有效地去參與社會生活呢？這一點，我們最好用一個比喻來加以說明。依據近代教育的原則，教育包含三個部分：一部分是兒童，一部分是社會，還有一部分，就是課程。課程在教育中的地位，正好像橫架在兒童與社會間的一座橋梁。這橋梁的一端，是蓄積着豐富的人類經驗的社會，另一端則為沒有充分發展的個別兒童。所以課程的最大功能，就在使這些沒有充分發展的個別兒童，從這座橋梁上面安穩地躡進蓄積着豐富的人類經驗的成人社會，去營一種高尚完美的生活。

課程起源於人類的需要

不過要想澈底明瞭課程的功能，我們還須從課程的起源說起。課程的產生，和其他任何一種理論的學問一樣，都是起於人類實際的需要。密勒（Miller）在所著的人生教育裏，對於此點曾舉例加以說明。（註三）大意是：古代生番因需要野獸為其食物，於是便去細心研究如何收獵和如何網筭的方法。結果，有許多方法和工具，確是有效而為生活上需要的，就舉以傳諸後代子孫。同時，還有



勇敢、忍耐等習慣和德性，與生活也相關甚切，自己既由努力勵行而獲得效果，因此也就用以訓誡子孫。人類的祖先，把這種應付實際需要的方法，一代一代地傳遞下去，其間經過了不斷的改組與增加，結果就成了今日學校裏面所設的課程。

但是人類的經驗，是異常的複雜，所以課程的內容，也就必須依着生活的類別和論理的順序加以組織。這種經過了組織的課程，就是現在所說的「學科」，而學科的內容，普通則名爲「教材」。

#### 課程與教材

所謂教材，就是一種行爲的方法。這種教材的概念，和前面所說的課程的概念，顯然是一貫的。換句話說，課程是兒童在學校環境內所進行的種種的學習的活動，而教材則爲兒童進行此種活動的方法。兒童根據教材所指示的方法，便可對於各種活動的進行更加順利。所以如何使教材與活動發生關聯，就成爲現今學校課程的中心問題。

由心理的組織進於論理的組織

現今的一般教育者因爲要想使教材與活動打成



一片，所以對於教材本身的組織，便一致主張依照心理的順序。在過去，各種教材的組織，大都是根據論理的順序的。所謂論理的順序，就是對於教材的排列，先定義或原則，後例證和說明，綱舉目張，有條不紊。可是因為過重論理順序的結果，遂使教材與兒童生活，發生很大的隔膜。譬如舊式的歷史教科書，乃是按照年代的先後編製的，但是小學低年級的兒童，還沒有時間的觀念，要他們研究古代社會的情形，當然不易了解。現今的一般教育者因為鑒於這種論理組織的缺點，所以最近對於各種教科書的編製，便主張採取心理的組織。所謂心理的組織的根本要義，就是要使教科書的內容適合於兒童的需要、能力和興趣，而不受學科的拘束。譬如歷史，則應先由鄉土教材逐漸引入初民生活的故事，用漸近的方法使兒童得到時代的觀念，並更進而研究歷史的事實。

心理的組織，固易使教材與活動發生密切的關聯；可是兒童由此獲得的知識，往往也有缺乏系統的劣點。所以論理的組織，並非絕無採用的價值；不過兒童所用

的教材，應從心理的組織漸進於論理的組織罷了。

### 活動課程

心理組織的根本要義，既在使教材適合於兒童的需要、能力和興味，而不受學科的拘束。所以最近有些教育者便進一步主張把學科的界限打破，而採用活動的課程。(Activity curriculum) 所謂活動課程，就是以兒童的自發的活動，作為課程組織的中心。當兒童準備進行各種有興味的活動時，教師可隨機引入適當的學科教材，以使他們進行各種活動更加順利；兒童因要順利地進行各種活動，纔去研究教材；教材的本身，並非目的，不過是幫助兒童進行活動所必需的工具。這種以活動為中心而組織的課程，在美國低級小學及幼稚園中，試行者已經很多。同時，有些教育者為欲施行此種課程，更有將兒童的自發活動加以分類的，如梅林

(J. L. Merriam) 德克樂利 (O. Decroly) 等是。(註三)



### 課程演變的因素

課程的產生，既是起於人類實際的需要，所以人類的需要一旦有了變更，課程也必隨之變更。龐錫爾 (Ponser, F. C.) 說：「人類既是謀進化的動物，其欲望永無滿足之時，其需要也有進無已。如此可以證明課程變遷，也無已時。至變遷的歷程，不外乎不時的選擇與改進。選擇與改進的標準，全視時代的需要與將來的進展而定。」(註四) 這確是對於課程變遷的一個很好的解說。

### 課程演變的軌迹

從教育史上看，我們不難看出過去課程演變的軌迹。在歐洲，當希臘強盛時代，斯巴達與雅典因自然環境的差異，生活上的需要遂亦不同。斯巴達尚武，其課程則專重體育與德育的訓練；雅典尚文，其課程則專重智育與美育的陶冶。羅馬社會，崇尚實際，以履行義務，享受權利為其理想，故其課程注重傳記與法律條規。迨中世紀初期，歐洲各國，承希臘羅馬的遺風，與當時社會生活的需要，遂有所謂「七藝」(註五)的課程。及至產業革命以後，社會經濟組織，起了突然的變化，人類因生活的需要，漸知由知識的陶冶趨重於技術的訓練，於是手工與勞作等，也正



式列入學校課程之內了。

反觀我國的情形，也是如此。海通以前，整個的社會，還以儒教爲中心。那時一般兒童所學習的，當然無非是經典與詩詞。就是到新教育實施以後，小學科目中，也仍有讀經的規定。民國成立，社會人士漸注意於接受西方文化，於是讀經一科，遂無形廢除。迨國民政府奠都南京後，因欲實施黨化教育，乃於學校課程中，添設「黨義」一科。近年以來，政府方面鑒於國內產業落後，更竭力提倡生產教育，於是學校中勞作、工藝等科目，也就逐漸加多了。

課程需要不斷的改造

據上所述，課程固隨社會的需要而演變；可是這種自然的演變，是很迂緩的。所以已經固定了的課程，若聽其自然的演變，往往有落後的現象。譬如拉丁、希臘語，在歐洲中世紀的學校是用爲主要的教材的；但現在，只有些中學仍然把牠列爲學生的必修科目罷了。這固然是由於心理學上訓練移轉的舊說的作用；可是同時也是因爲課程本身含有極大的保守性的緣故。所以近代有不少的



教育者，都有把過去的課程加以改造的主張。就中尤以裴斯泰洛齊（Pestalozzi）赫爾巴特（Herbart）福祿培爾（Froebel）斯賓塞（Spencer）諸氏的貢獻，最爲偉大。

#### 課程改造的程序

課程的改造，既屬必要，可是改造的程序，又是怎樣的呢？最屬普通的，則有兩種：（一）私人的試驗；（二）專家的集議。

所謂私人的試驗，就是個人根據自己對於課程改造的理想，設法將所計劃的課程，加以實地的試驗，然後把此種試驗的結果，公諸社會。在過去，杜威（Dewey）和德克樂利（O. Decroly）都是曾經做過這種工作的。杜威自一八九六年起，在美國芝加哥大學實驗小學試用活動課程，以人類衣食住的基本活動爲小學課程的中心。德克樂利則自一九〇一年起，也在比京自設的小學裏施行同樣的試驗。這種私人試驗的結果，對於普通學校課程的改造，是有很大的影響的。

至於專家的集議，大都是由政府主持舉行的。政府方面，因感於課程有改造的必要，於是遂召集國內教育專家，組織委員會，擬定新的課程。我國現行的小學課程



標準，便是依着這種程序產生的。

### 三 課程的標準

我國小學課程標準產生的經過

我國現行的小學課程標準，頒布雖還不久；可是這種課程標準的產生，却是具有相當的歷史的。先是，民國十一年冬，全國教育聯合會在濟南開會，提出新學制系統草案，並推舉五人組織課程標準委員會，結果草成一部新學制課程標準綱要。十七年五月，全國教育會議，以教育宗旨改變，深感從前課程標準有修訂的必要，因議決由大學院組織中小學課程標準起草委員會，另行編訂中小學課程標準。翌年，遂頒行幼稚園中小學課程暫行標準。二十年，教育部又改聘專家，組織中小學課程及設備標準編訂委員會。二十一年，正式公布現行的小學課程標準。

現行小學課程標準的內容

現行小學課程標準上面，除把小學教育總目標和各科



目標明白提示外，對於各科每週教學時間，作業要項和教學要點等，也都是詳加規定的。現在且把科目及每週教學時間總表利體育科第一、第二學年的作業要項，抄示於下：

(一) 科目及每週教學時間總表

年級 科目	低年級		中年級		高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公民訓練	60		60		60
衛生	60		60		60
體育	150		150		180
國語	390		390		390
社會	90		120		180
自然	90		120		150
算術	60	150	180	240	210
勞作	90		120		150
美術	90		90		90
音樂	90		90		90
總計	1170	1260	1380	1440	1560
附註	上列分數，都可以三除盡，便於以三十分或四十五分或六十分支配為一節。				

(二) 體育科第一、第二學年的作業要項

類別	要	項
遊 戲	一、唱歌遊戲 二、故事遊戲 三、追逃遊戲 (包括拍人遊戲)	四、模倣遊戲 五、競技(如跳繩、豆囊等) 六、鄉土遊戲
舞 蹈	一、聽琴動作 二、簡易土風舞	
運 動	一、模倣運動 二、遠足登山等	
其 他	一、姿勢訓練 二、準備操	

#### 四 教材的選擇

教師要有選擇教材的知識

課程標準既經頒布以後，教師便可按照課程標準的規定，選擇具體的教材。可是過去一般教師對於選擇教材的問題，都不大注意。他們以為選擇教材乃是教育專家的工作，教師只須依照教育部頒布的課程標準和教科



書的內容來教學兒童就夠了。這種觀念，實在是似是而非的。我們要曉得，教育部所頒布的課程標準，不過指示全國兒童所共同需要的最低限度的教材；各校教師仍得根據地方的需要和兒童的個性，加以補充。且課程標準對於各項教材分量的輕重，也多未明白規定，可見有許多地方，已留出教師自行選材的餘地。至於教育部所審定的教科書，固然都照課程標準編輯，可是編輯者在編輯教科書時，只能顧及全國兒童共同的需要，而不能顧及各地方特殊的情形。所以一個小學教師，必須具備充分的選擇教材的知識，然後根據選擇教材的基本原則，隨時隨地選擇適當的教材，以應本地社會和兒童的特殊需要。現在，且談一談關於選擇教材的幾個基本的原則：

一、要能實現確定的教育目標。選擇教材的第一個原則，就是要能實現確定的教育目標。根據現行課程標準所載，小學教育的目標約有八端：（一）培育兒童健康的體格；（二）陶冶兒童良好的品性；（三）發展兒童審美的興趣；（四）增進兒童生



活的知能；(五)訓練兒童勞動的習慣；(六)啓發兒童科學的思想；(七)培養兒童互助團結的精神；(八)養成兒童愛國愛羣的觀念。現在小學各科的教學，都是想要實現上述的八個目標的。那末，我們在選擇教學的工具——教材——時，自然首先要根據這個原則了。

二、要適應現時社會的需要。人類的文化，既是不斷的進步，所以社會的需要，也就逐漸地變動。從前一種應付社會需要的方法，在今日或已失去其應用的價值。舉例來說，禦敵的實際需要，從前是用刀劍去適應的，現在一變而為用鎗礮了。行旅的實際需要，從前是用舟車去適應的，現在一變而為用輪船火車了。所以我們在選擇教材時，一定要顧及現時社會的需要。

不過要想根據這個原則，選擇具體的教材，必須先用客觀的方法，決定社會實際生活的需要。在美國，如歐葉斯 (Ayers) 桑代克 (Thorndike) 之應用次數的統計，選定常用的字彙<sup>(註六)</sup> 查特斯 (Charters) 巴比特 (Bobbit) 之根據社會的調查，分



析人類的活動等，(註七) 都是很好的例子。

三、要適合兒童身心的發展。教材只是我們教學的工具，兒童纔是我們教學的對象。所以我們對於教材的選擇，不得不顧到兒童身心發展的程度。有些教材，固然含有社會的價值，但若與兒童身心的發展不能適合，則仍無選擇的必要。現行小學課程標準體育科的教學要點上，不是明白地告訴我們：「體育教材的選擇，應根據兒童的身體、年齡和技術程度的高下；並須適合兒童的心理、生理和生活的需要」嗎？

四、要注意比較的價值。人類過去既有很悠久的歷史，則其應付實際需要的方法，自必很多。即單以符合上述的幾個原則的教材而論，可說也是不勝枚舉。但因兒童學習的時間有限，我們在選擇教材時，勢不得不把教材的價值，加以比較；只有價值最大的教材，才應選擇在學校中教學。這一個選擇教材的原則，教師是應該特別地注意的。

關於選擇教材的基本原則，固如上述；可是現今有些教育者對於這種問題，却常抱着種種錯誤的觀念。本來早已不合時代需要的教材，他們偏說是有訓練的價值，(Disciplinary value) 能夠訓練思想和記憶。本來不宜在小學中教學的知識，他們偏說是有預備的價值，(Preparatory value) 爲預備升學所必需。此外，還有種種毫無根據的謬說。對於這種種沒有根據的謬說，我們在選擇教材時，是有加以考慮的必要的。

## 五 教材的組織

接着教材的選擇這個問題發生的，便是教材組織的問題。究竟我們應該根據怎樣的一個原則把已經選定的教材加以組織呢？

採取大單元的組織

我們對於上面這個問題的回答，就是採取大單元的組織。所

謂大單元組織的涵義，馬克馬利 (McMurry) 在設計教學法一書中，曾有一段很好



的解釋。他說：

「大單元的概念，在課程上應用時，就假定每一主要的學科，如歷史、自然、文學、地理等，都是由大的知識單元組織成功的，不是由個別的事實組織成功的。分立的事實，太嫌微小，太嫌瑣碎，不宜用爲知識建築的單元。固然，我們不能沒有事實的知識，而在拼字、誦讀、書寫、算術等所謂形式的科目中，個別的事實知識，確是非常重要的。但在歷史、地理、自然、文學等內容的科目中，如果我們也重視分立的事實，那就陷於莫大的謬誤。近來課程日趨於充實豐富，使我們不得不捨棄這種列舉式的像帳簿似的知識組織，而集中注意於大的設計——至於無數分立的事實，即可聚集起來，把大設計當作組織的中心。這個大單元的知識概念，假定每一學科是由大的材料或有結構的單元組織成功的。知識譬如大種植，由大的田畝組成，不是由小的地方組成的；又譬如美國聯邦政府，由各大政治單位——省——組成的，不是由無數的小市鎮組成的。」（註八）



由此可知大單元的組織，乃是根據前面所說的心理的順序的。

大單元組織的優點

這種大單元的教材組織，本身確有很多的優點。據柏克（Berk）的分析是：（一）使兒童對於重要問題的研究有活躍的印象，（二）使兒童對於因果的關係有更明白的了解，（三）使兒童獲得搜集及組織材料以備進行大的活動（如演劇等）的一種訓練，（四）使兒童獲得應用普通的觀念來說明新的動境的一種訓練，（例如研究地理時，用已獲得的普通觀念來說明一個新研究的國家。）（五）對於有用的重要印象、觀念和將來要用到的學習方法，使兒童得到永久的記憶。（註九）

教材的聯絡

大單元的組織，除具有上述的優點之外，還覺得對於各科教材的聯絡，也有很大的便利。因為大單元的組織既是根據心理的順序，以兒童的活動為教材的中心，則各種科目的界限，自然於無形打破。小學課程標準的教材通則上說：「教材的組織，應盡量使各科聯絡，成爲一個大單元，以減少割裂、攙雜、重複等弊。」



由此可知我們若想謀各科教材的聯絡，也是必須採取大單元的組織的。

【本章提要】

- (一) 新近一般教育家對於課程的解釋是……。
- (二) 課程好像是一座橫架在……與……間的橋梁。
- (三) 課程起源於……。
- (四) 教材就是……。
- (五) 兒童所用的教材，應從……組織漸進於……組織。
- (六) 所謂活動課程，就是以兒童的……，作為……的中心。
- (七) 已經固定了的課程，若聽其自然的演變，往往有……的現象。
- (八) 課程改造的程序是(一)……(二)……。
- (九) 現行的小學課程標準是於民國……年公布的。
- (十) 教材選擇的基本的原則是(一)……(二)……(三)……(四)……。
- (十一) 教材應採取的……組織。
- (十二) 大單元的組織是根據……順序的。

【註釋】

(註一) Bobbitt, *Charterers* 諸氏對於課程的解釋，大體都是如此。

(註二) 見鄭俞合譯密勒氏人生教育第四章。

(註三) 梅林爲美國 Wisconsin 大學教授及實驗學校指導員，曾將兒童的自發活動分爲觀察、遊戲、故事、(包括音樂、詩歌、圖畫)和手工四類。德克樂利爲比國醫學者和教育學者，曾將兒童的自發活動分爲觀察、聯想、發表三類。

(註四) 見朱智賢編小學課程研究。

(註五) 七藝，卽文法、辭令、論理、算術、幾何、天文和音樂。

(註六) 歐葉斯當於一九一三年研究普通個人及商業信札凡二千封，其中含一一〇一六〇字，再用隨機取樣法求得二三六二九字，若不計重複者，則得二〇〇一字。此二〇〇一字中有七五一字僅見一次，而有一字見一〇八〇次。此二三六二九字中有四三字之重複次數，若合併計之，占全數之半；有九字占全數四分之一，三字占全數八分之一。桑代克又根據四十一種常用之書總字數凡四五百十萬餘字的文字材料中，求得常用字一萬個，因作常用一萬字表。每字均附以價值及所見次數。

(註七) 查特斯曾用困難分析法研究兒童說話及作文時文法上的錯誤。其法於一定時期中，令各級教師將兒童說話時所有錯誤一一記於小簿，並從兒童一切作品中揀出其錯誤，然後根據統計結果，對於兒童用錯次數最多



之字，施以特別的教學。巴比特曾用活動分析法分析人生全部活動爲五大類：(一)語言活動，(二)健康活動，(三)公民活動，(四)職業活動，(五)休閒活動。

(註八)見 McNurry: Teaching by Projects P. 45.

(註九)見 Parker: General method of teaching in elementary schools P. 128.

### 【研究問題】

- (一)一般人把課程解釋爲日課表上的各種科目，爲什麼就會使學校教育產生不良的結果？
- (二)兒童所用的教材，爲什麼應該從心理的組織漸進於論理的組織？
- (三)假若使一般兒童始終學習鄉土教材，結果有沒有害處？如有，那末在什麼地方？
- (四)根據本章所述的各種原則，你覺得目下有些人主張在小學裏面添設讀經一科，是不是應該的？

### 【參考書籍】

- (一) 教育概論第七章。(孟憲承編商務)
- (二) 小學教材及教學法上册第一章及第二章。(趙廷爲編商務)
- (三) 教育概論第七章。(羅廷光著世界)
- (四) 教育概論第四章。(莊澤宣編中華)

- (五) 小學課程研究第一編。(朱智賢編商務)
- (六) 密勒氏人本教育第四章。(鄭俞合譯商務)
- (七) 教育方法原論第十八章。(孟俞合譯商務)
- (八) 課程編製的原則和方法第二章。(王克仁著廣西教育廳)
- (九) Parker: General method of teaching in elementary school. Chap. 3 and 4.
- (十) Menurry: Teaching by Projects P. 45.
- (十一) Bobbit: How to make a curriculum Chap. IV. P. 44.



## 第八章 教學(一)

### 一 學習的原則

教學和學習是有着密切的關係的。我們要想澈底理解教師教學的方法，必須先要明瞭兒童學習的方法；所以在討論教學的時候，不得不從教學所根據的學習的原則說起。

**自動原則** 自動原則，是兒童學習的一個最重要的原則。這原則的涵義，就是說一切的學習，都是兒童對於動境繼續反應的結果。普通所說「由做事而學習」或「學由於做」，都不過是自動原則的解釋。這原則在教學方法上的應用，即謂教師只可幫助、鼓勵或指導兒童做事，卻不可替兒童代做。以前學校的教學，往往着重於教師的活動，怎樣提示教材，怎樣講解，怎樣示範等，都成爲教學方法研究的重要的

對象。現在一般教育者知道學習並不是一件被動的事情，乃漸漸注意到兒童自己的活動。所以自動原則對於教學方法所發生的影響，可以說是非常的巨大。

不過這裏所說的自動，並不是僅指身體的動作而言，凡兒童的一切心理的反應，如思想、感情等，也莫不可稱為自動，這是讀者應該特別加以注意的。讀者也許時常聽到教學做合一的論調，這種教學做合一的理論，便是和自動原則互相發明的。但是有些人常把「做」字誤解為僅指身體的動作，那便陷於極大的謬誤。因為如果把「做」字的意義看得太狹，而所謂教學做合一，只是指直接經驗的學習，則許多寶貴的種族經驗，便不能傳遞於後人，那還能談到學習的經濟呢？

隨着這自動原則而產生的，更有所謂直接教學的原則和嘗試錯誤的原則。直接教學原則的意思，就是要兒童學習什麼反應，就直接叫他練習什麼反應，所以直接教學簡直可以說是自動原則的一種變化。這原則在現在的英語教學上應用得已經很為普遍；其實對於任何科目的教學也莫不適用。嘗試錯誤的原則的意義，那



就更爲簡單，就是說兒童在學習時，錯誤是難免的，而嘗試也是必需的。巨大的錯誤固然即須矯正，較小的錯誤和缺點，兒童由經驗的結果，自然會得逐漸的汰除。與其不做事，還不如做事而犯錯誤。總之，直接教學原則和嘗試錯誤原則，都同樣着重於兒童自己的活動，不過是自動原則的引申而已。

#### 類化原則

類化原則有三種含義：第一，不論教師說一句話或寫一個字，兒童都用其心裏所聯想到的舊經驗來解釋其意義。例如教師在黑板上寫孫中山先生五字時，有幾個兒童立刻聯想到創造民國的偉人，有幾個兒童只知道這是指掛在黨國旗中間的畫像，還有幾個兒童，也許連這一點觀念都沒有。第二，要使兒童對於教材起適宜的反應，教師須先引導兒童的思路，使之回憶適當的舊經驗來解釋新的教材。例如我們做幾何學的問題，有時因思路錯誤，沒有方法去解決，但後來我們改變了思路，用另外一種定理去證明，便覺得很容易了。第三，如果兒童沒有適當的舊經驗來解釋新的教材，教師須先供給所需的實在經驗，然後再教新的教材。總之，凡



是新的學習，須建築在兒童的舊經驗上面，這可以說就是類化原則的要義。

類化原則對於教學方法的影響，也是非常的巨大。從前學校的教學，往往偏重於抽象符號的記憶和教室內的活動；但是現在一般新式的小學，為要築成兒童的良好類化基礎，於是不得不用沙盤、圖畫、實物等來幫助教學，同時又須時常帶領兒童到校外去旅行和參觀，以擴大兒童的經驗。

注意和興味的原則

自動原則指出兒童的學習，是由於自己反應的結果；類化原則指出兒童的反應，是受其舊經驗的決定。所以要使兒童起適當的反應，我們必須利用兒童舊有的經驗。但反應一經激起之後，我們又須維持兒童的注意和興味，而使兒童繼續的反應，以期獲得真正的學習。所以注意和興味，也是兒童學習的一個重要的原則。

注意，可分為自發的注意和強制的注意兩種。自發的注意，是根據於兒童自然動作傾向，或後天獲得的興味，例如注意新奇的事物等是。強制的注意，是兒童對於



所注意的事物，非出於自願而另有其他的目的，例如爲考試而溫課等是。自發的注意和興味，實在是指同一的事物，因爲凡是我們所感到興味的事情，必能引起我們的自發的注意。簡而言之，在我們實現一個目的或實行一種活動時，注意卽指理知的活動，而興味乃係對一種欲望或喜悅的感情狀態而言。

這個注意和興味的原則，在教學方法上的應用，就是教師在教學時，一定要引起兒童的興味和注意。最好，教師能夠引起兒童的自發的注意；遇不得已時，教師也可利用兒童的強制的注意，但利用了強制的注意之後，教師仍須引導兒童發生功課的興味。（卽自發的注意）若是沒有了興味，兒童的注意一定散漫，且不易維持；而因其對於所學習的事物不能起強烈和繼續的反應，兒童的學習也就難獲得良好的結果。

#### 同時的學習的原則

所謂同時的學習，就是說，兒童在同一時間內所學習的事物不止一項；教師在教學時，也不應僅注意於所要教的事物，而應該注意到兒童學習



活動的全部。所以普通把兒童同時學習到的事物分爲三類：（註二）第一類叫做主學習（Primary Learnings）即指直接尋求的教學結果而言。此種直接尋求的教學結果，或爲一項技能，或爲一項知識，或爲一種欣賞，視教師的目的和功課的性質而定。第二類叫做副學習（Associate Learnings）通常指和所研究的功課有關係的思想和觀念。第三類叫做附學習（Concomitant Learnings）這類學習，包括兒童在上課時所養成的重要理想和態度，如清潔、正確，以及對功課、教師或同學所抱的態度等是。

同時的學習，也是教學方法所應根據的重要的原則，現時的流行的各種新教學法，如設計教學法、道爾頓制、社會化的教學法等，其特殊的優點，可以說都在注重同時的學習。所謂副學習和附學習，實在和主學習一樣的重要，我們在教學時決不容加以忽視。

以上只是簡單地把教學所根據的幾個重要的學習原則加以介紹，此外如熟練的公式（Mastery formula）（註三）個性適應等原則，當然也很重要，不過這裏因篇



幅限制，不能另加討論，讀者可參閱各種教學法的專書。

現在我們要繼續討論的，是傳徧一時的桑代克的學習定律。桑氏從動物心理的研究中，歸納了幾個學習的原則，稱爲「學習定律」(Law of Learning) 其學說的基本理論，卽以爲學習性質是一種「嘗試與錯誤」的過程，學習的結果是「刺激與反應聯結」的牢固。他的學習定律，卽根據這種中心理論得來。下面且把他所提出的三個學習定律分別加以說明。

#### 練習律

練習律的涵義是：感應結愈使用，則愈強固，愈不用則愈減弱。譬如以桑氏所舉的小雞學習的迷津爲例來說，(註三)小雞對於「放在A處」的動境，繼續作「向DE方面走出」的反應，後來動境和反應間的結合，卽簡稱感應結，就愈加強固了。在開始的時候，他要向DE方面走出，需時三分餘鐘，後來牠在五六秒鐘內便可出來了。這完全是由於練習(或繼續使用感應結)的緣故。

#### 準備律

準備律的涵義是：某一感應結準備着動作的時候，動作則滿足，不動

作則煩惱；某一感應結不準備着動作的時候，若強使之動作，便要發生煩惱。例如小雞被放在A處後，牠就準備着向D E方面走出，以與其伴侶相見；故能走出則感滿足，碰壁便覺煩惱。

#### 效果律

效果律的涵義是：凡一可加以改變的感應結，其強弱視練習時滿足或煩惱而定。例如小雞向D E方面走出，結果感到滿足，故後來「放在A處」的動境與「向D E方面走出」的反應，其間有強固的結合。

對於桑氏所提出的上述三個學習的定律，現時雖有許多心理學者表示不滿，<sup>(註四)</sup>然在新的心理實驗結果沒有根本否定其價值之前，我們似仍可視為討論教學方法所不容忽視的根據。

## 二 教學的分類

教師的教學既然根據於兒童的學習，那末，我們對於教學的分類，當然最好是



依照着兒童學習的結果。關於兒童學習的結果，普通約可分爲三類：（一）機械的習慣和技能；（二）知識；（三）情感的反應，如態度、欣賞等。現在我們可以把牠們分開討論一番。

#### 習慣和技能

習慣是刺激和反應間的一種機械的結合，和得自遺傳的反射極相類似，所不同者，後者爲先天的傾向，而前者爲學習的結果。因爲個人對於環境的適應，時常受到習慣的支配，所以習慣是一種很重要的行爲方法。

這習慣所指的意義很廣，除普通所謂的道德習慣、衛生習慣等外，卽如默讀時的認字和眼的移動，朗讀時的發音，寫字時的種種動作，算術四則的各種算法，以及其他種種簡單的機械反應，都可算是習慣。

至於技能和習慣的主要區別，僅在於前者較複雜，而後者較簡單。技能可以說是由數種特殊習慣互相調和適應而成的。小學校裏教學的讀書、寫字、畫圖、塑造、勞作以及各種器械、球類的運動等科，平常皆稱爲技能的科目。



## 知識

習慣和技能固為重要的行為方法，但其對於動境的適應，固定而無變化。因此，要是動境稍有改變，習慣和技能就失掉效用。知識卻不然。一個概念、事實或原則，可以應用到許多不同的動境。例如前面所說的學習原則和學習定律，差不多在任何科目上，都可以拿來應用。固然有許多事物的學習，必須要化成為機械的習慣或技能；但概念、事實或原則的獲得，對於兒童的學習，實在更加重要。

## 情感的反應

所謂情感的反應，係指種種態度、理想、興味、嗜好、情操、信仰等而言。我們為了避免這種種的名詞的複雜起見，通常採用欣賞一詞，以代表這些情感的反應。欣賞的意思，就是說，對於某種事物感覺到一種價值。價值的承受和一種濃厚的情感色彩，可以說是這類行為方法的特徵。這類的行為方法，其支配個人適應環境的力量，也是非常的巨大。現今學校裏所謂的「品性」、「操行」等，就是指這種欣賞的學習結果。

以上已經把兒童學習的經過，加以分析，這每一類的學習結果，都有其適宜的



教學方法，所以在後面我們就要接着討論到教學方法的問題了。

### 三 習慣和技能的教學法

習慣和技能，因為都是一種機械的反應，所以我們在實施教學時就必須採用練習的教學法。關於練習的教學法，在技術方面，可分為兩部分：（一）使兒童明瞭爲什麼練習和如何練習，（二）使兒童繼續作注意的練習。下面讓我們分別加以研究。

使兒童明瞭練習的價值和方法

要想使兒童明瞭練習的價值和方法，第一步就得引起兒童練習的動機。最好的引起動機的方法，自然是供備實際生活的動境，使兒童需用一種技能或習慣。萬一缺乏實際的動境，教師也得設法利用種種練習的技術，引起兒童感到學習一種技能或習慣的需要。

等到動機引起了以後，教師的第二步手續便要使兒童明瞭如何練習；換言之，就是要使兒童對於所練習的事物，得到非常明瞭的意象，（Image）以指導其練習。

而防免各種的錯誤。至於這裏所說的意像，普通可以分爲三種：即（一）視覺的意像，（二）聽覺的意像和（三）運動的意像。有些技能的練習，教師可以利用兩種以上的適宜的意像，使練習更加正確。

不過有些練習的事物，固易使兒童得到明瞭的意像；但對比較複雜的技能，如寫字、畫圖、注音符號發音等，若要使兒童明瞭所練習的動作爲何，就必須採用比較繁複的示範的方法。在實施示範時，有三點應該注意：第一，要決定什麼是最良的方法；第二，在示範時，言語的指導不宜過多；第三，要預先知道所練習的技能中有何困難之點，必須特別提出使兒童先加注意。

經過示範之後，兒童當已明瞭練習的方法；於是就可進行第三步手續，使兒童嘗試練習，並注意矯正其錯誤。在此時教師要注意的是，不僅在指出兒童錯誤的所在，還要告以矯正的方法。當然，最好教師能夠設法使兒童自己來批評（Self-Criticism）以便他自己發現錯誤而加以矯正。



使兒童繼續作注意的練習

在兒童經過一次嘗試的練習而把錯誤矯正以後，教師接着就應使兒童作繼續的注意的練習，以達到完全機械化的一點爲止。所謂完全機械化，就是說，所練習的事物成爲極自然的反應，此後可無庸思索，即能夠實行。因爲兒童在學校裏學習的算術、寫字等技能，都必須成爲這樣的機械的反應，纔可以使之在生活上作正確迅速的應用。

不過要使兒童繼續作注意的練習，在事實上非常困難。所以教師在教學時，必須留意下列各點：（一）先注意正確後注意迅速，（二）避免無謂的手續，（三）要供備具體的生活境遇，（四）教師要有精神，（五）要作個別的練習，（六）把練習的時間作正當的分配，（七）要採用全部練習法，（八）要維持兒童的興味。

在上述的八點中，維持兒童的興味一點，可以說是最爲重要，同時也最難做到。因爲繼續的練習，本易使兒童感到乾燥與單調。所以教師必須隨時利用種種的練習工具和巧術，去維持兒童的興味。前者如練習測驗、統計圖表，後者如限定練習時

間、變化練習方法、卡片練習、遊戲和比賽等，都是一般教師所應常用的。

#### 四 知識的教學法

關於知識的教學，可用的方法很多，這裏僅就下列數種加以說明：

- (一) 講演法；(Telling-method)
- (二) 直觀教學法；(Object lesson)
- (三) 赫爾巴特的五段教學法；(Herbart's five steps)
- (四) 問題的教學法；(Problem method)
- (五) 設計教學法；(Project method)

##### 講演法

所謂講演法，就是指教師在講臺上講演，兒童在坐位內靜聽的一種教學的方法。這種方法的優點，在於時間的經濟和表達抽象觀念的便利。其缺點則在偏重教師的活動，往往兒童不加思索，立刻承受教師所供給的知識。所以教師在



應用講演法時，第一，要根據類化原則，喚起兒童有關係的舊經驗；第二，要常常把所講的事物和兒童的舊經驗關聯起來；第三，講話不要太快，也不要太慢；第四，若講演佔據較長的時間，則須把所講的話，分成幾個段落，並須在每一段落完畢時，略作停頓，以便兒童思索；第五，要常用比喻、故事、例證等；第六，講演完畢時要總結大意，以便兒童記憶；第七，講演時間不要太長。

教師若能根據上列七點應用講演法施行教學，或在應用他種教學法時參用講演，一定可以收到極大的效果。

#### 直觀教學法

直觀教學的目的，是在使兒童從感官知覺獲得各種事物的概念。換言之，凡以真實經驗 (Real experience) 代替符號的教學方法，都可稱為直觀教學。這種直觀教學，可以說是裴斯泰洛齊以來教學法上一種革新的方法，現時小學教學的利用實物、標本、模型、圖畫、電影、參觀、旅行等，都可算是直觀教學法的應用。不過教師在採用直觀教學時，第一要事先準備材料，並加以精密的計劃；第二要統御全



班兒童，使之觀察所要使觀察的事物；這樣，然後才能實現直觀教學的真正的優點。

但是直觀教學也有牠的制限，譬如桑代克說的「教

1 1 1 1 2 3 4 5  
2 3 4 5 7 8 9 10

的意義時，

若不用實在的事物加以區分，使兒童自己觀察，固然極其乖謬，但在教 *6242* 的意義時，若是你也把實在的事物區分為一萬個相等的部分，然後再把六千五百四十二個部分合併起來，像這一種手續，不是更其乖謬嗎？」（註五）

所以直觀教學，也不能離開別種方法而獨立，最好是像講演法一樣，和其他的教學法併合應用。

赫爾巴特的五段教學法

五段教學法的內容是：（一）準備，（二）提示，（三）比較，（四）

總括，（五）應用。在準備一階段內，教師要引起兒童的學習動機，並溫習有關係的舊知識。在提示一階段內，教師要提出多種明瞭的例子，叫兒童去觀察或體驗。在比較一階段內，教師要使兒童把提出的實例，自動的加以分析和比較。在總括一階段內，教師要幫助兒童求出一個原則。在應用一階段內，教師要供給問題或習題，令兒童



應用剛才求出的原則。

這種教學方法，不但便於說明一種較重要、較複雜的原則或法則，同時對於教案的編製，也有很大的幫助。不過因為偏重於教師的活動，所以往往未能顧及個別兒童的適應，這也可以說是其最大的缺點。至於一般教師對於年齡尚幼的兒童，用之以說明淺顯的原則，那只是教師個人運用的錯誤，並不能歸咎於教法的本身。

#### 問題的教學法

問題的教學法，是以許多有興味的實際問題，叫兒童去思考，去解決的一種方法。通常我們在解決問題時所經過的完全的思想過程，杜威曾分析為：（一）疑難的感覺，（二）確定疑難的所在，（三）提出假設，（四）推演和抉擇，（五）證實等階段。根據這種思考的過程，教師可以從兒童生活中提出實際的問題，幫助他們實地分析，尋求假設，進行推演，以得到滿意的解答。

所以在採用問題教學法時，教師必須要注意：（一）使所要解決的問題成爲實在的問題，（二）使所要解決的問題明白確定，（三）刺激兒童提出解決的方法，（四）



刺激兒童去試驗並批評可能的解決方法。(五)防免頭緒紊亂和問題以外的討論。因為知識教學的目的，在使兒童了解記憶和應用。所以問題教學法，實在是一種最適宜於教學知識的方法。

#### 設計教學法

設計教學法在本質上就是一種生活的方法。所謂設計，原為一種實際的、建造的或生產的活動；後來教育家把設計的意義推廣，並應用到學校內一切的科目，於是設計教學遂變成為一種極普通的方法。這種方法的根本要素為：

- (一)完全的單元，(二)範圍很廣，(三)打破學科界限，(四)有目的的活動，(五)自然的生活境遇，(六)教育的價值，(七)組織的中心。其普通的過程是：(一)決定目的，(二)計劃，(三)實行，(四)批評。至於這種方法的優點，則在把生活和教育打成一片，使兒童於自然的生活活動境中，獲得種種有價值的學習。

不過這種方法在施行時有相當的限制，如教材欠系統的組織，重要教材易致遺漏，和不能包括學習的全部是。至於其他關於施行設計教學的缺點，大都由於應



用錯誤的結果，實與設計教學本身無干。

## 五 欣賞的教學法

因爲欣賞是一種情感的反應，所以在情感心理學尙未十分發達的現在，欣賞的教學，確是十分的困難。同時，又因欣賞的教學結果不易測驗，於是一般教師對於欣賞的教學，也不如對於技能和知識一樣的重視。到了最近，許多思想較新的教育家，雖欲喚起教師對於欣賞教學的注意，但終因缺乏充分的心理的根據，所以直到現在，欣賞教學的技術仍很幼稚。

### 間接的教學

欣賞既屬於情感而爲行爲的伴隨的反應，則當然以間接方法的教學最爲有效。所謂間接的方法，就是使兒童於適當的情境中，同時獲得種種重要的理想或態度。譬如我們在教學算術時，可以指導兒童養成正確、忠實等理想；教學自然時，可以指導兒童養成忍耐、精密等態度。其他如有價值的兒童文學、美化的環

境，賢師良友的接觸，和常聽的音樂等，都是培養兒童態度和欣賞的重要的因子。由此可知欣賞的獲得，大部分是副學習和附學習的結果。

#### 直接的教學

欣賞的教學，也有採取直接的方法的。這就是把欣賞當作主學習而列入學校課程之中，和技能、知識一樣的加以直接的教學。像法國小學所設的「道德」，日本小學所設的「修身」等科目，都是採取這種方法教學的。教師在採取這種方法教學時，可以注意下面三個步驟：

一、引起心向。心向的引起，固然在任何種教學上都很重要；然在欣賞的教學上，尤屬必需。因為兒童必定有了適宜的心向，才易發生所希望的情感的反應。

二、強烈的情感反應。兒童有了適宜的心向以後，便可使之發生強烈的情感反應。最好的方法，是使兒童直接參加情感的經驗。譬如童子軍的訓練，便是一種最好的情感的訓練，因為童子軍直接參加合作的生活。但有時若無直接參加經驗的機會，則對於兒童的想像便得設法利用。



三、此後活動的指引。教學的第三步，是指引兒童作更進的活動，以使這種情感充分的表現，並得到更多的滿足。不過這一步的手續，要做得自然，而不能帶有絲毫的強制。

此外，關於直接教學的技術，如：（一）不要教兒童去欣賞你自己不能欣賞的事物，（二）欣賞的材料要適合兒童的年齡和發育程度，（三）欣賞要由兒童自己去選擇，（四）要避免過多的分析等，教師也應隨時加以注意。

#### 【本章提要】

（一）自動原則在教學方法上的應用，即謂教師只可……兒童做事，卻……替兒童代做。

（二）凡是新的學習，須建築在兒童的舊經驗上面，這可以說就是……的要義。

（三）在我們實現一個目的或實行一種活動時，注意即指……的活動，而興味乃係對一種欲望或喜悅的……而言。

（四）所謂副學習和附學習，實在和……一樣的重要，我們在……時決不容加以忽視。

（五）練習律的涵義是感應結愈使用，則愈……；愈不用則愈……。

(六)準備律的涵義是：某一感應結準備着動作的時候，動作則……；不動作則……；某一感應結不準備着動作的時候，若強使之動作，便要發生……。

(七)效果律的涵義是：凡一可加以改變的感應結，其強弱視練習時……或……而定。

(八)關於兒童學習的結果，普通約可分為三類：(一)……(二)……(三)……。

(九)要想使兒童明瞭練習的價值和方法，第一步就得引起兒童……。

(十)設計教學法在本質上就是一種……的方法。

(十一)欣賞既屬於情感而為行為的伴隨的反應，則當然以……的教學最為有效。

(十二)心向的引起，固然在任何種教學上都很重要；然在……的教學上，尤屬必需。

【註釋】

(註一)提倡同時學習原則最力的克伯屈，曾把兒童同時學習到的事物分為上述三類。現時一班教育家照此分類者頗多。

(註二)熟練公式是美國莫利遜(Morrison)氏所提出的教學手續。這公式是：「預測驗↓教學↓測驗結果↓適應教學手續↓再教學↓再測驗↓到真正學習的一點。」

(註三)參看陸志韋譯桑代克著教育心理學概論第一百五十二面。



(註四)現今的行為派心理學者和完形派心理學者，大都對於桑氏的學習定律加以攻擊。讀者可參看各派心理學的專著。

(註五)見 *Typeo of elementary teaching and learning*, P.156.

### 【研究問題】

- (一)參觀一個小學教師的教學，看他是否切合本章所述的原則，並指出應行改良的地方。
- (二)試舉一實例說明桑代克的學習律。
- (三)現在小學裏那些功課最適於用練習的教學法？試列一詳表。
- (四)選一適宜的題目，實習欣賞的教學。

### 【參考書籍】

- (一)趙廷爲編小學教學法通論（商務）第四、五、九、十、十一、各章。
- (二)趙廷爲編教育心理學（開明）第七章。
- (三)陸志韋譯教育心理學概論（商務）第十三章。
- (四)孟憲承編教育概論（商務）第八、九兩章。

## 第九章 教學(二)

### 一 教學結果的測量

前章說，兒童學習的結果可以分爲技能、知識、欣賞等類別，那末，我們於實施教學之後，要想知道自己的教學成績如何，便不能不有待於兒童學習結果的考查了。

#### 成績考查的重要

這種考查，不僅對於教師可以作爲改進教學的根據，同時，在兒童的學習方面，也有很大的幫助。最明顯的，譬如兒童因爲滿足於自己成績的優良而更加努力；因爲覺察到自己成績的惡劣而知所奮勉。此外，如決定兒童升級留級的辦法，考核教育事業的成效等，那更是成績考查對於學校行政方面所特有的貢獻。

#### 成績考查的方法

關於成績考查的方法，最普通的約有下列三類：



(一) 論文式的考試；

(二) 標準測驗；

(三) 新式考試。

論文式的考試，可以說是從前一般學校所用以考查成績的唯一的方法，近因發現其結果多不可靠，且又浪費時間，已漸不用。至於標準測驗，當然要比論文式的考試較為真實、客觀、可靠而便於記分。但如我國已出版的標準測驗，如陳鶴琴的小學默讀測驗、俞子夷的書法量表、算術測驗等，種類固屬很多，然因材料過舊，似均不適於用。在教學上應用最適宜的，要算是新式考試。這種新式考試，又稱為非正式的客觀測驗，(Informal objective test) 具有標準測驗的種種優點——如真實、客觀、可靠、便於記分等。——其不及標準測驗的地方，祇有一點，這就是沒有一種標準可資比較。然而標準測驗在教學上應用時，也有不及新式考試之處。因為標準測驗是正式的，所以測驗的範圍往往很廣。例如常識標準測驗，其範圍可包括常識的全部。若

要測驗上一星期的教學結果，或兒童對於某單元的知識，那末，就不能應用標準測驗，而必須採用非正式的客觀測驗或新式考試了。新式考試既具備標準測驗的種種優點，而又能隨時適合教師的目的，所以在教學上的功用，最爲巨大。

關於新式考試的格式和編製方法，讀者可參閱編者所譯新式測驗編造法一書（開明書店出版）這裏只介紹幾種最普通的形式如下：

（一）是非法（True-false test）這種方法是，列出若干句子，有幾句是對的，有幾句是錯的，叫兒童把錯的句子作一負號，對的句子作一正號。（常作在括弧內）例如：

三民主義就是民族主義民權主義和民生主義。……（ ）

（二）選擇法（Multiple response test）這種方法是，每一問題列出幾個答案，叫兒童在最適宜的答案旁畫一條線。例如：

法國的國都是（1）倫敦（2）巴黎（3）柏林（4）紐約（5）北平。



(二) 填充法 (The completion test) 這種方法是，列出若干句子，在每一句子裏面，有幾處或一處空白，叫兒童填入適宜的字，以造成完全的正確的句子。例如：  
十一月十二日是……的誕辰。

測驗的制限 像上述的非正式的客觀測驗和標準測驗，固較論文式的考試為優，但應用起來，也仍然有其制限。最顯見的，就是祇適宜於量度數種機械的教學結果，而對於較重要的教學結果，如態度和欣賞等，尙未能加以正確的量度。近年來雖有所謂品性測驗的編製，究竟技術幼稚，尙待心理學者努力的研究。故現時對於兒童態度和欣賞的考查，仍須注意於其平時行為的表現。

## 二 學級的編制

因為教學方法和學級編制有着很密切的關係，所以我們在討論教學時，不得不對學級的編制加以研究。

## 學級的起因

所謂學級，乃指於一定時間內，每一教師在同一教室內所教的一羣兒童而言。在十七世紀以前，本無所謂學級的編制；一六九五年，拉塞爾（Hogben）於其基督教兄弟學校中試行同時教多人的方法，才算開了班級教學的端倪。這種教學方法，到了十九世紀以後，因為各國都謀教育上時間和人力的經濟，於是遂成爲普及教育的必要的工具。

在現時，這種學級最通行的編制方法，是單式和複式兩種。採用單式編制的學校，大都是學生人數過多，教室也較寬裕，可以以一學年作一學級。採用複式編制的學校，則多由於學生人數較少，教室也不敷分配，於是不得不把相近的兩學年合爲一級，併在一個教室裏教學。在鄉村小學裏，這種的編制最爲普遍。

## 學級制的缺點的補救

學級制固然有使人力和財力經濟及其他的種種優點，但同時也有許多缺點。最顯著的，便是不能適應兒童的個性差異。因為編級教學，乃是基於同級兒童程度均齊的假定的，但事實上，一個學級裏兒童的程度，其差異是非



常的巨大。所以在這種情形之下，程度較高的兒童，常因怠逸而流為驕傲；程度較低的兒童，又因畏難而易於失望。此外如課程教法的呆板刻劃，兒童留級、降級的糾紛等，也都是編級教學所不易避免的缺點。但因為謀普及教育的經濟起見，對於這種雖是缺點叢生的學級制度，也仍不容驟然廢止。所以設法救濟固定的學級編制，乃是教育上一種必要的嘗試。現在我們且來敘述幾種最普通的救濟的方式。

能力分團

能力分團的原則是：課程標準相同，修業年限差異。現在較進步的學校內，採用這種編級方法的頗多。這種方法的內容，可以美國的新劍橋制（The New Cambridge Plan）為例來說。此制的要點，在設備兩種進步速率不同的平行科：一名基本科，（Basic course）係為通常學生而設，八年畢業；一名平行科，（Parallel course）係為優秀學生而設，六年畢業。兩科的畢業程度相同，惟進行有遲速的差別。平行科功課的進行，每年速於基本科的三分之一，倘有兒童在平行科修習一年，覺成績不佳，便可調入基本科肄業，上下銜接便利，頗能適應兒童個性。



**作業分團** 作業分團的原則是：修業年限相同，課程標準差異。在已有法定義務教育年限的國家，施行這種編級的方法，頗為適宜。這種方法的內容，可以美國的聖

巴巴拉制 (Santa Barbara Plan) 為例來說。此制的要點，在分設三種平行的課程：第一種為愚鈍兒童而設，分量最少；第二種為中材兒童而設，分量適中；第三種為優等兒童而設，分量最多。這三種課程分量不同的兒童，均得同時按年升級和畢業。

**個別指導**

個別指導的原則是：課程標準和修業年限都完全相同，而以教師的個別指導來適應兒童的個性差異。這種方法的內容，可以有名的道爾頓制 (Dalton Plan)

為例來說。此制的要點，是廢除上課時刻表和課室的教授而特別設一實驗室 (Laboratory) 每室有一教師指導兒童學習。兒童願意學習什麼科目，先由自己選擇，然後再和教師共同計議，定出一種工約，叫做月約 (A month's job) 這月約裏面包含一個月內的作業。其中又可劃分為四個段落，每一段落，約合於一週的作業，因為有了這種劃分，兒童就更便預算時間。等到兒童完畢本月的月約後，即可



更進學習下月的工約，所以升級是具有很大的彈性的。

除了道爾頓制以外，從前曾經一度在美國盛行的巴達維亞制（Batavia system）和現今與道爾頓制齊名的文納特卡制（The Winnetka system）（註一）也是施行個別指導的最好的方法。前者是在同一學級內，於正教員之外，另設助教一人，專事輔導能力較低的兒童，使得和其他兒童同時升級。後者是把課程分爲技能、知識的個別教學和團體活動兩類，各佔每日上午、下午若干時間，使兒童於個別學習之中，仍能得到團體生活的刺激。

### 三 兒童的訓導

在討論教學的最後，我們應該述及兒童的訓導問題了。因爲這與教學也有着極密切的關係，如現行小學課程標準關於公民訓練實施方案說：「在各科教學時，由各教員間接的指導兒童，或直接的根據綱要條目，加以申說。」這所說的公民

訓練，便是現在小學訓導兒童的中心。

關於兒童的訓導，可以分爲兩個方面：一是消極的維持紀律，一是積極的指導活動。前者如教室常規的定立，出席、缺席的處理等，後者如自治團體的組織，集團活動的倡導等。現在可以把這兩方面所根據的重要原則和實施方法分別加以研究。

先說兒童訓導所應根據的原則：

引起動機

引起動機對於兒童訓導，和教學是一樣的重要。不管我們是要兒童養成一種習慣或態度，最先都得引起兒童適當的動機。譬如我們要想使兒童養成出入教室排隊的習慣，那末，首先就得引起兒童感覺擁擠的痛苦和排隊的需要。否則徒然說明排隊和秩序的重要，或強使兒童排隊，恐怕最多也只能收效於一時，而於兒童排隊習慣的養成，可說毫無裨益。

間接暗示

間接暗示的原則，是根據於兒童模倣的本能的。因爲兒童最喜模倣別人的行爲，所以暗示在訓導上的效果也最爲巨大。普通所說的「以身作則」和



「人格感化」等，都不外是形容教師對於兒童行爲暗示的重要。除掉教師本身可利用暗示訓導兒童以外，還有幾個不同的方式，也都可以收到間接暗示的效果。最普通的一種，是環境的利用。兒童在環境裏生長，無形中可以獲得種種良好的態度和習慣。譬如使兒童生活於整潔美觀的教室，便可暗示兒童得到愛美、愛整潔的習慣。另一種則是團體的利用。兒童在學校團體中生活，因為要依團體的意思而行動，在無形中也就獲得種種良好的態度和習慣。譬如一教室的兒童，都是守秩序的，一個兒童雖要不守秩序，但因大家都守秩序，態度也自然就要逐漸改變了。

#### 反復練習

訓導兒童的最後目的，當然是使兒童養成種種良好的態度和習慣。但是此種態度和習慣的養成，端賴刺激反應間繼續的發生聯結。前面所舉的桑代克的練習律上說：「感應結愈使用，則愈強固，愈不用則愈減弱。」這分明是暗示反復練習對於習慣或態度養成的重要。至於現行小學課程標準關於公民訓練規定的所謂「專重實踐」，當然也是着重反復練習的意思。



估量效果 這原則在訓導上的應用是：兒童對於正當的反應的練習，使之得到滿足；對於錯誤的反應的練習，使之得到煩惱。現在兒童訓導上所常見的教師獎罰和社會制裁，乃是估量效果的兩種不同的方式。前者是以兒童的反應取決於教師的個人，後者是以兒童的反應訴之於團體的大眾。但在施行的目的上，兩者却完全相同；都是在消極方面，要想減少某種錯誤的反應；積極方面，要想加強某種正當的反應。

以上所說的，只是兒童訓導的幾個比較重要的原則，至於這些原則應該怎樣運用，那就是所謂實施的問題了。下面且來介紹幾個普通的訓導的方式。

教室常規

所謂常規，就是兒童日常在團體生活中所共守的規律。像出入教室的秩序、收發物品、整潔教室、集會儀式等的常規，如果運用得法，很容易養成兒童在團體中生活有規律的習慣。不過這種教室的常規，不宜過多，也不宜過少。常規過多，則妨礙自由的創議，且把無須養成習慣的活動，使之變為機械的動作，在時間上也



不經濟；常規過少，則不易維持團體的秩序。所以在常規沒有定立以前，必須加以相當的考慮；既經定立之後，又須於開學後數日內，注意使兒童切實遵行。因為一種習慣的造成，開始時就要養成正確的緣故。

#### 獎罰問題

以獎罰的手段來施行兒童的訓導，意義是很簡單的。這就是，要使兒童對於正當的活動感到滿足而繼續去做，對於錯誤的活動感到痛苦而從此停止。我們若是根據桑代克效果律的說法，則兩者對於兒童的訓導當然都是有效的。但獎賞要以所欲培養的理想為標準，而不可失之於濫；懲罰要以所作反應的性質為根據，而不可失之於苛。關於懲罰，尤其要注意的，是：（一）懲罰時不要忿怒，（二）要使兒童感到痛苦，（三）懲罰要公正無私，（四）懲罰須概不寬宥，（五）要使兒童了解懲罰的原因，（六）要用親切的談話來施懲罰，（七）懲罰要自然，（八）懲罰應該用個別診斷的方法。

#### 自治指導

自治指導，是比較理想的訓導兒童的方法，因為像前面所說的常規



和獎罰，都只是偏於消極的被動的制裁，對於兒童習慣或態度的養成，收效究竟較小。至於這種自治指導的目的，乃在順應兒童好動的天性，施行積極的方法，盡量與兒童以自動的機會，指導其從事種種正當的活動，使能由這種活動中獲得種種良好的態度或習慣。兒童自治最普通的方式，是組織種種小的團體。照教育部頒布的小學團體組織法的規定，兒童可以有巡察、消防、講演、清潔衛生、消費合作、遊戲、娛樂及其他集會等的組織。教師對於這種組織，應該注意指導的是，先使兒童明白爲什麼要有這種組織，等到他們覺得有需要的時候，再行組織。這樣比較容易引起兒童濃厚的興趣，並且可使他們覺到事業的活動，是自己的責任。否則，若先定好規程，再討論事業，那就根本失去兒童自治的意義了。

此外，關於兒童訓導的方法，如級任制與訓導制的實施，頑劣兒童的訓練（註三）等，也各有其特殊的效能，教師可以相機加以運用。



- (一)關於成績考查的方法，最普通的約有三類：(一)……(二)……(三)……。
- (二)一六九五年，法人拉塞爾於其基督教兄弟學校中試行同時教多人的方法，才算開了……的端倪。
- (三)能力分團的原則是：課程標準……，修業年限……。
- (四)作業分團的原則是：修業年限……，課程標準……。
- (五)個別指導的原則是：課程標準和修業年限都完全……，而以教師的個別指導來適應兒童的……。
- (六)關於兒童的訓導，可以分爲兩個方面：一是消極的……，一是積極的……。
- (七)普通所說的「以身作則」和「人格感化」等，都不外是形容教師對於兒童行爲……的重要。
- (八)所謂常規，就是兒童日常在團體生活中……的規律。
- (九)獎賞要以所欲培養的理想爲標準，而不可失之於……；懲罰要以所作反應的性質爲根據，而不可失之於……。
- (十)兒童自治最普通的方式，是組織種種……。

【註釋】

(註一) 巴達維亞制係美國紐約邦巴達維亞市教育局局長開奈台(J. Kennedy)氏所創；文納特卡制係美國意大利諾邦文納特卡市教育局局長華虛朋(C. W. Washburne)氏所創。均以施行個別指導法著名。

(註二)關於頑劣兒童的訓練方法，羅廷光氏於所著教育概論中曾加以討論，可參看該書第八章。

【研究問題】

- (一)試舉出一種標準測驗的內容和用法，並加批評。
- (二)根據你自己求學的經驗，以為班級制有什麼好處和壞處？有那幾種較好的改良的辦法？
- (三)能力分團、作業分團和個別指導，這三種補救學級制的方式，你以為那一種最適用於鄉村小學？有什麼理由？
- (四)調查一個小學的訓導實施方案，並舉出其應行改良之點。

【參考書籍】

- (一)趙廷為編小學教學法通論第十三、十六兩章。
- (二)趙廷為劉真合譯新式測驗編造法第一章。
- (三)蔣息岑編小學行政(開明)第四章。
- (四)吳增芥譯理想的培育法(商務)第八章。
- (五)孟憲承編教育概論第六章。
- (六)羅廷光編教育概論第六、八兩章。



## 第十章 教師的專業

### 一 教師的責任

何時始有教師

依據教育史的考察，專業的教師，到了近百餘年間才始有的。  
（註一）人類當生活簡單時代，兒童對於各項事物的知識與社會的經驗的獲得，均出於直接的觀察與參與。那時，兒童在家庭與社會中和父母、長者共同營生產的活動，父母、長者本其豐富的經驗以為鼓勵或譴責，使兒童的行為有所改變，以適合當時的社會生活。可是後來社會組織日益繁複，各種活動，漸趨分工；直接的觀察與參與既感不便，偶然的無意的學習亦覺不足。於是兒童欲獲得各種知識與經驗，遂不得不求助於教師的專門的指導。

不過這時所謂的教師，還是廣義的。他們既不會受過專門的訓練，更不以教學

爲其專門的職業。過去的宗教師、藝士、官吏、學者等等，可以說都是做過這種廣義的教師的。直到近代，一方面因爲小學教育突然的發展，需要大量的師資；同時，教育學也漸成爲科學研究的對象，大家更認教師有施以專門訓練的必要，於是，現代式的專業的教師遂以產生。

教學是教師的基本工作

這種正式的專業的教師，乃是以教學爲其基本的工作的。所謂教學，就是一種刺激和指導兒童的學習的活動。兒童的學習，固然是兒童自己對於動境繼續反應的結果；但若沒有教師的刺激和指導，結果往往會引起時間的浪費，與發生不正當的學習。所以要想使兒童很經濟的獲得適當的學習，則教師的刺激和指導是決不可少的。

所謂刺激和指導，也是要根据一定的學習的原則的。教師的第一問題，是根据兒童的自然動作傾向，設施適宜的動境，以使兒童發生反應。等到兒童發生反應之後，教師的第二問題，就是要根據兒童學習的心理而施以適宜的指導。兒童心智的



發展，大部是受到教師的影響。教師要對於兒童負責，別把兒童當作犧牲品才是！

教師要對社會國家負責

從另一方面說，教師還要滿足社會國家的希望。因為教育是國家的事業，學校係由國家的經費所維持。學校教育要得到怎樣的結果，是由國家預先來決定的。國家決定了所希望的教學結果以後，教師便應設法使之實現。所以一個優良的教師，他的眼光要特別放大；除了面前的兒童，他還要注意到社會國家的理想。他要負責使所教的兒童，將來個個成爲社會國家理想中的健全的份子。

而且從歷史上看，我們更不難找出種種教師盡力於國家社會的事績。普法之戰，普魯士勝利，毛奇將軍歸功於小學教師；日俄之戰，日本勝利，日政府也以小學教師的功勞爲多。這都是各國重視小學教師的明證。所以現在有些國家，甚至對於教師的地位在憲法上加以明文的規定；例如德國，就是確認教師與國家公務人員具有同等的權利與義務的。(註二)



## 二 專業訓練的必要

專業的意義

所謂專業，就是一種專門的職業，相當於英文中 Profession 一字的意義。擔任這種專門職業的人，與普通的所謂行業 (Trade) 不同，是必須經過相當時期的訓練的。因為後者所遇的境況較簡，活動的範圍較狹，故不需要很富的知識與技能。至於前者，則因所遇的境況較繁，活動的範圍較廣，故必須具有豐富的知識與精巧的技能。如以建築為例來說，前者好比是工程師；後者好比是泥水匠。他們的工作的性質，一個是富於活動性的，一個是含有機械性的。

教學是一種專門的職業

根據上面的專業的解釋，教學當然也是一種專門的職業；而且這種專門的職業，與普通的專門的職業還有不同。因為普通專門職業活動的對象，多是屬於物的，而教學的對象，則為活潑潑的兒童；普通專門職業活動的範圍多是局部的，而教學的環境，則為整個的社會。兒童是活的，所以教師必須用活的



方法加以處理，社會是演進的，所以教師必須用進步的眼光加以觀察。由此可知一個教師的教學，不但要適應兒童的個性，而且還須適應社會的需要。那末，我們對於擔任這樣繁難的工作的人，怎能不施以專門的訓練呢？

#### 教師專業訓練的必要

從教育的各方面來看，教師都有專業訓練的必要。

第一，從教育的起點兒童來看：近世以來，因兒童心理學的發達，一般教育者對於兒童的能力、興趣，以及個別特性，漸加注意。無論教育行政的處理，課程的編製，方法的應用，都應該要按照兒童身心發展的順序的。由此可知過去以成人視兒童，教育者的責任輕，工作易；現在以兒童視兒童，則教育者的責任重，工作難，一個沒有專門訓練的人，斷乎是不能勝任的。

第二，從教育的終點社會來看：概括的說，教育對於社會的作用有二：一為傳遞社會文化，一為促進社會文化。古代人類知識幼稚，社會進步較緩，過去的經驗，便是教育上最好的材料；記憶、背誦，也就成爲教育上唯一的方法。所以那時的教育，是偏



於傳遞方面的工作，自然比較容易。近世以來，科學進步，一日千里，社會變遷的迅速，幾令人追趕不及。所以現在的教育者，必須具有敏銳的眼光與特殊的方法，使被教育者不致因社會急變的結果，成爲社會的落伍者。換句話說，現今的教育者不僅要把過去的文化精髓傳遞給兒童，使之承受前代的文化；而且還須教導兒童，養成其促進社會文化的能力，使前代的文化，藉以發揚光大。由此一點看來，教師也是必須受過相當的訓練的。

第三，從教學的效率方面來看，教師也有專業訓練的必要。因爲教學方法的好壞，足以影響兒童的學習，所以一個曾受訓練的教師的教學效率，較之沒有受過訓練的教師的教學效率，常有很大的差異。據美人朱安士菲爾（Dransfield）和巴頓（Barton）兩氏讀法教學實驗的研究，謂在實驗學校中因用新法教學，其成績商數（A. Q.）已增至 143。並云依此推斷，科學的研究廣爲傳播後所增加之教學效率，至少可使全國教學期間節省一年。此項成績之價值，如以金錢計算，則美國全國可省



一·〇三六·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sup>(註三)</sup>由此可知教學方法對於教學效率的影響的重要了。那末，我們怎能不希望受過專門訓練教師來教學我們的兒童呢？

### 三 專業的準備

**師範教育** 因為教師有受專業訓練的必要，所以教師在任職以前，必須受相當時期的專門的訓練。原來在十九世紀的前後，歐、美各國便已都有實施義務教育的法令。那時，因義務教育開始施行，師資不夠分配，乃不得不加緊培養。同時，教學方法之科學的研究，漸已盛行，一般人認為教師更有加以訓練的必要。從此，師範教育便逐漸正式的列入各國學校系統之內。

#### 師範教育的發展

從教育史上看，世界最早舉辦師範學校的國家，當推法蘭西。一七九四年，法國於巴黎地方開設修業期五個月之師範學校，培養各地辦理師範學校之人材。一八三九年，英國也開辦師範學校，招收貧苦學生，予以宗教及道德的

訓練，以養成其日後教學的能力。美國負訓練教師之責者，原為古典學校；一八三四年，紐約省始以公費設立師範學校。至於我國方面，師範學校的歷史更短。光緒二十三年，盛宣懷在上海開辦南洋公學，首創師範。二十四年，京師大學堂成立，亦分設師範齋，但學制系統上正式有師範學校的地位，則以光緒二十九年張百熙、榮慶、張之洞等之奏定學堂章程為始。

依照目下的情形，各國師範教育的程度，都有日漸提高的趨勢。德、英兩國，差不多已與大學兩年的程度近似。我國自二十一年國民政府頒行了師範學校組織法後，對於師範教育也主張嚴格辦理。教育部在二十二年公布的師範學校規程上說：「師範學校，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以嚴格之身心訓練，養成小學之健全師資。」同時，關於入學資格，也加以明確的規定，最低亦須具有初級中學畢業的程度，方能入學。

普通訓練

師範生在校所修的科目，大體可分為普通訓練和專門訓練兩類。關



於普通訓練的科目，包括國文、歷史、地理、算學、物理學、化學、生物學、論理學、體育、音樂等。這些普通的科目和專門的訓練，是有密切的關係的。因為在這些科目中，有的是教育科學的基礎，有的是普通學問的工具。一個小學教師，不但要有極好的教學技術，去指導和刺激兒童的學習，同時還須具備豐富的常識，以應付兒童在日常生活中所發生的種種問題。法國的拉柏（P. Lapie）說：「教師自己先要是一個有教育的人，」這句話是不錯的。

**專門訓練** 專門訓練，乃是師範生所特有的一種訓練。屬於這種訓練的科目，包括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小學教材及教學法、小學行政、教育測驗及統計等。這些專門的科目，有的是偏重於技能的，如小學教材及教學法、教育測驗及統計等；有的是偏重於知識的，如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小學行政等。師範學校的學生，是必須相當的嫻熟和了解這種專門的技能與知識的。

可是除此以外，一個理想的小學教師，他還須具有種種優良的品格和態度。據

巴格來 (Bagley) 克玉書 (Keith) 兩氏的研究，機敏、同情、誠懇、忠忱、忍耐、和藹、堅毅、合作等，都是教師所必具的品德。(註四)我國目下一般曾受專門訓練的小學教師，往往因為服務時的待遇的菲薄，遂中途改業，這固然是由於生活問題的壓榨；但又何嘗不是缺乏堅苦、忍耐等優良的品德的表現呢？

#### 四 服務時的進修

##### 進修的必要

曾受專業訓練的小學教師，對於教學的技能和知識，雖有相當的基礎；可是在實地教學的時候，却往往也會發生種種新的困難和問題。而且教育的學問，日新月異，十年前所學的教學的技能和知識，在現在也許毫無應用的價值。所以一個小學教師，為欲求對於自己教學問題的解決和教學方法的改進，必須懷着繼續生長的理想，時刻尋找進修的機會。

關於此點，巴格來、克玉書兩氏說得很好。他說：



「從廣義講，教師的師範教育，是永無止期的，這是一種和壽命同休止的歷程。經此歷程，教師一生服務效率上可以繼續增加；對於自己的工作，也覺得滿足和愉快，無或已時。從這點看來，教學和其他的職業一比較，便顯出一種很明顯的益處來了。教師四周的環境，非但可有這種生長，而且需要這種生長。非如其他職業，其長進大抵限於初次訓練，或初為學徒的時期。」（註五）

#### 進修的方法

教師的進修，既屬必要；那末，一個正在服務的教師，應該怎樣去進修呢？現在且把幾種普通的進修的方法，介紹於後：

（一）參加暑期講習會。暑期講習會，是一種比較有系統的教師進修的組織，主持者大概都是各種學術團體和各地教育行政機關。教師在這裏面，除聽講各種教育的學科以外，有時，還可獲得最新的關於自然與社會科學的知識，因為講習的內容，並不是以教育的學科為限的。

（二）組織教師讀書會。教師除於假期內參加各種講習會以外，平時也可利

同一學校或同一地方的教師們，組織一種讀書會。大家先預定所欲討論的問題，然後各自閱讀和搜集有關的材料，以便在開會時提出共同討論。這樣的互相切磋，往往也會有很好的結果的。

(三)實地觀察 實地觀察，大體可分爲兩種：一是校內教師間的互相觀摩。例如新進的教師，可以由觀察經驗豐富的教師的教學，而得到熟練技術的示範；老成的教師，可以由觀察新近訓練的教師的教學，而得到改變方法的參考。其次則是外地的學校和成績的參觀，這樣不但足以擴充觀察的範圍，而且也可增進觀察的興趣。

(四)通信討論 通信討論，也是進修的一種方法。而且這種方法，還可以不受種種環境上或物質上的限制。近年以來，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多有學術諮詢部的組織，浙江教育廳，更特別設立師資進修通信研究部，這對於一般在鄉間服務的孤陋寡聞的小學教師，是有莫大的進修的便利的。



除了上述的四種方法以外，教師們平時儘可另求進修的機會。譬如在日常準備教材和進行教學之餘，不妨對於自己的工作，加以反省，以圖改進。由做而學，原是學習的最經濟的方式，那末，我們的教師，又何嘗不可時時的做一個學習者呢？

## 五 教育的研究

關於教師進修的方法，雖於上節加以概括的敘述；可是一個小學教師，假若要想對於教育這門學問，作更進一步的探討，那末，他於教育的科學的研究的現狀，不能不有最低限度的了解。所以特在最後把這問題提出討論一下：

一般人對於教育學的誤解

在未正式的討論這個問題之前，我想先說一說一般人對於教育的誤解。我們曉得，近來有許多人把教育的學問看得一文不值，甚至說教育的學問沒有加以研究的必要。他們所以輕視教育的學問的理由，大概不外下面三種：（一）教育科學的知識太幼稚，尙不能算爲一種真正的科學；（二）教育的學問



太淺近太容易，往往不爲人所重視；（三）現在有些不是研究教育的人，也可以把教育辦得很好，所以他們覺得教育不必加以研究。

可是這三種理由，我們覺得都不足爲輕視教育這門學問的根據。因爲第一，現在教育的學問，雖說缺乏完備的科學系統，然而有一般人已經用科學的方法去研究牠，實驗牠。如果說科學的真髓在於牠所用的方法，那末，教育也可說是一種科學；如果說科學的真髓在於牠是否具有完備的系統，那末，我們雖不承認教育是一種完備科學，但是等到科學的事實收集多了以後，教育也有成爲一種完備的科學的可能性。第二，教育學比其他有些科學或者來得淺近一點；但是，我們知道物理學上的定律，幾何學上的定理，有些也是很容易明白的。因爲科學上的知識，往往與普通人的經驗差不多完全符合，所以科學上的知識，不見得都是很難懂的。反之，教育上的知識有些固然淺近，但是有些也是經過許多教育家千辛萬苦研究的結果才能發現的。這種辛苦研究的結果，或者不是一般人一看就能了解的。第三，是不是不研



究教育的人，比研究教育的人成績辦得好些，這根本是一個疑問，因為現時我們還缺乏精密的比較。倘若有兩個人辦學校，他們的領袖能力相等，學問相等，其他各方面也都相等，所不同者，一個是學教育的，一個不是學教育的，我敢相信懂教育的，絕對比不懂教育的成績辦得更好。總而言之，這些理由都是靠不住的。

#### 教育學研究的重要

上面所說的，僅係指斥一般人對於教育學的誤解，現在我們還要積極的說出教育學研究的重要性來。教育這門學問，歷史雖然很短，但是前途的希望却很遠大，正同電學一樣。將來電氣會有許多新的發明，將來教育上的新發現也是很多。近來教育學裏面有許多問題，我們都還在暗中摸索。譬如我們教國語，以何種方法為最好？教英文以何種方法為最好？目前誰也不能精確的解答。所以現在教育上有許多問題可以研究，有許多新的知識正待發現。換言之，教育上的愛迪生，將來也是能夠產生的。不過一般人覺得電氣發明可以坐摩托車，打無線電，確實便利得多，教育上的發現有什麼用處？這是因為他們不曾加以思索。倘若我們能發



明新的國語教學方法，則六年的國語學程，四年便可以使學生學習完畢。過去英文教十年學生都難有好的成績，假若利用新的方法，則六年便可使學生學得很好。這樣一來，不徒教育的年限可以縮短，教育經費可以減少，就連青年的腦力也可以節省許多，牠的價值不是正同電氣發明一樣的巨大嗎？由此一看，我們可以曉得教育學研究的重要了。

過去教育科學的演進

教育學的研究，既是如是的重要，那末，過去教育學研究的成績又是怎樣呢？關於這個問題，現在且在這裏簡略的敘述一下。原來教育學在從前只是哲學的附庸，我們試一翻閱教育史，便可曉得孔子、蘇格拉底輩的教育理論，都是包含在他們的哲學之中的。現代教育的研究，雖漸注重科學的方法，可是同時對於哲學的探討，也並未完全拋棄。斯密士（H. B. Smith）說：「教育科學的目的，在事實的發現，和原則的範成，教育哲學則從人生經驗的全體上，檢討這些事實和原則，而估定牠們的意義。」（註六）由此可知教育之科學的研究與哲學的研究，原是相



成而非相反的。

關於教育的研究和試驗，雖起始於十八世紀的裴斯泰洛齊（Pestalozzi）但是真正把教育學立下基礎使之漸漸成爲科學的，還推赫爾巴特（Herbart）和斯賓塞（Spencer）兩氏。赫氏繼裴氏之後，創設教育學研究所，提倡科學的教育學，對於教學方法，貢獻特多。但因赫氏的教育理論，多係根據於當時的心理學與倫理學，故其所提倡的科學的教育學，實仍未脫掉思辨哲學的窠臼。不過他的弟子馮德（Vunolt）却開了實驗心理學的紀元。至於斯氏，對於教育研究上之重要的貢獻，乃是他的大著教育論；在這本書裏，他提示了教育上一個根本的問題，就是「何謂有價值的知識？」這使向來無人注意的課程與教材問題，成爲教育學上研究的中心。

赫斯而後，教育之科學的研究，漸有風起雲湧之勢。歐美各大學中，多設專門講座，講述教育學術；而於各種實驗的研究，致力尤多。以故近百年來，教育科學及其相關的研究，已有驚人的成績。較顯著的，如高爾登（Galton）之於遺傳問題，比納



(Binet) 推孟 (Terman) 之於智慧測驗, 桑代克 (Thorndike) 柏扶洛 (Pavlov) 之於學習心理, 施皮爾門 (Spearman) 之於教育測驗與統計等, 都是對於教育學術有極大的貢獻的。

教育研究的現階段

再就最近十五年的情形來說, 教育科學的研究, 更有長足的進步。即以美國一國而論, 測驗方面如皮特芮 (Pitner) 的教育調查測驗, 柏金翰 (Buckingham) 和孟羅 (Monroe) 的伊利諾意的試驗與成績係數, 富蘭哲 (Franzen) 的成績係數與成績比率, 蒲銳塞 (Pressey) 的造詣量表, 麥柯爾 (McCall) 的 T 分數和 B 分數, 唐奈 (Downey) 的意志和氣質測驗等, 都是名噪一時的。據孟羅的統計, 美國在一九二七年前後刊行的測驗和量表, 共約一千三百種, (註七) 在量的方面, 不可謂不多了。

繼教育測驗運動而起的, 便是「學務調查運動」和「課程研究運動」。最近則於課程、教學、組織、行政、測量、調查、統計等, 復分類進行, 精益求精, 將來的成績, 更是



未可限量的了。

教師與研究者的合作

上述的各種教育研究的成績，對於一般教師的教學，固有極大的幫助；但是我們却不可因此祇知歌頌少數教育研究者的努力，而忘掉許多實地教學的教師，因為研究者在進行各種研究工作時，是時時需要一般教師的幫助的。譬如研究者在進行研究工作之前，要靠教師們供給他所需用材料，在完成研究工作之後，又須教師們證驗他們研究的結果，從種種方面來說，他們都是不得不合作的。

但就我國目下的情形看來，却是非常的奇異！少數的專家，對於教育的研究，固未積極努力；而一般的教師，對於教育的研究，也是極其漠視。甚至擁着「學校重地」的招牌的教師，他們根本便是拒絕外人去研究他們的兒童的。但是今後我們假若要想謀教育科學的發展，除掉一般研究者與教師的切實合作，還有什麼更好的辦法呢？

【本章提要】

- (一) 所謂教學，就是一種……和……兒童的學習的活動。
- (二) 教師的近的目的，固在教學兒童獲得真正的學習；可是他的遠的目標，還在滿足……的希望。
- (三) 一個教師的教學，不但要適應兒童的個性，而且還須……的需要。
- (四) 一個曾受訓練的教師的教學效率，較之沒有受過訓練的教師的教學效率，常有很大的……。
- (五) 因為教師有專業的必要，所以教師在任職以前，必須受相當時期的……。
- (六) 依照目下的情形，各國師範教育的程度，都有……的趨勢。
- (七) 師範生在校所修的科目，大體可分為……和……兩類。
- (八) 法國的拉柏說：「……」這句話是不錯的。
- (九) 據巴格來、克玉書兩氏的研究……等，都是教師所必具的品德。
- (十) 教師進修的普通的方法是：(一)……(二)……(三)……(四)……。
- (十一) 近來有許多把教育的學問看得……，甚至說……。
- (十二) 教育上的知識有些固然淺近，但是有些也是經過許多教育家……才能發現的。
- (十三) 斯賓塞在他的大著教育論裏，提示了教育上一個根本的問題，就是……。



(十四)據孟羅的統計，美國在一九二七年前後刊行的測驗和量表，共約……種。

【註釋】

(註一)本章所說的專業教師，係指曾受專業訓練並具有專業精神的教師而言，這種教師是隨着師範教育的產生而產生的。

(註二)德意志聯邦憲法第四章第一百四十三條第三項規定：「確認公立學校教員具有與國家公務人員同等之權利與義務。」參看常導之著德國教育制度。

(註三)見羅廷光著師範教育新論緒論。

(註四)見林篤信譯教學概論第十二章。

(註五)見上書第一章。

(註六)引孟憲承編教育概論第十章譯文。

(註七)見羅廷光著教育科學研究大綱第六章。

【研究問題】

(一)你理想中的教師是怎樣的？能用文字把他描寫出來嗎？

(二)你如果將來作一個鄉間的小學教師，那末，你預備怎樣進修？

- (三) 師範教育獨立有沒有理論的根據？如有，你能說出一二點嗎？
- (四) 試調查本縣一般小學教師的資格。
- (五) 何謂教育之科學的研究？教育科學研究所應用的最普通的方法有那幾種？
- (六) 就我國現在已出版的教育測驗中舉出一二種加以批評。

【參考書籍】

- (一) 孟憲承教育概論第一章。(商務)
- (二) 羅廷光教育概論第十五、十六兩章。(世界)
- (三) 舒新城教育通論第五章。(中華)
- (四) 莊澤宣教育概論第十三章。(中華)
- (五) 林篤信譯教育指導第一章及第十一、十二兩章。(商務)
- (六) 鄭俞合譯密勒氏人生教育第六章。(商務)
- (七) 俞子夷小學行政第八章。(中華)
- (八) 羅廷光教育科學研究大綱第五、六、七三章。(中華)



# 附 錄

## 中西人名及名詞對照表

A month's job	月約	Binet	比納
Ability grouping	能力分團	Buckingham	柏金翰
Academy	學院	Bobbitt	巴比特
Achievement quotient(A. Q.)	成績商數	Bologna	波羅那
Acquired behavior	習得的行爲	Bonser	龐錫爾
Activity curriculum	活動課程	Capitalism	資本主義
Adjustment	適應	Chapman and Cownts	却康二氏
Alaska	亞拉斯加	Charters	查特斯
Apprenticeship	徒弟制度	Concomitant learnings	附學習
Associate learnings	副學習	Conditioned response	代替的反應
Ayres	歐葉斯	Courtis	寇梯斯
Bagley	巴格來	Curriculum	課程
Barton	巴頓	C. W. Washburne	華虛朋
Batavia system	巴達維亞制	Dalton Plan	道爾頓制
Basal course	基本科	Deeroly	德克樂利

Development	發展	Fisher act	費辭案
Dewey	杜威	Franzen	富蘭哲
Disciplinary value	訓練的價值	Gates	該次
Downey	唐奈	Galton	高爾登
Dransfield	朱安士菲爾	Gesell	蓋塞爾
Drill method	練習教學法	Gland	液腺
Education	教育	Grammar school	文法學校
Education is preparation of		Growth	生長
life by life	教育是由生活準備生活	Guthsie	車塞銳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教育行政	Herbart	赫爾巴特
Emile	愛彌兒	Herbart's five steps	赫爾巴特五段教學法
Environment	環境	Heredity	遺傳
Essay-type examination	論文式的考試	Image	意象
Evans	伊文思	Imperialism	帝國主義
Evolution	演進	Individual	個人
Experience	經驗	Individual difference	個性差異
Froebel	福祿培爾	Industrial revolution	工業革命
Family	家族	Insight	頓悟
Feeling	感情	Instinct	本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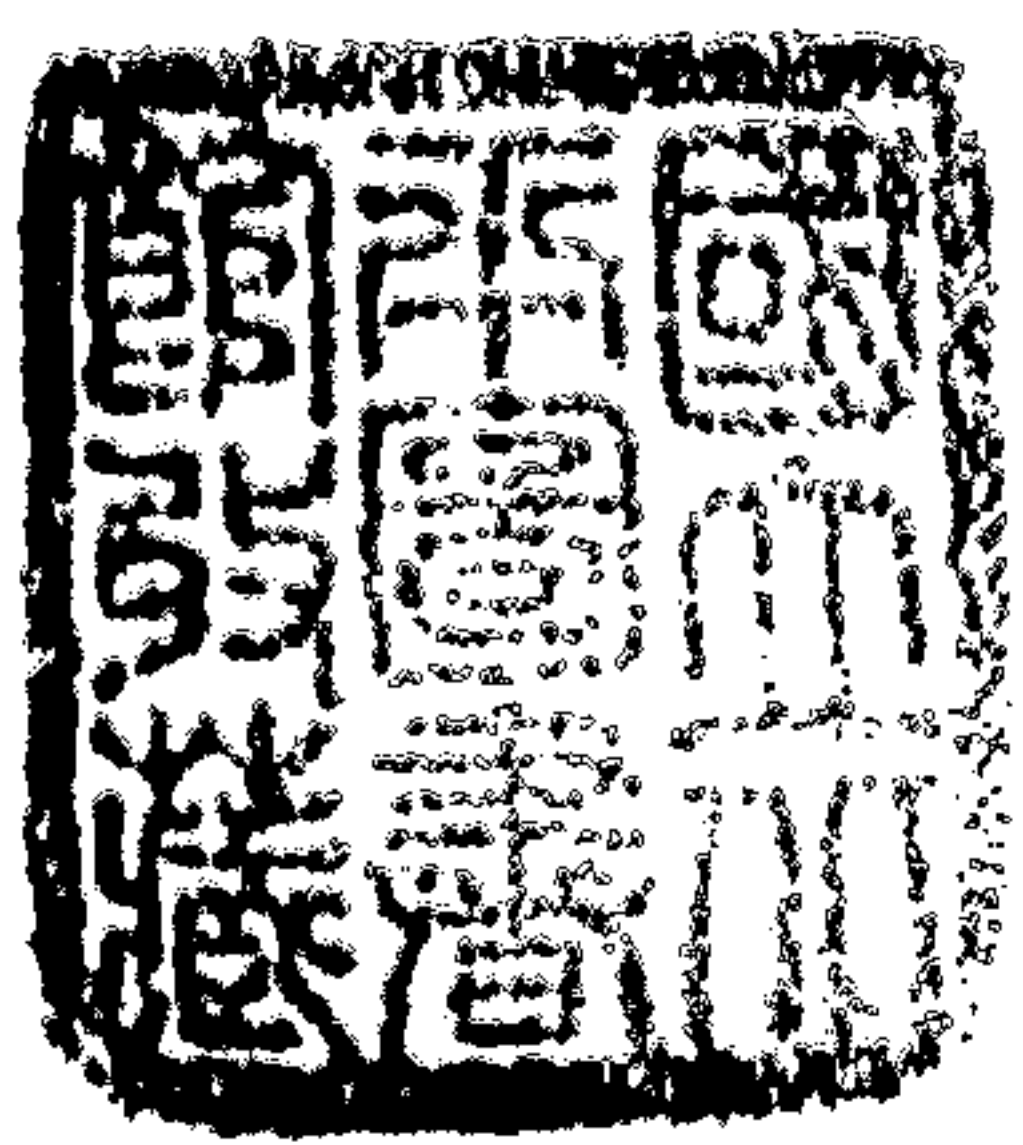
Intelligence quotient (I. Q.) 智商  
 Informal objective test 非正式的客觀測驗  
 Inherited behavior 遺傳的行爲  
 Jean Paul 保羅  
 J. Kennedy 開奈台  
 Keith 克玉書  
 Kerchensteiner 開欣斯泰納  
 La salle 拉塞爾  
 Laboratory 實驗室  
 Law of learning 學習律  
 Law of effect 效果律  
 Law of exercise 練習律  
 Law of readiness 準備律  
 Life 生活  
 Logical organization 論理組織  
 Meriam 梅林  
 Mastery formula 熟練公式  
 Method of activity analysis 活動分析法  
 Memmury 馬克馬利

Miller 密勒  
 Multiple response test 選擇法  
 Muscle 肌肉  
 Motivation 引起動機  
 Monroe 孟羅  
 Mccall 麥柯爾  
 Neighbourhood 鄰里  
 New type examination 新式考試  
 Organic 有機體  
 Object lesson 直觀教學法  
 P. Lapie 拉柏  
 Parellel course 平行科  
 Parker 柏克  
 Pavlov 柏扶洛  
 Period of infancy 幼稚時期  
 Pestalozzi 裴斯泰洛齊  
 Play group 遊戲團體  
 Pintner 皮特芮  
 Preparatory value 預備的價值

Pressey	蒲銳塞	Santa Barbara plan	聖巴拉制
Primary social groups	初級的社會團體	School system	學制
Primary learnings	主學習	Self-Criticism	自己批評
Principle of aperception	類化原則	Smith	斯密士
Principle of interest	興味原則	Smith-Hughes	斯密司休斯
Principle of self-activity	自動原則	Society	社會
Principle of direct teaching	直接教學原則	Social organization	社會組織
Problem method	問題的教學法	Spearman	施皮爾門
Project method	設計教學法	Spencers	斯賓塞
Profession	專業	Spranger	施勃郎格
Psychological organization	心理組織	Spontaneous activities	自發活動
Rousseau	盧梭	Standardized tests	標準測驗
Relative value	比較的價值	Stimulus	刺激
Real experience	真實經驗	Subject matter	教材
Response	反應	Symonds	雪門司
Robinson Gusoe	魯濱遜	Telling method	講演法
Routine	常規	Temam	推孟
Salerno	撒列諾	The New Cambridge Plan	新劍橋制
Secondary social groups	次級的社會團體	The completion test	填充法



The dalton Plan	道爾頓制
The Winnetka system	文納特卡制
True-false test	是非法
Thorndike	桑代克
Trade	行業
Triar and error	嘗試錯誤
Watson	華生
Wolfgang Köhler	庫列
Wundt	馮德



廿五年六月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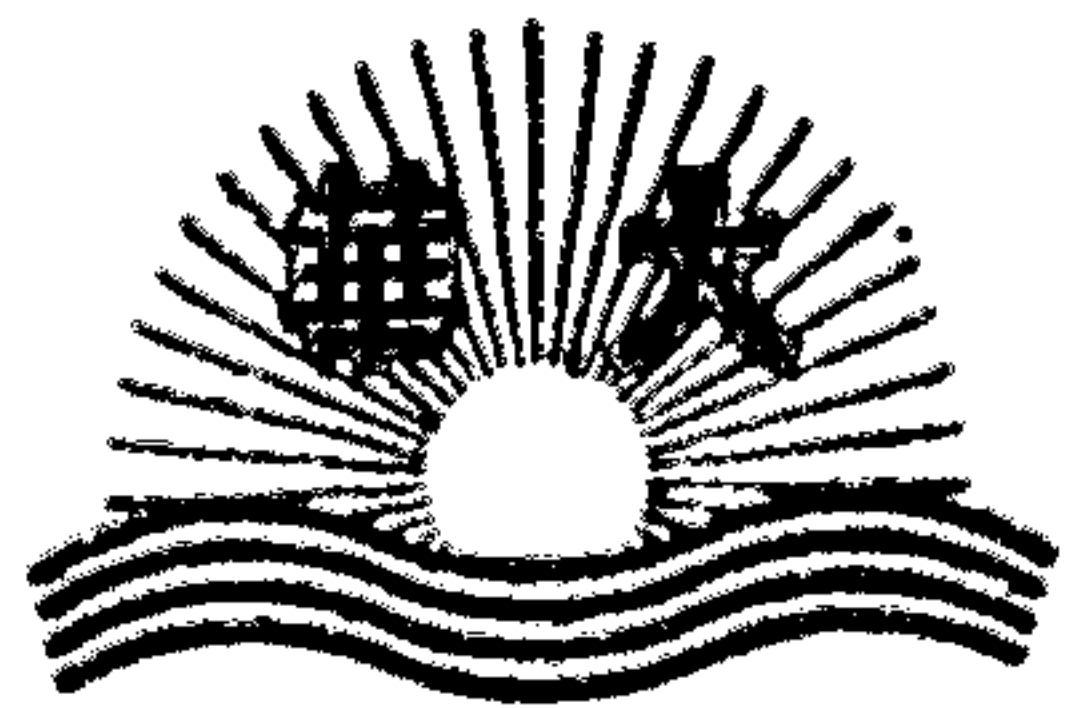
本書有著作權及版權不准抄襲及翻印

書名	教育概論
編著者	趙廷爲
出版者	上海公平路三十四號 大華書局
印刷者	三明印刷廠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印刷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出版
裝訂冊數	平裝一冊
定價	大洋八角
總發行所	上海公平路三十四號 大華書局
分發行所	世界書局及各大書局
本書編號	240

本書有著作權及版權不准抄襲及翻印

書名	教 育 概 論
編著者	趙 廷 爲
出版者	上海公平路三十四號 大 華 書 局
印刷者	三 明 印 刷 廠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印刷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出版
裝訂冊數	平 裝 一 冊
定價	大 洋 八 角
總發行所	上海公平路三十四號 大 華 書 局
分發行所	世界書局及各大書局
本書編號	240





Vertical text or markings, possibly a page number or title, located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

